

公司代码：600256

公司简称：广汇能源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董事侯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陆伟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王建军因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副董事长向东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吾满江·艾力因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伟民代为行使表决权。
-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宋东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晓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正茂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

公司一向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致力于平衡投资者短期利益和长期收益，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持续发展，在已满足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的基础上，拟继续实施利润分配。

因考虑到公司优先股正在发行进程中，为确保本次优先股发行顺利推进，在本次优先股发行工作未实施完成前，公司暂缓进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待本次优先股发行工作完成后，再根据投资者回报规划以及公司生产经营与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统筹考虑并安排2014年度利润分配事宜。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度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业务之前瞻性声明。由于相关声明所述情况之发生与否，非为本公司所能控制，这些前瞻性声明在本质上具有高度风险与不确定性。该等前瞻性声明乃本公司对未来事件之现有预期，并非对未来业绩的保证。实际成果可能与前瞻性声明所包含的内容存在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长致辞.....	9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八节	优先股.....	46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十节	公司治理.....	54
第十一节	投资者关系.....	59
第十二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61
第十三节	内部控制.....	63
第十四节	财务报告.....	64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9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疆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广汇能源、公司	指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广汇集团	指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宏广计划	指	广汇集团“宏广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天然气公司	指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哈密新能源	指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	指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瓜州物流	指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哈密物流	指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红淖铁路	指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富蕴新能源	指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清洁炼化	指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广汇石油	指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化工销售	指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富蕴矿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疆富蕴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富蕴乌河水务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富蕴乌河水务有限公司
清洁能源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TBM 公司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 Rifkamp B.V. 所控制的企业 Tarbagatay Munay LLP
伊吾煤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伊吾广汇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亚中物流	指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伊吾能源	指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酒钢集团	指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吉木乃 LNG 工厂	指	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的 150 万 Nm ³ /d 液化天然气项目
鄯善 LNG 工厂	指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分公司投资建设的 150 万 Nm ³ /d 液化天然气项目
哈密煤化工项目、哈密新能源工厂	指	年产 120 万吨甲醇/80 万吨二甲醚、5 亿方 LNG 项目
红淖铁路项目	指	新疆红柳河至淖毛湖铁路项目
准东喀木斯特 40 亿方/年煤制气项目	指	新疆广汇准东喀木斯特 40 亿立方米/年煤制天然气项目

宁夏中卫物流中转基地	指	宁夏中卫广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 LNG 转运分销基地工程
江苏启东 LNG 物流中转基地	指	江苏南通港吕四港区 LNG 分销转运站工程
宏汇项目	指	公司与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的煤炭分质转化利用项目
LNG、液化天然气	指	液化天然气,是由天然气经过预处理,脱除重质烃、硫化物、CO ₂ 、水等杂质后,在常压下深冷到-162℃液化形成,其体积仅为气态时的 1/625。
KZT	指	哈萨克斯坦货币(腾格/坚戈)
报告期、本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董事会工作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汇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HUI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UANGHUI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东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倪娟	杨雪清
联系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7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6层
电话	(0991) 2365211	(0991) 3759961
传真	(0991) 8637008	(0991) 8637008
电子信箱	nijuan@xjghjt.com	zqb600256@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26
公司办公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7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2
公司网址	http://www.xjguanghui.com
电子信箱	guanghuigufen@xjghj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26层（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汇能源	600256	广汇股份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基本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9年4月10日
注册登记地点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6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650000060000192
税务登记号码	65010471296668X
组织机构代码	71296668-X

（二）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2011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2000年5月公司上市，上市之初的主要业务为石材业务。公司自2002年开始进行产业结构调整，立足于新疆本土及中亚丰富的石油、天然气和煤炭资源，确立了以能源产业为经营中心的产业发展格局。

公司相继进入液化天然气、煤化工和煤炭开发、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领域，同时逐步退出了原有的房地产、商品批发零售贸易、商业物业租赁、石材和塑钢门窗等非能源业务，成功转型为以能源物流为支撑、液化天然气（LNG）、煤炭、煤化工三大业务板块的专业化能源开发上市公司，成为国内同时具有煤、油、气三种资源的民营企业。

（四）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深圳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耀辉、高德惠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	6,717,268,835.95	4,805,284,820.22	39.79	3,715,235,90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8,038,642.00	751,080,073.35	118.09	964,003,22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4,188,736.07	633,849,705.99	30.03	498,863,88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865,972.59	-233,468,922.99	332.95	407,492,566.31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01,321,842.49	9,318,729,769.22	15.91	8,098,795,124.81
总资产	37,636,264,252.20	28,959,691,308.13	29.96	23,212,326,665.03
股本	5,221,424,684.00	5,221,424,684.00	0.00	3,504,362,468.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37	0.1430	119.37	0.18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37	0.1430	119.37	0.18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78	0.1207	30.74	0.09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8	8.95	7.43	增加12.9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4	7.55	0.69	增加6.70个百分点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3,097,912.90	-212,130,434.37	387,737,453.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920,730.16	325,321,020.96	116,007,156.6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66,51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52,436.63	16,875,383.95	14,744,840.8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2,351,365.22	69,980,426.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64,263.21	13,405,670.36	33,039,508.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3,014.98	15,611,501.11	-1,790,775.01
所得税影响额	-32,023,895.57	-94,270,649.87	-154,579,273.61
合计	813,849,905.93	117,230,367.36	465,139,337.06

第四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14 年，宏观经济形势异常严峻，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能源主要产品价格大幅下降，面对罕见的困难形式，公司上下团结一心，攻坚克难，整体发展稳中趋好。我仅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多年来支持和关心公司发展的各位股东表示衷心的感谢，并向大家报告广汇能源 2014 年度经营业绩。

一、2014 年业绩回顾

过去的一年，公司克服了能源行业不景气带来的一系列困难和问题，凭借广汇人特有的激情和斗志，用我们坚定的信念和无所畏惧的勇气，携手并进，跨越寒冬，取得了令人鼓舞的业绩。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17,268,835.9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8,038,64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0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0.03%。公司重点项目关键节点取得重大突破，各板块产能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显著增长，广汇能源一举摘得“中国上市公司百强企业”、“中国十大明星企业”、“中国百强企业领袖”及“中国百强十佳董秘”四项大奖，成为令人瞩目的西部明星企业。

二、业务前景展望

2015 年，预计世界经济仍将延续缓慢复苏态势，但存在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因素，能源格局正处于深度调整；中国经济发展仍保持适度平稳增长，对能源的需求有望继续保持刚性增长，国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推进能源价格体制改革，为公司业务发展创造有利条件。2015 年，广汇能源将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抢抓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布局中的新机遇，以“广汇坐标”为行动指南，稳中求进，稳中求好，稳中求新，强化风险防控，突出创新驱动，优化管理结构，严控成本，精打细算，全面提升经营质量和效益，实现广汇能源稳定持续健康新发展！

坚定战略信念，科学调整步伐。精准的战略是企业持续发展的首要条件，2007 年以来，公司谨遵广汇集团三大产业的战略布局，即使面对 2014 年能源市场持续下滑的特殊困难时期，公司整体仍然保持了平稳增长的态势。因此，公司上下要统一思想，坚定信心，敢于担当，主动作为，再创广汇能源经营发展新业绩。面对政策和市场的新变化，各业务板块要继续按照“稳中求进，合作共赢”的思路，科学安排项目的力度和进度，为项目决策提供全面准确的信息。

扎实推进重点项目，努力提升经营业绩。2015 年，公司要以效益为中心，重点抓好已投产和即将投产项目，适度推进新建项目，把资源优势、规模优势、项目优势尽快转换为市场优势，确保重点项目按期完工，确保运营项目生产持续稳定，确保生产与市场有效衔接。公司将以发展战略为引领，以持续发展为要务，进一步开拓发展空间、优化业务布局，加大创新驱动，突出价值创造，提升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承担好社会责任，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在致力于成为中国最具成长力的国际型能源公众公司的道路上迈出新的步伐。

强化风险管控体系，奠定持续发展基础。建立并完善风险管控体系，是公司稳健发展必不可少的重要前提。公司必须筑牢防范风险的思想防线，按照风控工作的总体规划，对现有的规章制度、决策机制、业务流程认真梳理，查找漏洞并纠偏整改。建立完善的风险管控体系，要重点加强审计工作，严格遵守“事前参与、事中监管、事后整改验收”的审计原则，实现各层级全管控、各条块全覆盖，有效防范各类风险。

全面开展精益管理，持续提升管理水平。管理水平体现在精细，隐患排查更在细节。2015 年是公司精益管理年，各业务板块要深入全面系统地实施精益管理，继续通过有效地、科学合理地、针对性极强地细致工作，实现精益转型，提升工作质量和水平。向精益管理要质量，向精益管理要效益。

突出创新驱动新思路，启动产业发展新引擎。改革创新是民族振兴的最大动力，也是企业持续发展的动力源泉，公司各业务板块只有与时俱进，不断创新，企业才能获得长足发展。一是要深入推进管理创新，通过优化组织结构，明确职责，明晰流程，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二是加快

技术创新，主动学习、引进、应用各行业的新技术，新工艺，并迅速消化吸收，形成稳定、专业的技术团队。三是加快信息化建设。通过信息化建设整合各类信息，规范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提升经营业绩。

全方位做好人才队伍建设，为企业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人才战略是企业发展的第一要务，为企业发展引进、培养各级各类合适的人才 是事业兴衰成败的关键，也是广汇事业百年不断，薪火相传的基础。2015 年，要继续按照《2014-2018 人才发展五年规划》的总体要求，拓宽人才引进渠道，特别是在高级管理和技术人才的引进方面，要有系统的配套机制。同时要重点做好企业内部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工作，大力开展后备干部培养及选任工作，把忠于企业、业绩突出的人才 任用 到更合适的岗位，发挥更大的作用。

新周期带来新挑战，新常态蕴含新机遇！面对持续低迷的能源市场形势，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同仁将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强化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努力抓住机遇，攻坚克难，提升经营业绩，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为股东创造新的价值！

董事长：宋东升
中国 乌鲁木齐
2015 年 4 月 13 日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能源产业发展的整体战略，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强化精益管理和成本管理，加强宏观形势和市场走势的研判，适时调整经营和销售策略，以动态管理应对市场变化，整体发展稳中趋好。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17,268,835.9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8,038,64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0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0.03%。

1. 煤炭业务困境中寻突破

2014 年，受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能源结构调整、环保压力加大等因素影响，国内煤炭产能过剩的局面无明显改善，煤炭价格继续下滑，全社会煤炭库存居高不下。面对煤炭行业较长时期处于低谷的严峻形势，公司上下团结一心，迎难而上，积极应对，通过调结构、控成本，实现了生产销售有序衔接，建成了全国单体最大的露天煤矿之一，全年煤炭外销首次突破千万吨大关，刷新了广汇煤炭外销新纪录。广汇能源位列 2014 中国煤炭企业 100 强第 71 位，煤炭产量位列全国 50 强第 46 位。

2014 年煤炭板块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任务，煤炭生产和销售取得了长足进步。

分类	2014 年	201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煤炭生产量 (万吨)	1475.87	1306.11	13.00
其中：块煤	755.92	510.944	47.95
混煤	358.68	245.453	46.13
沫煤	361.27	549.714	-34.28
煤炭销售量 (万吨)	1076.99	960.17	12.17
其中：铁销	471.26	305.78	54.12
地销	605.73	654.37	-7.43

报告期内，公司煤炭业务内控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通过不断夯实安全基础，完善安全管理运行机制，强化日常管理等切实有效的措施，通过了哈密地区煤管局“三级安全质量标准化煤矿”验收，实现了安全生产“零”事故的目标。公司积极改善矿区生态环境，抑尘工作取得新突破。同时，不断加强财务成本、资金管理，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2. 煤化工项目平稳运行

2014 年，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导致消费动力不足，原油价格大幅下跌，加之全球化工产能释放明显，化工市场持续低迷；中国国内经济结构调整，以及低价进口产品增加，化工产品价格保持低位运行。面对整体低迷的化工行业市场，公司根据年初经营计划，统筹兼顾，不断夯实生产管理基础，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合理捕捉市场信息，把握市场趋向，加大对影响市场关键点的研究与销售策略的调整力度，有效地提升了产品市场价值，从而确保较好地完成了生产、销售任务。

产品名称	2014 年		201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产量	销量
甲醇	68.49	64.19	26.08	24.9	162.62	157.79
LNG	21.39	21.36	4.17	3.99	412.95	435.34
副产品	28.81	26.25	9.39	7.87	206.82	233.55

报告期内，哈密煤化工项目持续推进技改，一季度对冷剂压缩机装置进行安装调试，自4月起LNG日生产量明显提升，从日产45万方提升到90万方；二季度末通过对膨胀压缩机的安装调试，自7月起LNG日产量由90万方提升至110-120万方左右，甲醇平均日产量由二季度的1600吨提升至2100吨以上。第三季度开始组织甲烷分离氮压机的调试工作，截至报告期末，气化炉平均保持9-10台在线运行，各类产品达到持续稳定生产状态。

报告期内，科技部高技术中心组织专家对公司承担、中科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参与实施的国家高技术发展计划（863计划）课题“合成气甲烷化技术工业模型实验”进行了技术验收。该课题属于国家863计划项目“煤气化甲烷化关键技术开发与煤制天然气示范工程”中的五个课题之一，2010年启动实施，四年累计投入3822万元。该课题组开发出完全甲烷化工艺控制方案，建立了规模为7000立方米/天的完全甲烷化模型拟实验系统，在工业气条件下进行了稳定性试验，累计运行4400小时，完全达到各项考核指标。该课题完成与实施，为我国合成气制替代天然气提供了详细的实验数据和设计参数，为实施产业化提供了技术支撑，为甲烷化技术的国产化替代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哈密煤化工项目管理工作取得新进展，6月份已顺利通过自治区安全验收评审，安全生产形势较好；9月4日，哈密煤化工项目取得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建设单位委托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受理反馈意见表》，正式进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阶段。哈密煤化工项目已成为公司经营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公司整体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突显。

3. 天然气业务稳中有进

2014年，我国国产天然气产量稳步增长，进口气量进一步增加。伴随着国家经济增速放缓，能源整体需求不振，受国际原油价格和煤炭价格持续下跌的冲击，天然气需求增速放缓。国内天然气市场呈现上游产能爆发，下游销售受阻的状态。天然气板块努力克服巨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坚持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狠抓安全环保工作，着力完善、细化天然气板块产、运、销工作体系和机构整合，在工厂稳定运行、市场拓展开发、项目建设规范化、运输安全保障管理各个方面均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分类	2014 年	201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产量 (万方) :	91,465.97	54,838.00	66.79
其中: 1、鄯善工厂	22,390.91	31,250.00	-28.35
2、吉木乃工厂	39,129.06	17,750.00	120.45
3、哈密新能源工厂	29,946.00	5,838.00	412.95
销量 (万方) :	105,220.13	64,299.49	63.64
其中: 1、自产	91,465.97	54,611.88	67.48
2、外购	13,754.16	9,687.61	41.98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辟天然气市场，完成LNG加注站立项92座，结转2013年在建11座，完成站点收购6座，新开工建设34座，新投入运营站点31座，民用接驳供应居民户数23.7万户。

4. 石油业务取得历史性突破

2014 年，广汇石油取得二项历史性突破：

一是取得原油非国营贸易进口资质，2014 年 8 月 27 日，国家商务部以“商贸函（2014）635 号”文对广汇石油原油非国营贸易进口资质进行了批复，赋予广汇石油非国营贸易进口资质（针对斋桑区块份额油）、安排 2014 年非国营贸易进口允许量为 20 万吨、广汇石油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将原油销售给符合产业政策的炼油企业。

二是收购斋桑项目 3%股权实现控股，2013 年 9 月 13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下属全资荷兰子公司 Rifkamp B.V. 与荷兰 Cazol B.V. 签署了《Tarbagatay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参与权益转让协议》，以现金对价 1500 万美元从荷兰 Cazol B.V. 收购其持有的 TarbagatayMunay LLP 公司 3%股权，并提供到本期勘探期满前 TBM 项目所需融资；2014 年 3 月 31 日完成了项目交割，从而实现了 52%控股，为项目的下一步推进打下了坚实基础，是原油潜力揭示前的战略性举措。

斋桑油气区块具体项目推进进度如下：

（1）勘探、评价以及产能建设工作进展：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全区共钻各类油气预探、评价、开发井 52 口，采集处理解释三维地震 625 平方公里，二维地震 3366 公里，重力勘探 1500 平方公里。其中广汇进入项目后共钻各类油气预探、评价、开发井 38 口，新采集三维地震 108 平方公里，二维地震 475 公里，重力勘探 1500 平方公里。

天然气已经进入先导实验生产期，共计钻预探井、评价井、生产井 18 口（其中生产井 14 口），建成了相应地面集输系统，已形成 5 亿方天然气产能；同时建成一期 5 亿方处理能力天然气处理厂、115.5 公里外输管线以及口岸计量站；

原油处于勘探评价期，已钻各类预探井、评价井 34 口；在预留处理厂位置建成 1300 方原油罐区以满足先导实验期生产作业，同时在吉木乃建成 2×1000 立方原油倒运储罐区，以承接原油倒运任务。

基地建设及主要设备：已建成容纳 500 人现代化营地一座（占地 8 公顷，含仓库、生产车间、物料堆场、食堂、医院、消防等设施）；自备两台 30 钻机、2 台修井机、两台注汽锅炉、各种工程车辆等。

（2）油气生产概况：

2013 年 6 月 20 日-12 月 31 日开始天然气试生产以及外输管线试运行（向新疆广汇吉木乃液化天然气公司 5 亿方/年处理能力液化天然气工厂供气），累产并管输天然气 2.07 亿方；2014 年 1 月 1 日开始正式生产，全年累产并管输天然气 4.2 亿方。截止目前安全稳定生产。

原油还处于勘探评价及先导实验试采阶段。

（3）2014 年主要勘探评价成果：

①完钻探井、评价井 5 口，其中：S27 井新发现浅层天然气，新增了天然气储量；S111 井钻获气层 21 米，进一步落实了北东块天然气储量；S304 井位于主块东部，在二叠系钻遇油层 96.3 米，发现相对较轻质原油（原油密度 0.9169g/cm³）；

②共计试油测试 16 井层：S-12R 井在三叠系测试日产天然气 4.9 万方、第三系测试日产天然气 8.3 万方，进一步表明斋桑主构造三叠系天然气储量的存在，第三系是天然气主力产层，对下一步天然气稳产和上产将发挥重要作用；S27 井在浅层测试日产天然气 1.8 万方；S111 井在侏罗系

测试日产天然气 21 万方，获得高产；S303 井和 S-304 井在二叠系测试均见油；S1 井（前苏联时期参数井，修井成功）在二叠系常规测试获连续 45 天较好产量。

通过上述工作，油气资源及储量进一步得到落实，目前正在委托相关机构进行油气资源及储量再评估，并按照哈萨克斯坦有关资源储量管理规定进行资源储量上报工作，待有最新进展将适时予以公告。

（4）资源、储量概况：公司执行严格的油气资源、储量管理流程，油气资源及储量评估原则为重大资源储量评估以及阶段性资源储量评估，核心原则是根据勘探、评价工作量及地质认识的必要性开展评估。分别按照中国标准、国际标准（SPE 批准的 PRMS2007）以及哈萨克斯坦国家标准管理油气资源及储量。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维持美国石油储量评估公司 Netherland, Sewell & Associates, Inc.（以下简称“NSAI”）对斋桑油气许可区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完成的石油、天然气储量、资源量进行的阶段性评估结论（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 2011-070 号公告）。

5. 重点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1）哈密 1000 万吨/年原煤伴生资源加工与综合利用项目

该项目自 2013 年 3 月取得项目路条开工建设以来，项目手续按计划正在审批办理之中，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已经取得《水资源论证报告的批复》、《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试生产运行请示的答复》、《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水土保持验收评估》、《哈密地区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等相关部门的评审与批复。报告期内该项目顺利完成年度工程建设计划。

（2）新疆红柳河至淖毛湖铁路项目

红淖铁路项目已于 2014 年 2 月 21 日取得国家发改委核准，牵引站供电工程（外电源）项目已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取得自治区发改委核准。

项目施工按计划推进：2014 年 7 月 2 日，红淖铁路红柳河至淖毛湖段铺轨合拢。红淖铁路路基、桥涵工程除淖毛湖农场 7 公里路段尚未进场施工外，其余路基、桥涵工程全部完成；红淖铁路、矿区西支线、淖毛湖至煤化工站正线全部完成铺架施工（不含缓建工程）；通信工程、信号工程、房屋工程及外电源工程已进入收尾阶段。

（3）新疆广汇准东喀木斯特 40 亿方/年煤制天然气项目

煤制天然气项目：煤制气项目各项前期手续办理及工作正在积极推进，报告期内已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资源论证报告》、《建设用地预审意见》、《规划选址意见》、《安全预评价报告》、《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建设用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报告》、《地质灾害评价报告》、《项目是否涉及军事设施核查意见》、《建设项目区域文物勘察意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等相关部门的评审意见与批复。

项目施工按计划推进：项目生活区《总体规划》已编制完成，截止报告日，配套净水厂、35KV 变电站、综合管网等工程建设均已全面完工。由政府投资建设的 220kv 总变电站及线路工程、富蕴新能源投资建设的装置区 35KV 临时变电站及线路工程均已完工。

煤制气项目配套煤矿：截止报告日，年产 1200 万吨阿拉安道南矿井煤矿项目已取得《国家能源局关于同意新疆喀木斯特矿区阿拉安道南煤矿开展项目前期工作的复函》等批复，《国家水利

部关于 12Mt/a 阿拉安道南井煤矿水资源论证报告》已通过评审等待批复文件，其他审批事项正在有序推进。项目已完成 243.1 平方公里的预查、普查、详查等勘探工作，矿井首采区的三维地震勘探报告和地质勘探报告、南井勘探报告均已完成编制工作。

煤制气项目配套供水工程：截止目前，供水工程项目工程建设已全部完工，并已实现试通水，完成尾部蓄水池 50 万立方米的蓄水量。

(4) 宁夏中卫 LNG 转运分销基地工程

LNG 转运分销基地工程已经完成了《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证》、《防雷装置设计核准书》、《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等相关手续的办理。

项目施工按计划推进：该项目土建工程已经完成储罐围堰挡墙混凝土浇筑。消防水池、消防泵房及锅炉房、脱盐水处理及空压机房、仓库、控制室和变配电室单体、装置管廊支架、装卸车区钢结构、液化装置区设备及管廊基础混凝土浇筑基本完成；安装工程已完成 5 万立方米 LNG 储罐水压、气压及真空试验。

(5) 江苏南通港吕四港区 LNG 分销转运站工程

项目核准进展：截止报告日，该项目已取得江苏省发改委项目核准批复，各项前期核准手续全部办理完毕。同时，办理完成了《LNG 分销转运站（码头水工部分）初步设计的批复》、《陆域初步设计的批复》、《LNG 码头水工部分施工图准予港口行政许可决定书》等设计审批及《码头水工部分开工备案》、《2 台 5 万立方米储罐工程施工许可证》等开工许可手续。

项目施工按计划推进：完成了码头、引桥施工临设，搅拌站和预制场地、钢栈桥和临时码头；完成水上 PHC 桩累计打桩 116 根、灌注桩 35 根、PHC 桩和钢管桩预制 733 根；疏浚挖泥约 19 万 m³；综合办公楼已竣工验收；2 台 50000 m³ LNG 储罐基础于 2015 年一季度末完工，储罐正进行外罐底板铺设。

(6) 宏汇项目

宏汇项目是公司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的煤炭分质转化利用项目。该项目各项前期手续办理正在积极推进，截止报告日，已取得《节能评估报告》、《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危化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地震安全性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等相关部门的评审意见与批复。

项目施工按计划推进：报告期内，干馏系统冷却炉基础、给水外网施工全部完工。厂区围墙已完成砌筑 3000 米，除锅炉房施工水电未实施外，其他施工水电已接通。2015 年 3 月以来，干馏系统干馏炉、干燥炉基础，110KV 变电站土建，备煤系统火车翻车机、汽车卸煤仓土建，消防水池，现场大临设施等工程陆续开工建设。

总体来说，2014 年是极具挑战性的一年，公司上下团结一心，攻坚克难，克服了宏观经济整体下行，能源行业不景气带来的一系列困难和问题，创造出了不平凡的业绩。展望未来，公司正面临着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公司将致力于打造能源全产业链，正确处理好发展与稳健的关系，为广汇能源早日成为国际型能源公众公司而努力奋斗！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717,268,835.95	4,805,284,820.22	39.79
营业成本	4,474,696,672.41	3,071,071,002.92	45.70
销售费用	180,318,674.02	152,463,747.11	18.27
管理费用	367,628,932.24	225,080,002.82	63.33
财务费用	409,285,040.77	448,858,419.21	-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865,972.59	-233,468,922.99	33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7,425,620.97	-2,016,019,435.76	-8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6,216,838.03	2,009,174,150.70	111.84
研发支出	-	-	-

2 收入**(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911,984,015.73 元, 增加比例为 39.79%, 主要原因系本期吉木乃 LNG 工厂投产及哈密煤化工项目产销量提升所致。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911,984,015.73 元, 增加比例为 39.79%, 主要原因系本期吉木乃 LNG 工厂投产及哈密煤化工项目产销量提升所致。

(3) 新产品及新服务的影响分析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911,984,015.73 元, 增加比例为 39.79%, 主要原因系本期吉木乃 LNG 工厂投产及哈密煤化工项目产销量提升所致。

(4)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一	830,316,016.61	12.36%
客户二	197,078,793.67	2.93%
客户三	133,051,567.90	1.98%
客户四	114,908,583.88	1.71%
客户五	104,208,360.85	1.55%
合计	1,379,563,322.91	20.53%

(5) 其他

本期现金流量表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系本期煤化工及 LNG 产品销售增加, 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工业	工业	4,108,431,290.59	91.81	2,775,726,201.29	90.38	48.01
商业	商业	366,265,381.82	8.19	295,344,801.63	9.62	24.01
合计		4,474,696,672.41	100.00	3,071,071,002.92	100.00	45.7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天然气销售	材料	1,460,004,466.44	32.63	916,992,262.27	29.86	59.22
	人工	25,693,108.47	0.57	17,393,624.45	0.57	47.72
	折旧	168,582,979.84	3.77	108,276,111.70	3.53	55.70
	制造费用	291,726,375.12	6.52	350,410,637.24	11.41	-16.75
	合计	1,946,006,929.87	43.49	1,393,072,635.66	45.36	39.69
煤炭	材料	243,831,819.73	5.45	148,321,018.63	4.83	64.39
	外包费用	562,100,728.44	12.56	266,166,311.42	8.67	111.18
	运费及物流服务费	352,876,126.42	7.89	366,885,497.04	11.95	-3.82
	人工	44,979,331.83	1.01	18,210,556.89	0.59	147.00
	折旧	89,185,163.85	1.99	51,312,621.94	1.67	73.81
	制造费用	74,149,705.19	1.66	141,607,069.09	4.61	-47.64
	合计	1,367,122,875.46	30.55	992,503,075.01	32.32	37.74
煤化工产品	材料	608,787,429.30	13.61	79,367,187.82	2.58	667.05
	人工	13,571,749.92	0.30	14,612,147.09	0.48	-7.12
	折旧	76,322,836.02	1.71	147,935,491.92	4.82	-48.41
	制造费用	70,995,192.34	1.59	77,882,024.17	2.54	-8.84
	合计	769,677,207.58	17.20	319,796,851.00	10.41	140.68
其他	材料	357,690,417.28	7.99	348,903,134.87	11.36	2.52
	人工	2,403,594.22	0.05	-	0.00	100.00
	折旧	28,885,094.12	0.65	8,186,133.89	0.27	252.85
	制造费用	2,910,553.88	0.07	8,609,172.49	0.28	-66.19
	合计	391,889,659.50	8.76	365,698,441.25	11.91	7.16
合计	材料	2,670,314,132.75	59.68	1,493,583,603.59	48.63	78.79
	人工	86,647,784.44	1.94	50,216,328.43	1.64	72.55
	折旧	362,976,073.83	8.11	315,710,359.45	10.28	14.97
	制造费用	439,781,826.53	9.83	578,508,902.99	18.84	-23.98
	外包费用	562,100,728.44	12.56	266,166,311.42	8.67	111.18
	运费及物流服务费	352,876,126.42	7.89	366,885,497.04	11.95	-3.82
合计	4,474,696,672.41	100.00	3,071,071,002.92	100.00	45.70	

情况说明：

天然气销售：本期吉木乃 LNG 工厂、哈密新能源工厂比上年同期产量增加，相应成本增加；

煤炭：本期成本增加主要是煤炭的开采成本增加；

煤化工产品：本期煤化工比上期产量大幅提升，致成本大幅增加；

其他：本期淖柳公路折旧、人工费用增加。

4 费用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63.33%，主要系本期新增 TBM 公司的职工薪酬、税费、油田勘探支出等费用增加，广汇新能源和广汇石油的相关技术咨询费等增加。

5 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32.95%，主要系本期煤化工及 LNG 产品销售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84.39%，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11.84%，主要系本期融资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 2014 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43 亿元，公司 2014 年销售货物收到的款项中银行承兑汇票比例较大，且公司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用于工程建设等投资活动，因此现金流量表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未能完整全面地反映公司经营的真实情况。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性收入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方式 26 亿元，根据《2006 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三号 新旧会计准则衔接若干问题（一）》规定未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而项目支出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出 15 亿元未计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6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期增加了 118.09%，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合计 81,384.99 万元，主要来源于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汇石油收购哈萨克斯坦 TBM 公司 3% 股权后分步实现控制权所确认的投资收益等。

(2) 哈密新能源公司“年产 120 万吨甲醇/80 万吨二甲醚、5 亿方 LNG 项目”2014 年生产连续稳定，全年通过不断完善技改，运行状况、产品产量均优于上年同期，甲醇、LNG 及煤化工副产品产销量较上年同期均大幅增长，全年共实现净利润 42,979.13 万元。

(3) 煤炭板块克服煤炭市场下行的不利因素，充分发挥煤炭禀赋与地缘优势，2014 年煤炭产—运—销供应链共实现净利润 27,032.28 万元。

(4) 吉木乃 LNG 工厂 2014 年全年生产销售正常稳定，与上年同期相比收益增加，已形成 LNG 业务板块新的利润增长点，2014 年工厂实现净利润 28,707.08 万元。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6,292,064,820.75	4,108,431,290.59	34.70	40.39	48.01	减少 3.36 个百分点
商业	425,204,015.20	366,265,381.82	13.86	31.44	24.01	增加 5.16 个百分点
合计	6,717,268,835.95	4,474,696,672.41	33.39	39.79	45.70	减少 2.7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然气	3,123,344,706.94	1,946,006,929.87	37.69	49.48	39.69	增加 4.37 个百分点
煤炭	1,747,260,442.19	1,367,122,875.46	21.76	10.19	37.74	减少 15.65 个百分点
煤化工产品	1,301,417,589.11	769,677,207.58	40.86	132.42	140.68	减少 2.03 个百分点
其他	545,246,097.71	391,889,659.50	28.13	-4.37	7.16	减少 7.74 个百分点
合计	6,717,268,835.95	4,474,696,672.41	33.39	39.79	45.70	减少 2.7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天然气：本期哈密新能源、吉木乃工厂天然气生产稳定，产销量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致本期毛利率比上年同期略有增加。

煤炭：本期煤炭的开采成本增大，受煤炭市场价格因素影响，致本期毛利率比上年同期降低。

煤化工：煤炭市场持续低迷，受价格因素影响，致本期毛利率比上年同期略微下降。

其他：主要系公路折旧费用增加，公路服务费收入毛利率较上年同期略微下降。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370,150,448.78	62.97
东北地区	35,784,002.35	44.81
华东地区	1,121,330,960.19	63.00
中南地区	539,498,165.03	40.03
西南地区	392,687,413.56	-6.11
西北地区	4,257,817,846.04	17.95
合计	6,717,268,835.95	33.39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华北地区、东北地区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天然气销售增加所致。华东、中南地区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天然气、煤化工产品销售增加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51,564,865.09	7.31	1,753,537,855.07	6.06	56.92	主要系本期新增融资所致
应收票据	410,276,165.65	1.09	365,562,554.19	1.26	12.23	
应收账款	873,008,912.16	2.32	670,709,874.06	2.32	30.16	主要系本期煤炭市场持续低迷回款延缓所致
预付款项	249,745,725.18	0.66	161,767,561.81	0.56	54.39	主要系本期预付的货款增加
应收利息	34,121.63	0.00	26,329,865.06	0.09	-99.87	主要系期初应收利息主要是 TBM 借款利息，本期对 TBM 实现控股纳入合并范围，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抵消未单独列示
其他应收款	168,865,200.93	0.45	105,362,736.02	0.36	60.27	主要系本期应收往来款及各项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615,895,143.30	1.64	671,048,664.60	2.32	-8.22	
其他流动资产	798,675,498.95	2.12	727,761,112.52	2.51	9.74	
流动资产合计	5,868,065,632.89	0.16	4,482,080,223.33	15.48	30.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0.01	-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新疆煤炭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投资
长期应收款	-	0.00	2,395,629,682.17	8.27	-100.00	主要系期初长期应收款是公司向 TBM 的借款，本期将 TBM 纳入合并范围后内部抵消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27,708,176.91	1.40	327,597,920.06	1.13	61.08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 Foren Associates B.V. 及甘肃宏汇化工的投资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固定资产	13,675,713,146.65	36.34	10,413,864,654.17	35.97	31.32	主要系本期广汇新能源伊吾县煤矿矿建工程、天然气公司的部分天然气加注站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以及 TBM 纳入合并范围后新增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3,063,309,686.92	34.71	10,116,898,924.98	34.94	29.12	
工程物资	331,437,988.82	0.88	290,624,817.96	1.00	14.04	
油气资产	2,853,326,177.38	7.58	-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将 TBM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无形资产	1,021,759,844.73	2.71	706,023,380.18	2.44	44.72	主要系本期将 TBM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后采矿权及探矿权增加所致
商誉	213,703,649.92	0.57	119,761,089.70	0.41	78.44	主要系本期购入股权时形成的合并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47,382.22	0.00	2,547,838.29	0.01	-43.19	主要系按期摊销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847,055.62	0.12	71,799,052.28	0.25	-38.93	主要系上期可抵扣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转回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45,510.14	0.09	32,863,725.01	0.11	0.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768,198,619.31	84.41	24,477,611,084.80	84.52	29.78	
资产总计	37,636,264,252.20	100.00	28,959,691,308.13	100.00	29.96	
短期借款	2,885,745,682.68	7.67	3,212,154,749.51	11.09	-10.16	
应付票据	338,320,000.00	0.90	670,000,000.00	2.31	-49.50	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应付账款	2,745,584,019.71	7.30	2,500,611,732.45	8.64	9.80	
预收款项	225,171,481.85	0.60	265,261,164.47	0.92	-15.11	
应付职工薪酬	127,243,197.06	0.34	75,255,756.23	0.26	69.08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212,577,314.82	0.56	83,368,921.12	0.29	154.98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利息	206,336,087.77	0.55	128,088,882.14	0.44	61.09	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新增融资按年付息所致。
应付股利	9,538,649.87	0.03	9,538,649.87	0.03	0.00	
其他应付款	869,688,181.58	2.31	846,477,614.85	2.92	2.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6,828,505.41	5.70	1,408,604,298.98	4.86	52.41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989,812,254.63	7.94	1,996,632,345.95	6.90	49.74	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增加
流动负债合计	12,756,845,375.38	33.90	11,195,994,115.57	38.67	13.94	
长期借款	7,275,821,881.47	19.33	4,321,011,771.47	14.92	68.38	主要系红淖铁路建设工程及广汇石油哈萨克斯坦斋桑油气田勘探开发项目增加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应付债券	3,972,743,708.49	10.56	2,980,868,902.08	10.29	33.27	主要系本期新发行的债券增加
长期应付款	424,940,046.41	1.13	229,156,097.67	0.79	85.44	主要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TBM 的非金融机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32,877,375.47	0.09	11,469,978.63	0.04	186.64	主要系本期 TBM 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递延收益	48,257,642.02	0.13	52,738,000.02	0.18	-8.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675,510.37	1.43	306,433.40	0.00	175,362.44	主要系本期公司之子公司 Rifkamp 收购 TBM 在收购日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增值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92,316,164.23	32.66	7,595,551,183.27	26.23	61.84	
负债合计	25,049,161,539.61	66.56	18,791,545,298.84	64.90	33.30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21,424,684.00	13.87	5,221,424,684.00	18.03	0.00	
资本公积	701,672,328.63	1.86	818,142,888.63	2.83	-14.24	
其他综合收益	-43,131,539.41	-0.11	-30,510,167.80	-0.11	-41.37	主要系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专项储备	33,050,740.75	0.09	59,405,377.87	0.21%	-44.36	主要系本期维简费减少所致
盈余公积	774,884,439.10	2.06	767,557,076.83	2.65	0.95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未分配利润	4,113,421,189.42	10.93	2,482,709,909.69	8.57	65.68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01,321,842.49	28.70	9,318,729,769.22	32.18	15.91	
少数股东权益	1,785,780,870.10	4.74	849,416,240.07	2.93	110.24	主要系对 TBM 实现控股纳入合并范围及红淖铁路少数股东资本投入增加所致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87,102,712.59	33.44	10,168,146,009.29	35.11	23.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636,264,252.20	100.00	28,959,691,308.13	100.00	29.96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第一，充足的、低成本、高质量的能源资源储备优势：

公司立足新疆，面向中亚，已经陆续取得煤炭、石油、天然气三种基础能源资源，并且在同类资源中以数量充足、优质稀缺、成本低廉占据全面主动优势。

●数量充足：

公司及控股股东广汇集团在淖毛湖和阿勒泰两大煤区获取了丰富的煤炭资源，现拥有伊吾、白石湖、黑顶山、淖东、淖西、阿勒安道六大煤田，为煤化工及煤炭分质利用项目的原材料供应提供了坚实的保障；公司的油气资源主要是以持有 TBM 公司 52% 股权的方式控制哈萨克斯坦斋桑地区的油气资源，以及由广汇石油下属 ACG 公司拥有的哈萨克斯坦南依玛谢夫地区的油气资源。

●优质稀缺：

煤质：公司目前已探明在哈密淖毛湖地区拥有的煤种分为二类，一类属国内罕见的“油气煤”类型，吨煤含油、气比例比国内其它煤种含油气比例高出一倍以上，是目前国内已发现的油气含量最高的煤种，具有不可复制的稀缺性，此类煤种在公司总体资源量中占比较高；另一类为侏罗纪延安组长焰烟煤，属不粘煤或弱粘煤，煤质突出低灰、低硫、低磷、低铝、固定碳高、发热量高、挥发份高，是优质的动力煤和化工原料用煤。

油气：斋桑油气勘探项目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缘优势，区块位于哈萨克斯坦斋桑盆地东南缘，是哈萨克斯坦的东哈萨克州唯一一个油气区块，紧邻新疆吉木乃县，合同区面积 8326 平方公里，项目为以稠油为主，天然气为辅，目前已有勘探发现，资源较落实，仍有继续勘探潜力，属油气一体化项目。南依玛谢夫项目优势在地质上位于滨里海盆地，附近有俄罗斯的阿斯特拉罕巨型凝析气田、伊玛谢夫凝析气田、让拜气田等。合同区块所处区域具有良好的基础设施，里海原油管道联合体（CPC）输油管道、阿特劳-高加索输气管道和铁路均穿过合同区北部。

●成本低廉：

煤炭：广汇能源拥有的煤炭项目集中在疆内，其中公司在哈密淖毛湖地区煤炭资源的主要特点是煤层结构简单，属中厚-特厚煤层，覆盖层薄，除少量须井工开采以外，80%以上属于露天开采项目，总体呈现开采难度低、成本低的双低优势。同时，公司自建的淖柳公路、红淖铁路和柳沟物流园，将极大地降低运输和仓储成本，广汇煤炭成本竞争优势明显。

天然气：哈密煤化工项目所产 LNG 为煤制甲醇项目副产品；TBM 公司开采的所有天然气独家向吉木乃工厂供气，并建立了管道天然气上下游联动运转机制。凭借公司在 LNG 领域深耕 10 多年的经验，LNG 液化生产成本可控，与中亚进口管道气的门站价格相比，广汇 LNG 具有一定的成本竞争优势。

煤化工产品：哈密煤化工项目生产引用原料煤为自有煤矿露天开采，采购成本较低，低廉的原料成本使甲醇生产成本大大降低，同时项目采用了碎煤加压气化生产工艺，该套工艺不仅能生产甲醇，还能副产 LNG、环烃、混酚、杂醇等产品，且副产品的产量将随着工艺流程的改进而大幅提升，这种优良的组合效益使公司煤化工产品成本优势凸显。

第二，需求巨大的能源市场空间：

随着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不断推进，中国经济将保持平稳增长，预计我国能源总需求量仍将进一步增长，并且石油、天然气、煤炭等传统能源的比重仍将较大。

●石油：石油被称为“工业的血液”，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石油在工业生产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由于我国石油消费需求快速增长，石油大量依赖进口，对外依存度不断提高，2014 年我国石油的表观消费量达到 5.18 亿吨。自从 1993 年我国首度成为石油净进口国以来，原油对外依存度由当年的 6% 一路攀升，2012 年，我国原油对外依存度为 56.4%，首次出现下降，2013 年回升至 57.4%，2014 年攀升至 59.6%，鉴于中国在石油生产方面面临的极限，“十三五”期间，预计我国石油的对外依存度依然维持在 60% 以上，从短期来看，全球经济增长大幅反弹、原油需求剧增的可能性不大；而原油生产大国“限产提价”的决心以及美国页岩油产量变化将较大程度上影响国际油价变化，未来中国的石油总需求量依然强劲。

●天然气：目前，世界能源行业正在发生着较大的变化，但石油和天然气仍然占据着绝对主导地位。天然气具有清洁、方便、热效率高等优点，世界天然气的需求和消费呈现加快增长的趋势。预计在未来的 10-20 年里，石油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会有所下降，天然气的比重会逐步上升。由于国内资源和环境约束凸显，迫切需要发展天然气等清洁资源。在严峻的环境状况下，绿色发展迫在眉睫。提高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对我国调整能源结构、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促进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煤炭：在可以预见的未来相当长时间内，煤炭在国家一次能源结构的比例有可能下降，但总量依然会攀升。煤炭的需求总量将继续保持增长，煤炭作为能源的主体地位短期内将难以改变。煤炭的利用方式，将实现充分的多元化，由燃料为主向燃料、原料并重转变。就煤炭生产本身而言，安全、绿色、清洁、高效是基本的发展趋势。现代煤化工是一个重要方向。据估计，中国经济的增速在“十三五”期间将保持在 6%-6.5%，相对高速的增长将促使煤炭的需求量增加。另外，根据《能源发展行动计划(2014-2020 年)》，未来煤炭使用结构将扩大清洁高效煤炭的比例，预计到 2020 年，煤炭消耗量将达到 40-42 亿吨。

●煤化工产品：煤化工作为我国主要的化石能源，煤化工行业在我国能源的可持续利用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同时，也是我国今后 20 年的重要发展方向。中国煤化工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预计今后以煤制油、气、烯烃为代表的新兴煤化工产业将成为未来化工业的发展重点。根据国家能源战略规划，到 2020 年形成石油替代能力 4000 万吨以上，其中，煤制油 3000 万吨、煤制烯烃 2400 万吨，煤制天然气 500 亿立方米，初步分析需增加煤炭需求 6.5 亿吨左右。现代煤化工技术产业化发展，必将进一步拓展行业发展空间，给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第三，完整、配套的能源全产业链供应优势：

公司采取的大能源、大物流、大市场战略，能够确保公司产业链从上游资源获取、中游加工利用到下游物流通路的整体保障。通过数年的努力，公司在上游投资建设疆内煤炭综合开发基地和境外油气综合开发基地已初见成效，煤炭开采已具备规模；在中游通过自建公路快速投入疆煤东运，建成贯通中哈跨境天然气管线，控股修建红淖三铁路，在甘肃酒嘉地区、宁夏中卫、江苏启东投资建设物流中转基地等举措完善通路；在下游加大力度建设 LNG 加注站点、推广 LNG 重卡

运输车辆，已经基本具备从上游资源勘探开发、中游资源加工转换和物流中转运输（铁路、公路、油气管网、物流基地、中转码头），一直到下游终端市场销售的完整能源产业链布局。

公司以上具有的独特优势决定了企业自身具备无法复制、难以超越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能源开发产业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是创立公司能源基业长青的可靠保证。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额	527,708,176.91
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额	200,110,256.85
上年同期长期股权投资额	327,597,920.06
投资增减幅度	61.0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主要业务	年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合计	年末余额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
启东广汇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咨询服务	1,550,946.13	22,209.64	1,573,155.77	20.00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17,099,321.64	243,778.77	17,343,100.41	34.88
江苏汇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咨询服务	336,660.00	-10,397.49	326,262.51	20.00
黄石广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燃气技术应用及开发	2,839,797.80	-111,146.99	2,728,650.81	40.00
广西广汇旭升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燃气管网工程建设、燃气应用技术的研发	981,454.54	-65,438.01	916,016.53	20.00
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煤炭共伴生资源加工与综合利用	175,429,855.48	107,584.64	175,537,440.12	40.00
Foren Associates B.V.	无限制	129,359,884.47	96,331,149.87	225,691,034.34	19.08
新疆鑫德富汇鑫加油加气站	天然气工程建设与投资	-	3,997,272.42	3,997,272.42	40.00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	-	99,595,244.00	99,595,244.00	50.00
合计		327,597,920.06	200,110,256.85	527,708,176.91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3038	金雪球优选2号	70,000,000.00	2014-1-3	2014-1-27	固定收益	70,000,000.00	151,698.63	是	0	否	否	否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3038	金雪球优选2号	50,000,000.00	2014-1-9	2014-1-27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108,356.17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定活宝(机构)EB4328	50,000,000.00	2014-1-11	2014-1-24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92,602.74	是	0	否	否	否
交通银行乌鲁木齐二道桥支行	稳得利7天周期型	60,000,000.00	2014-1-13	2014-1-20	固定收益	60,000,000.00	49,479.45	是	0	否	否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步步生金8688	140,000,000.00	2014-1-6	2014-2-20	固定收益	140,000,000.00	747,180.00	是	0	否	否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步步生金8688	50,000,000.00	2014-1-10	2014-2-20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241,500.00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T+1	50,000,000.00	2014-3-4	2014-3-25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103,561.64	是	0	否	否	否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3038	金雪球优选2号	50,000,000.00	2014-3-7	2014-3-26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108,767.12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T+0	100,000,000.00	2014-4-2	2014-4-23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	236,465.75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定活宝(机构)EB4328	50,000,000.00	2014-4-3	2014-4-15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64,794.52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定活宝(机构)EB4328	100,000,000.00	2014-4-3	2014-4-29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	327,671.23	是	0	否	否	否
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赢安薪高端保本保收益型A款理财产品	62,000,000.00	2014-4-2	2014-4-24	固定收益	62,000,000.00	171,221.92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T+1	100,000,000.00	2014-4-9	2014-4-23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	142,301.37	是	0	否	否	否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3038	金雪球优选2号	50,000,000.00	2014-4-4	2014-4-14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40,351.49	是	0	否	否	否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3038	金雪球优选2号	79,000,000.00	2014-4-8	2014-4-14	固定收益	79,000,000.00	63,755.36	是	0	否	否	否
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赢安薪高端保本保收益型A款理财产品	62,000,000.00	2014-4-25	2014-5-9	固定收益	62,000,000.00	90,367.12	是	0	否	否	否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信赢周周赢	50,000,000.00	2014-7-2	2014-7-25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102,465.75	是	0	否	否	否

2014 年年度报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扬子江路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	100,000,000.00	2014-7-2	2014-7-24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	230,712.33	是	0	否	否	否
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赢安薪A款	50,000,000.00	2014-7-3	2014-8-1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184,931.51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扬子江路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	100,000,000.00	2014-8-8	2014-8-22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	126,958.90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扬子江路支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	100,000,000.00	2014-9-5	2014-9-20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	134,630.14	是	0	否	否	否
浦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财富班车21天	50,000,000.00	2014-9-5	2014-9-26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117,945.21	是	0	否	否	否
乌鲁木齐商行营业部	银企通理财产品2014年81期	50,000,000.00	2014-9-6	2014-9-27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116,666.67	是	0	否	否	否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信赢周周赢	40,000,000.00	2014-9-5	2014-9-12	固定收益	40,000,000.00	22,356.16	是	0	否	否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点金池2号	1,000,000,000.00	2014-9-10	2014-9-22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0	854,794.52	是	0	否	否	否
浦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利多多	100,000,000.00	2014-10-15	2014-10-29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	153,424.60	是	0	否	否	否
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A款	37,000,000.00	2014-10-15	2014-10-29	固定收益	37,000,000.00	56,767.12	是	0	否	否	否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信赢天天快车3号	50,000,000.00	2014-10-16	2014-10-29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52,602.74	是	0	否	否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步步生金8688	100,000,000.00	2014-11-26	2014-12-24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	249,300.00	是	0	否	否	否
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盆满钵盈日日赢	100,000,000.00	2014-12-19	2014-12-25	固定收益	100,000,000.00	65,205.48	是	0	否	否	否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信赢天天快车3号	90,000,000.00	2014-12-22	2014-12-30	固定收益	90,000,000.00	55,232.88	是	0	否	否	否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信赢天天快车4号	40,000,000.00	2014-12-22	2014-12-26	固定收益	40,000,000.00	47,537.29	是	0	否	否	否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信赢天天快车3号	50,000,000.00	2014-12-3	2014-12-26	固定收益	50,000,000.00	59,421.62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光大银行阿勒泰路分行	定活宝（机构）EB4328	5,000,000.00	2014-08-01	2014-09-26	浮动收益	5,000,000.00	32,986.30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光大银行阿勒泰路分行	定活宝（机构）EB4328	2,500,000.00	2014-08-01	2014-09-16	浮动收益	2,500,000.00	2,709.59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光大银行阿勒泰路分行	定活宝（机构）EB4329	2,000,000.00	2014-08-01	2014-12-29	浮动收益	2,000,000.00	41,095.89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光大银行阿勒泰路分行	定活宝（机构）EB4328	800,000.00	2014-10-27	2014-12-29	浮动收益	800,000.00	6,627.95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工商银行	养老金理财如意人生III（D）款	19,000,000.00	2014-07-16	2014-12-24	固定收益	19,000,000.00	411,024.66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工商银行	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1001RSYH）	1,600,000.00	2014-08-06	2014-09-30	浮动收益	1,600,000.00	4,576.44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工商银行	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1001RSYH）	2,500,000.00	2014-08-06	2014-10-17	浮动收益	2,500,000.00	15,287.67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工商银行	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1001RSYH）	340,000.00	2014-08-06	2014-11-10	浮动收益	340,000.00	2,889.53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工商银行	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1001RSYH）	1,360,000.00	2014-09-01	2014-11-10	浮动收益	1,360,000.00	7,854.47	是	0	否	否	否
中国工商银行	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1001RSYH）	19,570,000.00	2014-09-01	2014-12-24	浮动收益	19,570,000.00	203,474.38	是	0	否	否	否
杭州银行北京分行	轻松赢	19,000,000.00	2013-05-30	2014-06-03	固定收益	19,000,000.00	352,882.32	是	0	否	否	否
合计	/	3,303,670,000.00	/	/	/	3,303,670,000.00	6,452,436.63	/	0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美元

公司名称	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比重(%)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业	煤化工项目工程的投资、设备租赁、煤炭应用技术的研发、煤炭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专项审批业务除外)、煤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303,400.00	1,229,622.66	376,051.23	318,780.19	69,679.67	57,549.72	34.18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工业	铁路项目投资建设;铁路设施技术服务;国内货运代理;铁路货运代理;铁路设备租赁;铁路专用设备租赁、安装;铁路施工工程管理服务;仓储装卸服务	300,000.00	633,356.61	169,651.79	1.20	-472.44	-623.38	-0.37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液化天然气的生产、销售,燃气管网工程建设,燃气应用技术的研发	106,652.44	451,173.24	283,843.07	297,094.16	46,133.09	38,562.08	22.90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工业	石油产业的投资	60,000.00	545,353.11	168,748.21	24,287.27	54,689.2	56908.91	33.80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煤化工项目工程的投资、设备租赁、煤炭应用技术的研发、煤炭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褐煤热解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兰炭生产与销售	60,000.00	362,517.06	30,211.83	54.50	-1183.7	-1206.75	-0.72
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业	煤炭和煤炭综合开发利用项目工程的投资;煤炭应用技术的研发;煤炭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设备租赁,天然气的开发和应用	40,000.00	191,652.94	40,556.75	4.08	-418.33	-372.62	-0.22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	货运代理,煤炭批发,城市能源项目投资,仓储服务	20,000.00	47,327.71	20,362.55	39,926.76	124.12	84.03	0.05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商业、交通运输业	公路铁路及综合服务(仓储、装卸、计量、加工等);煤炭、煤制品、煤化工产品;矿产品、水泥、钢材、建材销售	10,000.00	171,682.23	105,804.71	41,211.79	60.63	23.61	0.01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业	主要从事货物运输、煤炭煤化工项目投资、公路收费养护、矿产品收购	8,000.00	113187.97	35,334.95	68,638.87	12,077.95	10,459.51	6.21
启东广汇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	新能源技术咨询服务	800.00	2,056.39	790.11	2,910.41	15.89	11.10	0.02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工业	煤炭销售	5,000.00	6,850.03	4,988.28	13,667.37	63.90	69.90	0.11
江苏汇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业	新能源技术咨询服务	1,000.00	604.37	604.53	0.79	-5.50	-5.20	-0.01
黄石广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	燃气技术应用及开发	800.00	943.64	875.96	0.00	-15.77	-27.79	-0.04
广西广汇旭升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工业	燃气管网工程建设、燃气应用技术的研发	6,000.00	625.45	458.01	902.23	-32.66	-32.72	-0.05
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业	煤炭共生资源加工与综合利用	39,216.00	47,236.17	43,970.10	1,029.88	66.64	26.90	0.04
Foren Associates B.V.	工业	无限制	EUR40910	\$3,447.59	\$3,253.81	\$0.00	\$1,298.82	-\$17.65	-0.03
新疆鑫德富汇鑫加油加气站	工业	天然气工程建设与投资		1,229.61	999.32	0.00	-0.68	-0.68	0.00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	化工产品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		22,947.05	19,919.05	0.00		-80.95	-0.13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富蕴煤炭综合开发前期工程	24,848,829,300.00	3.87%	621,215,293.92	339,903,368.20	961,118,662.12
富蕴煤炭综合开发前期工程供水项目	1,186,940,000.00	85.36%	703,661,609.27	47,149,518.87	750,811,128.14
启东港口工程项目	1,827,700,000.00	7.67%	54,815,732.50	85,306,100.11	140,121,832.61
红淖三铁路建设项目	10,868,000,000.00	49.66%	3,517,285,963.04	1,879,610,476.14	5,396,896,439.18
伊吾县煤矿地面生产系统(含快装系统)	842,000,000.00	99.00%	839,016,652.92	161,412,446.79	1,000,429,099.71
伊吾县煤矿矿建工程	1,800,160,000.00	100.00%	1,621,776,847.98	331,704,136.90	1,953,480,984.88
煤炭分级提质综合利用项目	7,808,130,000.00	43.96%	1,415,932,124.78	2,016,705,137.55	3,432,637,262.33
石油勘探项目	8,419,552,624.00	32.75%	2,414,647,293.85	258,102,600.00	2,672,749,893.85
合计	57,601,311,924.00	/	11,188,351,518.26	5,119,893,784.56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能源是现代化的基础和动力，能源供应和安全事关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新世纪以来，我国能源发展成就显著，供应能力稳步增长，能源结构不断优化，节能减排取得成效，科技进步迈出新步伐，国际合作取得新突破，建成世界最大的能源供应体系，有效保障了经济社会持续发展。

当前，世界政治、经济格局深刻调整，能源供求关系深刻变化。我国能源资源约束日益加剧，生态环境问题突出，调整结构、提高能效和保障能源安全的压力进一步加大，能源发展面临一系列新问题、新挑战。同时，我国可再生能源、非常规油气和深海油气资源开发潜力很大，能源科技创新取得新突破，能源国际合作不断深化，能源发展面临着难得的机遇。

1. 煤炭业务

2014 年是我国煤炭行业处境困难的一年，据煤炭工业协会统计，2014 年全国有多个省区煤炭全行业亏损，煤炭企业亏损面达到 70% 以上。买方市场下，中小煤炭企业可能退出市场或被兼并收购，煤炭企业之间的竞争将成为大型煤炭企业之间的激烈竞争。

广汇煤炭储量丰富、煤质特殊，哈密淖毛湖煤矿在供应公司煤化工生产用煤的同时，还具有稳定的煤炭销售客户，目前哈密及甘肃一带共有 15 个兰炭厂，148 台炭化炉，大部分由广汇露天矿定向供应，煤炭需求总量超过 1000 万吨/年。另 2014 年公司加大了提质煤种在甘肃及河西走廊以外区域的开拓力度，为公司煤炭销售战略实施增添了新的活力。同时，为了搭好产销之间的桥梁，公司配套建设了红淖铁路、淖柳公路和柳沟物流园中转发运基地。红淖铁路的建成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河西区域的市场份额，并加快公司提质煤在西南市场的销售步伐。这种地缘优势、产能规模、外调能力和配套服务体系及稳定的客户资源使广汇煤炭在弱势的行情下，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2. 天然气业务

随着国内 LNG 供应的多元化，市场供应量大幅增加，而经济增长放缓，下游市场需求增速也随之下降，加之国际原油价格下跌，天然气替代积极性减弱。2015 年，我国经济结构调整继续进行，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的推进，使得我国宏观经济将继续保持稳中趋缓，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压力加大，对 LNG 的需求将进一步加大。

广汇能源凭借在 LNG 领域深耕 10 多年的经验，目前已具备完整、配套的全产业链供应格局。上游资源获取及投资建设 LNG 工厂已经初见成效；中游通过自建公路，建成并使用中哈跨境天然气管线，控股修建红淖铁路，在甘肃柳沟、宁夏中卫、江苏启东投资建设物流中转基地对上游产品的运输起到有效支撑；下游通过大力开发民用、车用、工业用等天然气广泛应用领域，并加大终端市场的收购、并购力度，有效扩大了终端市场规模。加之，江苏启东 LNG 外购销售项目可获得更多低价的 LNG 进口资源，将进一步拓展利润空间。公司 LNG 全产业链竞争模式及可控的液化成本优势，使天然气板块在弱势的市场行情下较好地完成了 2014 年度生产经营任务。公司将不断强化市场开发意识，创新市场开发理念，明确市场开发目标，力争成为全国最具竞争力的天然气终端运营商之一。

3. 煤化工业务

2014 年下半年以来，原油暴跌引发下游需求极度萎缩，化工产品几乎无一能幸免于原油行情大挫的牵连，甲醇上下游产品也受其负面影响，下游产品甲醛、醋酸、二甲醚等跌幅超过 40%，装置开工率屡屡调低，化工行业景气度明显下降。受此影响国内化工行业市场整体低迷，需求极度萎缩，大宗化工产品价格纷纷走低。

虽然经济和油价的下行，导致甲醇价格处于历史新低，影响了哈密煤化工项目的短期经营效益，但由于广汇淖毛湖煤炭油气含量高，并采用了优化的生产工艺，可在同一套生产装置上产出多种产品，不仅能生产甲醇，还能副产 LNG、环烃、混酚、杂醇等副产品，这些产品的组合效益要远高于其他同类企业，成本及生产工艺优势促使哈密煤化工项目在 2014 年取得了相对较好的经营业绩。

“十三五”期间，国家鼓励的煤炭分级提质梯级利用项目将成为未来公司利润贡献的核心增长点，广汇煤炭是全国最优质的煤炭分质转化利用化工用煤，煤质优势凸显，平均煤焦油收率达 10%以上，副产的荒煤气中甲烷有效成分也高，通过优化创新的工艺技术路线，规模 1000 万吨/年的分级分质梯级利用项目可副产近 10 亿方/年高附加值的 LNG 和其他化工副产品，转化效率很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5 年是国家“一带一路”建设的起步之年。新疆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向西全面延伸的重要窗口和战略要地。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给新疆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历史性发展机遇。新疆以及连云港两大起始点将率先突破，作为丝绸之路最重要的起点，新疆无论从地理位置还是决策战略上，都是丝绸之路经济带的重要节点区域，结合新疆今年成立 60 周年以及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中央将给予新疆一系列优惠政策。除了物流基建，能源互联互通将是“一带一路”另一重点打造的样板工程。2015 年新疆除了已正式启动油改试点混改属地化改革，进军中亚油气的能源基地也正在加快推进，中哈油气开发合作已经步入快车道。

在中央援疆和“一带一路”战略能源互通中哈油气开发合作加快推进的大背景下，广汇能源已领先规划，提前布局，目前已逐步形成以 LNG、煤炭为核心产品，能源物流为支撑的天然液化气液化、煤化工、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能源全产业链。全产业链布局西起哈萨克斯坦、新疆、甘肃一直向东延伸到宁夏、直至长江入海口江苏启东，覆盖国家“一带一路”整体战略布局。广汇能源作为公众公司承担着社会责任和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的使命，未来公司面临的政策风险将远低于预期，并面临着巨大的发展机遇。

结合能源产业的实际，广汇能源今后一个时期的战略发展方向是，致力于能源开发全产业链经营模式，在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布局中重点做好“四个三”工程：

开发三种资源：煤炭、天然气、石油；

打造三个基地：东疆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转化基地，北疆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转化基地，哈萨克斯坦油气综合开发基地；

建设三个物流园区：甘肃酒嘉、宁夏中卫、江苏启东；

打通三条物流通道：淖柳公路、红淖铁路、中哈跨境管线。

广汇能源正面临着一个全新、重大的历史性发展机遇，公司将紧紧依托“一带一路”的历史发展机遇，不断加强和提高技术、管理和服务创新能力，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企业沿着健康、可持续的轨道和谐发展。我们寄望，未来的广汇能源驰骋在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大道上，求真务实发展创新，立足于实业、资本两个市场，继续担当“一带一路”建设的新疆排头兵。

(三) 经营计划

2015 年，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沉着应对外部市场变化，强化安全环保意识，加强成本管控，重点突破制约生产经营的瓶颈问题，提高风险管控的意识和能力，继续推进合作发展，确保实现年度经营目标，坚定不移地实施能源发展战略。

1. 2015 年生产经营工作重点方向

(1) 煤炭业务板块

煤炭板块要继续优化产品结构，结合公司产品特点，加大市场的研究与开拓，确保产销平衡。力争成本最低化、效益最大化。

(2) 天然气业务板块

天然气板块要立足成为全国天然气运营商，继续整合、优化资源，建立稳定的气源供应、生产、运输、销售的一体化联动体系。合理调配自有气源和外购气源，大力进行加气站、城市燃气项目的推广和布局。

(3) 哈密新能源工厂

哈密新能源工厂要继续强化安全和环保意识，加强生产管理，注重成本控制，不断优化工艺流程，鼓励技术创新，加大技术改造和装置优化操作，确保项目连续稳定运行，科学合理地持续提升设备负荷。

(4) 境外油气项目

广汇石油要有全球思维，密切关注国际油价走势，按计划推进斋桑区块的勘探和开发工作，同时要有国际视野，适时开展国际油气区块的收购和勘探工作。

(5) 重点项目建设的总体部署和要求

清洁炼化：抓紧项目收尾工作，科学开展项目调试，确保环保设施与工程建设同步完工。

铁路项目：按规定的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工程进度。2015 年重点做好铁路建成后的验收工作以及运营安排计划，重点研究制定科学合理的铁路运营和盈利模式。

石油项目：斋桑项目全年要确保下游吉木乃 LNG 工厂生产供应；落实主块二叠系储量；力争获得油气新发现；天然气处理厂竣工投产；科学安排稠油试采工作。

富蕴项目：重点完成煤制气项目和煤矿项目的环评审批等各项前期工作；完成煤制气项目总体设计工作；完成矿权转让变更及阿拉安道西等矿权的延续工作。

启东项目：抓紧项目施工建设，罐体安装、引桥工程、码头工程的施工量均达到 50%以上。

宏汇项目：密切与酒钢集团合作，完成 2015 年度建设计划。

中卫项目：要根据公司的统筹安排，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2. 2015 年管理工作重点方向：

从能源产业发展所面临的严峻形势和管理工作的实际出发，2015 年将作为公司的“精益管理年”，以强化管理工作为突破口，加强公司全面建设，实现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1) 转变观念全面实现精益管理。公司全体成员要树立居安思危的思想意识，要在困境中实现稳健发展，就必须向精益管理要质量、要效益。用对标管理的成果促进精益管理工作水平不断提高，通过持之以恒地“自我诊断”，找准问题症结，任何工作都必须时刻向完成生产经营任务这个中心聚焦，细化管理对策，抓好落实整改，做到循环往复，不断提升。管理工作既要做到有声有色，更要扎实有效，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和无效劳动。

(2) 切实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随着企业规模的迅速扩大，最大的风险已经不是来自于企业外部，而是来自于企业本身，最关键的因素取决于企业投资决策正确与否。公司要切实吸取过去出现的经验教训，加强事先、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风险管控，尤其要把事先的可研论证工作做扎实，切实提高资产运营成效。要加强对能源行业发展趋势的研究分析，通过提高预判行业风险和行业走势的能力，来提高投资决策的合理性，进而提高在激烈竞争的环境中生存和发展的能力。要强化投资风险和危机意识，始终做到理性投资，避免盲目投资给企业带来不必要的损失。

(3) 开源节流，控制成本。开源节流是企业提高生产经营效益的不二法门。公司要在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各个环节上精打细算，科学配制力量，搞好统筹规划，最大限度地减少支出，降低生产成本和管理费用。同时也要从加大员工培训工作的力度入手，提高单一劳动者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提高单一劳动者的劳动效率，合理控制用工总量，降低人力资源成本，从而提高生产经营效益。

(4) 关爱员工，落到实处。公司项目点多、线长，大多数产业公司所处地域环境艰苦，基础设施相对落后，生活条件较差。公司必须做好关心、关爱员工的工作。要关心员工的生活，尽最大可能改善员工的生活设施和条件，为他们创造一个比较舒适的生活环境，让他们安心本职，自觉把个人的聪明才智贡献给广汇能源事业。要关心员工的学习提高和成长进步。一线产业的员工同志们大都很年轻，正处于人生学习提高和成长进步的黄金时期，公司一定要为他们创造良好的工作和学习环境，让他们在实际工作中增长才干，成为广汇能源事业的有用之才，成为社会的有用之才。要及时解决员工个人及家庭遇到的特殊困难，公司工会组织已建立了“广汇能源爱心互助基金”，每年将拿出部分专项资金，用于员工的特困救助。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1. 资金需求：

除公司自筹外，在控制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62%的前提下，通过上述方式融资总额最高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其中：使用 2014 年节余融资额度 20.28 亿元，2015 年新增额度 44.72 亿元。

2. 融资计划

- (1) 在融资额度不变的情况下，可适度调整 2015 年授信额度内的金融产品。
- (2) 通过银行借款、票据融资、融资租赁、信托或其他债务融资等方式新增融资 35 亿元；
- (3) 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或交易所债券市场新增融资不超过 30 亿元；
- (4) 2015 年公司不排除以股权融资方式进行融资，具体方式及数额以实施核准生效为准。

上述融资计划为 2015 年度预计总额，在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可适度调整 2015 年度各项目的实际融资额度，公司年末融资余额不超过融资计划总额度。

3. 担保方式

- (1) 用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 (2) 由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或所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信用担保；
- (3) 由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或资产抵押、质押担保。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规避各类风险，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仍无法完全排除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发生。

1. 行业监管及税费政策风险

政府对能源行业进行监管，其监管政策会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且政府未来的政策变化也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税费政策是影响公司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之一。目前政府正积极稳妥地推进税费改革，与公司经营相关的税费政策未来可能发生调整，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体制及审批风险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能源战略，坚持“走出去、拿回来”的指导思想，在相关能源领域适度开放的条件下，首当其冲率先完成了境外油气资源获取、民营控股铁路项目建设等前所未有的资源获取与项目承建，完全符合国家总体政策要求和方向，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却常常遇到无先例可循的尴尬处境，致使项目落实过程中出现比预期计划有所延误，目前多项工作均在国家相关部门的决策审批进程当中。

3.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项目陆续投产以后，产品销售包括煤炭、天然气、煤化工、原油等多个能源产品，终端市场价格存在波动风险，走势往往难以准确判断，将会给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市场研判，灵活调整营销策略，提高产品盈利能力。

4. 市场竞争风险

煤炭行业方面，受国内调整经济结构、各地加大环保治理、煤炭产能增加以及进口煤炭冲击等因素影响，导致煤炭供大于求、煤企库存快速上涨、价格连续大幅下滑。结构性过剩态势难以短时间内改观，市场不确定性的变化将更加复杂。

在 LNG 行业方面，行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竞争对手不断增多，受国际原油价格和煤炭价格持续下跌的冲击，天然气需求增速放缓。公司将面临市场价格、产品质量、市场渠道等多方面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由此可能造成公司 LNG 市场份额减少、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煤化工市场方面，我国传统煤化工产业存在一定的产能过剩局面，随着技术水平的提高，更多竞争对手向新型煤化工领域发展，新型煤化工市场竞争将趋于激烈。

5. 海外经营风险

公司在境外经营的油气业务，受项目所在国政治、法律及监管环境影响，在某些重大方面与发达国家存在差异。这些风险主要包括：政治不稳定、税收政策不稳定、汇率波动等。

6. 汇率风险

公司在国内发展能源产业的同时，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战略，在境外开展油气开采业务，涉及货币兑换。目前国家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在资本项下仍处于管制状态。人民币的币值受国内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和货币供求关系的影响，未来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可能与现行汇率产生较大差异，可能影响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7. 油气储量的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行业特点及国际惯例，公司所披露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数据均为评估数据。公司已聘请了具有国际认证资格的评估机构对公司所拥有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进行评估，但储量估计的可靠性取决于多种因素、假设和变量，其中许多因素是无法控制的，并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出现调整。评估日期后进行的钻探、测试和开采结果也可能导致对公司的储量数据进行一定幅度的修正。

8.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从事的天然气、煤炭及煤化工等产品生产过程中安全风险较高，安全管理难度较大。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损害等不可预料或者危险的情况发生。公司将不断完善安全管理和风险预控体系，持续抓好安全环保工作，强化红线意识，坚守底线思维。要对安全环保漏洞“零容忍”，确保安全环保工作“零事故”。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九、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经 2014 年 5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四十一次会议及 2014 年 6 月 9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p> <p>在本次优先股发行工作未实施完成前，公司暂缓进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p> <p>2015年4月13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暂缓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p> <p>上述暂缓分配预案尚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2014年度公司结转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保证各重点项目投资建设以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工作正常开展所需。</p>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年	0	0	0	0	1,638,038,642.00	0
2013年	0	0	0	339,361,111	751,080,073.35	45.18
2012年	3	0.5	2	175,218,123.4	964,003,224.75	18.18

说明：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

公司一向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致力于平衡投资者短期利益和长期收益，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持续发展，在已满足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的基础上，拟继续实施利润分配。

因考虑到公司优先股正在发行进程中，为确保本次优先股发行顺利推进，在本次优先股发行工作未实施完成前，公司暂缓进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待本次优先股发行工作完成后，再根据投资者回报规划以及公司生产经营与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统筹考虑并安排2014年度利润分配事宜。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公司环保相关企业社会责任工作情况请参见与本报告同时披露的本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4年2月13日,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对部分媒体发表的广汇能源取得原油进口权批文进展的相关报道进行核实,对不实报道进行澄清,对核实最新的原油进口权办理情况进行说明。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14年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15)。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精河县巨安运输有限公司、王炜程、颜芳、林军		诉讼	清洁能源诉精河县巨安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安公司)、王炜程、颜芳、林军借款偿还的追偿权纠纷案件。请求法院依法判令巨安公司及三名自然人担保人王炜程、颜芳、林军向清洁能源支付款项。	3,520,705.81	为公司起诉案件,因此不会形成预计负债。	2014年1月20日,清洁能源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并于1月29日查封了被告精河县巨安运输有限公司货车10辆。被告提出管辖异议。现乌市中院已判决结案。	1、判决被告巨安公司向清洁能源公司支付代偿3,495,707.78元、支付利息20,000.00元、支付保全费5,000.00元。 2、判决被告王炜程、颜芳、林军对被告巨安公司不能清偿的债务部分各承担四分之一的清偿责任。 3、被告承担案件受理费34,965.65元。	已申请执行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运输分公司	江苏双运燃气有限公司		诉讼	新疆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汽车运输分公司(以下简称运输分公司)诉江苏双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双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原告请求法院判令解除双方签订的《天然气运输服务协议》、《LNG车辆挂靠协议》、《LNG运输设备租赁合同》、《液化天然气罐式集装箱租赁合同》(续租)合同;完整返还1辆挂车、1台罐箱;请求江苏双运支付所欠租赁费、保险费、运费等费用合计:5,651,699.38元;请求江苏双运支付5套运输设备的违约金:1,095,412.32元。总计金额:6,747,111.70元。	6,747,111.70	为公司起诉案件,因此不会形成预计负债。	2015年1月7日由吐鲁番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受理该案,现案件未开庭审理。	本案为车辆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法院还未进入实质审理。就案件本身,原被告双方相互均有欠款,如被告提出反诉请求,双方可将互付债务进行折抵,剩余欠款及违约金较少,待法院判决后,公司将申请强制执行。	无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汽车运输分公司	伊吾县亚华晟通物流有限公司		诉讼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汽车运输分公司(以下简称运输分公司)诉伊吾县亚华晟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华晟通)车辆转让合同纠纷案件。本案由吐鲁番中级人民法院受理。诉讼请求:1、依法解除双方签订的《车辆转让合同》;2、依法判令被告立即返还能够达到正常运转的车49辆;3、依法判令被告赔偿损失6,700,000.00元;4、依法判令被告赔偿轮胎及钢圈款1,642,460.00元。共计:8,342,460.00元	8,342,460.00	为公司起诉案件,因此不会形成预计负债	2012年6月4日吐鲁番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本案审理终结已进入执行阶段,查封39辆车已进行二次评估,二次评估结果为2,375,450.80元。2015年1月15日进行拍卖,拍卖未成功。2015年2月10日吐鲁番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裁定39辆车按拍卖价由运输分公司收回,现终结本次执行。待后期查找到其他财产再申请执行。	本案为车辆转让合同纠纷,运输分公司作为原告方,对已查封的39辆车向法院申请评估拍卖,二次拍卖流拍,法院裁定由运输分公司按流拍价收回车辆。已全额提及坏账准备,不形成预计负债。	无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诉讼	瓜州物流诉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十冶)施工合同纠纷。诉讼主要请求:依法确认双方签订《施工合同》无效;判令被告返还所收合同预付款1800万元。	28,169,569.35	为公司起诉案件,因此不会形成预计负债。	二审已裁定发回重审,一审法院重审案件在材料准备中暂未开庭。重审案件本诉标的1800万元,反诉标的28,169,569.35元。	该案件已发回重审,重审法院还未进入实质审理。公司认为中十冶未全面履行合同,设备供应又进行了层层转包非法获利,属于违反合同法的行为,重审法院应给予认定。	无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创元铝业有限公司		诉讼	诉湖南创元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铝业)供气合同纠纷案件。本案由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诉讼请求:解除2011年签订的供气合同;判令支付欠付供气款2,932,522.80元;判令被告支付违约金10,000,000.00元及赔偿原告设备投资损失10,180,000.00元;赔偿原告可得利益损失28,000,000.00元。共计:51,112,522.80元。	51,112,522.80	为公司起诉案件,因此不会形成预计负债。	2015年1月7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该案,该案件尚未进入实质审查。创业铝业已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异议,现管辖异议法院暂未审理结束	本案为供气合同纠纷案件,公司作为原告方已聘请律师。本案尚未进入实际审理。被告创元铝业已向法院提出管辖异议,认为该案因由常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现管辖异议法院未审理结束。	无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	42名借款人、自然人杨承宝、乌鲁木齐市长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长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自然人杨承宝、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诉讼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银行)诉乌鲁木齐市长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远担保公司)、清洁能源、杨承宝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共计55件。原告请求法院判令42名借款人向商业银行支付欠款本金、利息;判令长远担保公司、清洁能源、杨承宝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0,027,439.25	截止报告日案件审理完毕已结案,不涉及预计负债	清洁能源公司清洁能源不服一审判决已将55起案件全部提起上诉,其中开庭10起,已判决10起,清洁能源公司将剩余45起案件已全部撤诉,法院已出具撤诉裁定。		截止报告期已结案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平凉市宏宇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诉讼	平凉市宏宇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宇机械公司)诉甘肃圆盛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圆盛公司)、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能源公司)、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密物流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请求判令以上被告支付淖柳公路二期路面工程款 37,422,363.19 元。	37,422,363.19	未决诉讼不涉及预计负债	2013 年 12 月 9 日由甘肃省酒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该案,甘肃圆盛提出管辖异议,经裁定由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本案,2014 年 9 月法院开庭审理了本案,2014 年 12 月 20 日原告平凉机械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申请撤回对广汇能源公司的起诉,法院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出具民事裁定书,撤销了对广汇能源公司的起诉。现案件仍在审理中。	本案为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经过法院第一次开庭审理,原告认识到起诉主体错误,所以采取对广汇能源公司进行撤诉处理。对于被告甘肃圆盛公司未经哈密物流公司同意,将淖柳公路二期路面工程中标路段部分进行分包,属于违法合同法的行为,法院应在审理中进行认定。原告与被告甘肃圆盛公司是否存在工程欠款还需法院审理结束确定,审理结果对哈密物流公司将不构成影响。	无
甘肃酒泉中泰伟业建筑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诉讼	甘肃酒泉中泰伟业建筑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伟业)诉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瓜州广汇)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告请求判令支付工程款和停工损失及利息,合计 41,154,805.38 元。	41,154,805.38	未决诉讼不涉及预计负债	一审判决:1、由瓜州广汇支付原告工程款及利息共计:26,082,066.18 元;2、由瓜州广汇支付停工损失 718,390 元。两项合计 26,800,456.18 元。一审原被告均不服一审判决已上诉到甘肃省高院,二审案件受理费已交纳,二审法院于 2015 年 2 月开庭审理,现未判决。	本案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一审判决结果,原被告双方对一审法院判决结果均不服,现二审法院仍在审理中,暂对公司不会造成影响。	无

(三) 其他说明

2015 年 2 月 16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14】天刑初字第 539 号刑事判决书判定:被告人汪炜华因犯损害商业信誉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 5000 元。截止法律规定的上诉时限日,汪炜华本人及代理人未提起上诉,判决已正式生效。

二、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下属全资荷兰子公司 Rifkamp B.V. 与荷兰 Cazol B.V. 顺利签署了英文版本的《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参与权益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完成了商业交割程序。</p> <p>Rifkamp B.V. 已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向 Cazol B.V. 支付 7,650,000 美元,该笔金额为根据 2013 年 9 月 13 日签署的《转让协议》规定的 3%的权益购买价格的 51%。</p>	<p>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21)。</p>
<p>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 Luxembourg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收购荷兰 Rifkamp 100%股权,以获得其持有的哈萨克斯坦 TBM 公司 49%权益,从而间接拥有哈萨克斯坦斋桑油气区块 49%权益的事项已完成。Luxembourg 对 Rifkamp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成本与确认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因各种因素影响,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被购买方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本公司对 Rifkamp 的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核算。</p>	<p>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2009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09-020、2009-022)。</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美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公司	2014年3月31日	98,748,144.14	(31,705,496.16)	(31,705,496.16)	否	公允价值	是	是	0
额敏县大众燃气服务有限公司	加注站	2014年5月13日	18,730,000.00	1,998,807.75	1,998,807.75	否	按市场价格确定	是	是	0.12
巴州凯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加注站	2014年6月24日	19,802,069.44	-1,083,300.01	-1,083,300.01	否	按市场价格确定	是	是	0
罗山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加注站	2014年9月10日	11,060,000.00	-50,294.58	-50,294.58	否	按市场价格确定	是	是	0
霍城县长城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加注站	2014年9月30日	12,500,000.00	-20,192.89	-20,192.89	否	按市场价格确定	是	是	0
玛纳斯县鑫友天燃气有限公司	加注站	2014年10月14日	1,024,569.19	730,030.09	730,030.09	否	按市场价格确定	是	是	0.04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2009年11月5日,卢森堡额尔齐斯公司收购了荷兰Rifkamp,使Rifkamp成为其全资子公司,从而间接持有了TBM 49%的股权。2013年9月13日,Rifkamp受让CAZOL B.V.持有的TBM 3%股权,转让价格1,500万美元,相关税费113.80万美元。Rifkamp于2014年3月27日支付股权转让款765万美元,实物交割日期为2014年3月27日,TBM于2014年3月31日董事会决议通过并修改了公司章程,购买日确定为2014年3月31日,系Rifkamp取得TBM实际控制权的日期。

2、企业合并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10家,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9家,减少0家,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四节 财务报告 二、公司基本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采购	租赁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182,000.00	0.97%	通过转账支票一次结算
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采购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5,563,848.65	0.19%	依据双方签订的具体合同执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华侨宾馆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接受劳务	餐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958,675.00	8.05%	每月月底通过转账支票方式结算
新疆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设备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29,000.00	---	通过电汇方式结算
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采购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4,969,860.00	0.17%	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分期结算
新疆雷沃广汇拖拉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采购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8,314.99	---	每季度末以现金方式结算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租赁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8,963.76	0.05%	每月通过转账支票或现金方式结算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设备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12,571,740.00	0.44%	通过银行汇票方式分期结算
新疆滚动轴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采购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96,000.00	---	通过电汇的方式结算
新疆广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26,390.00	0.24%	每月通过转账方式结算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租赁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8,690,999.32	46.30%	每月通过转账支票或现金方式结算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2,216,231.87	20.04%	每季度通过转账支票方式结算
新疆广汇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购货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347,351.78	0.01%	通过网银方式结算
新疆东风锅炉制造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工程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18,597.78	---	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分期结算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工程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4,485,166.89	0.03%	通过转账支票方式结算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接受劳务	服务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3,445,503.00	0.03%	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一次性结算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接受劳务	代理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4,552,603.34	100.00%	依据双方签订的具体合同执行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租赁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821,065.08	4.37%	每月通过转账支票方式
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采购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9,394,452.56	0.33%	通过现金方式分期结算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	设备款	按市场价格确定	12,657,249.97	0.09%	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分期结算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接受劳务	维修费	按市场价格确定	8,190.00	0.26%	通过转账支票方式
新疆福田广汇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天然气	按市场价格确定	3,000.00	0.00%	通过现金方式
新疆滚动轴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天然气	按市场价格确定	11,617.21	0.00%	通过现金方式
合计					71,066,821.20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单位：元，货币：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08,352.17	-244,494.41	763,857.76		-	-
新疆新迅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00,720.00	-200,720.00	-
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51,847.20	-151,847.20		6,590,632.52	-950,979.85	5,639,652.67
新疆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334,760.00	-344,200.00	990,560.00
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761,380.00	1,633,860.00	2,395,240.00
新疆天汇南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439,600.00		439,600.00
新疆汇驰汽车改装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56,094.02		1,056,094.02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0,538,824.15	-5,282,102.40	5,256,721.75
新疆滚动轴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382.79	382.79
新疆广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3,000.00		3,000.00			
新疆广厦房地产交易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46,300.00		46,300.00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3,600.00	-23,600.00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546,611.00	-1,939,537.20	607,073.80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1,000.00	-5,000.00	6,000.00	2,920.00	-27,000.00	-24,080.00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7,680.68		17,680.68	5,500.20	0.00	5,500.20
新疆广汇热力有限公司米泉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347,351.78	347,351.78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新疆广汇热力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57,902.95		257,902.95
新疆广汇建筑安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30,567.78		30,567.78			
新疆广汇化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51,282.61		251,282.61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305,817.16		305,817.16
新疆福田广汇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123,450.00		1,123,450.00	772,105.40	-3,000.00	769,105.40
新疆东风锅炉制造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528,000.00		528,000.00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37,418.02	1,556,602.81	1,594,020.83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637,300.00	637,300.00	368,502.51	51,385.35	419,887.86
乌鲁木齐齐锅炉总厂安装维修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52,000.00		52,000.00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1,116,802.61	-3,260,408.07	7,856,394.54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181,503.47	1,181,503.47
黄石市广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6,286,000.00	-6,286,000.00		898,000.00	1,745,472.56	2,643,472.56
桂林广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94,932.10		294,932.10			
广西广汇旭升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2,543,710.00	-11,924,709.97	619,000.03	3,641,912.47	1,954,764.53	5,596,677.00
合计		32,587,342.54	-20,635,159.65	11,952,182.89	31,859,883.01	-299,816.16	31,560,066.85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杨承宝	741.08	2010年8月25日	2010年8月25日	2014年4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741.08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41.0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96,407.8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20,275.5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21,016.6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5.2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80,950.5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80,950.5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清洁能源于 2010 年 8 月就杨承宝与商业银行的借款合同提供了担保,担保原值 1880.22 万元,借款未按期偿还,商业银行于 2014 年 2 月对杨承宝等被告向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法院提起了民事诉讼,法院一审判决乌鲁木齐长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杨承宝、清洁能源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依据《法院冻结文件通知书》(2014)天民二初字第 168-222-1 号在 2014 年 3 月冻结了清洁能源公司资金 58.43 万元。清洁能源不服一审判决,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目前法院已出具撤诉裁定。截止报告日案件已审理完毕。

2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五、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高速发展的信心,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愿将所持广汇能源股份限售期满后可上市交易时间全部延长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若在承诺锁定期内因广汇能源实施送股、转增、配股等事项其持股数量发生变动的,上述锁定股份数量也作相应调整。	2012 年 4 月 12 日承诺:对持有本公司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在限售期满后自愿延长锁定期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1 日期间,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	2013 年 12 月 12 日、2014 年 1 月 3 日、2014 年 8 月 8 日、2014 年 12 月 12 日分别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 1 月 15 日、1 月 16 日、1 月 17 日、1 月 20 日,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本人或配偶证券账户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股票,涉及增持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自愿承诺:其所增持的股份将按照有关要求锁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账户作为本人关联账户,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股东持股管理操作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一并进行锁定和管理。	2014 年 1 月 15 日、1 月 16 日、1 月 17 日、1 月 20 日分别承诺:其所增持的股份将按照有关要求锁定和管理	是	是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20.8	2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0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开始执行财政部 2014 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新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均未对公司 2013 年度及本报告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自 2013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0 日期间，广汇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6,312,509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89%。2014 年 8 月 6 日，广汇集团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已完成购回，广汇集团购回公司股份 38,000,000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7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益变动管理规定，广汇集团增持期间权益变动共计 84,312,5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1%。本期增持计划完成后，广汇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357,469,2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15%。（详细内容参见 2014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公司公告 2014-081）

2、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累计质押其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 1,260,355,000 股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 5,221,424,684 股的 24.14%。

3、2012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控股股东广汇集团发起第一期“宏广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一致行动人名义与广汇集团共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参加本期“计划”员工人数共计 2215 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宏广计划帐户持股总数 48,700,5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3%。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14年6月14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四十一次会议、监事会第五届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于2014年6月9日圆满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交接工作。

5、2012年10月，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Volga Petroleum B.V.拟出资2亿美元以增资入股的方式取得Foren associates B.V.（以下简称Foren）的56%股权，以取得其持有Alga Caspi Gas LLP（以下简称ACG）的56%股权，从而间接拥有哈萨克斯坦南依玛谢夫油气区块的56%权益。2亿美元分三次出资：

（1）第一次出资313万美元认购56%的股权；

（2）股权交割后，投入第一期资金6,500万美元，包括第一次出资的股权认购款，总额6,813万美元用于ACG开展第一期勘探活动。

（3）本公司对第一期勘探活动所获得的地质学和地球物理学数据以及ACG提供的其他数据满意的情况下，投入第二期资金13,187万美元。如不满意则本公司有权将所持Foren 56%股权的34.065%（即6813/20000）出售给第三方或Foren，56%股权剩余的65.935%（即13187/20000）的股权应根据Foren的要求以1.00美元的对价交还Foren。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Volga Petroleum B.V.已累计出资3,763万美元。

6、2014年12月24日公司已接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公告下发公司所属子公司：新疆富蕴广汇矿业有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分别延续或取得煤炭资源探矿权证。至此，涉及原中信新天公司关于淖毛湖煤田东部勘查区块探矿权纠纷一案，已正式解决完毕，通过协议划分所得的哈密地区淖毛湖煤田东部勘查区内储量共计35.12亿吨煤炭资源，全部注入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名下。（详细内容参见2014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公司公告2014-082）

7、2014年8月公司取得了原油进口资质后，截止报告日原油进口工作安排及进展如下：

细则落实安排：目前广汇石油还在和新疆自治区商务厅具体落实许可证申领、原油进口管理等实施细则。

口岸监管：原油运输涉及海关、质检、交通等口岸监管，目前广汇石油正在就原油回运口岸监管事宜与吉木乃口岸部门协商。

物流及转运安排：斋桑原油回运初期物流方式为罐车运输；广汇石油已经在吉木乃口岸建成2×1000立方米转运罐区，正在申请办理罐区的仓储资质；TBM公司已经购置多部原油罐车，正在办理跨境运输许可证；疆内罐车运输市场成熟，运力充沛，可以完成从吉木乃转运站到疆内炼厂的运输。

TBM 原油销售、出口、计量、运输、通关安排：目前广汇石油正在与符合产业政策的炼厂、TBM 洽谈协商原油试销售合同；签署合同后，TBM 即开始履行哈国原油月度出口申请。与此同时TBM 正在系统准备计量、SGS 认证、运输、与哈国麦布其盖海关落实通关及海关监管问题等事宜，上述各项工作均在加紧进行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75,371,812			2,175,371,812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高速发展的信心，承诺自愿将其持有公司股份，在其各自限售期满后上市交易时间将全部延长至2015年5月25日	2015年5月25日
合计	2,175,371,812			2,175,371,81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1年5月25日	24	26,750,000	2011年5月25日	26,750,000	2014年5月25日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1年5月25日	24	62,416,666	2011年5月25日	62,416,666	2012年5月25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1年11月3日	100	20,000,000	2011年11月28日	20,000,000	2017年11月3日

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41号文核准，公司向9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89,166,666股股票，发行价格24.0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9,999,98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02,778,379.77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1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5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11月2日至3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20亿元公司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张，发行数量为200万手(2,000万张)；票面利率为6.90%，票面利率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债券期限为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1年11月3日。2012年至2017年每年的11月3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本次公司债券已于2011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简称“11广汇01”，代码“122102”。

(3) 2014年11月3日，公司根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对“11广汇01”债券实施回售，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0手。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当前的市场环境，已上调“11广汇01”的票面利率80个基点，即“11广汇01”存续期后3年的票面利率为7.70%并固定不变。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11广汇01”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仍为2,000,000手。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4,5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202,95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6,892,221	2,357,469,218	45.15%	2,175,371,812	质押	1,260,355,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疆远兴沃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8,209,580	187,496,664	3.59%		质押	124,6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51,750,000	0.99%		未知		国有法人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宏广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0	48,700,521	0.93%		未知		其他
李嘉鑫	-3,612,335	27,565,685	0.5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军	21,707,824	24,460,908	0.4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北京中咨兰德工程技术开发公司	0	23,922,314	0.46%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899,581	20,795,996	0.40%		未知		其他
全素苹	-525,000	17,685,326	0.3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41,897	17,353,333	0.33%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疆远兴沃德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87,496,664	人民币普通股	187,496,664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2,097,406	人民币普通股	182,097,406				
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750,000				
宏广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48,700,521	人民币普通股	48,700,521				
李嘉鑫	27,565,685	人民币普通股	27,565,685				
李军	24,460,908	人民币普通股	24,460,908				
北京中咨兰德工程技术开发公司	23,922,314	人民币普通股	23,922,314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795,996	人民币普通股	20,795,996				
全素苹	17,685,326	人民币普通股	17,685,326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353,333	人民币普通股	17,353,33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宏广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2013年12月11日至2014年12月10日期间,广汇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增持,以及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方式,累计权益变动共计84,312,5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p> <p>3、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愿将所持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限售期满后,可上市交易时间全部延长至2015年5月25日。</p> <p>4、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75,371,812	2015年5月25日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高速发展的信心，承诺自愿将其持有公司股份，在其各自限售期满后，可上市交易时间将全部延长至2015年5月25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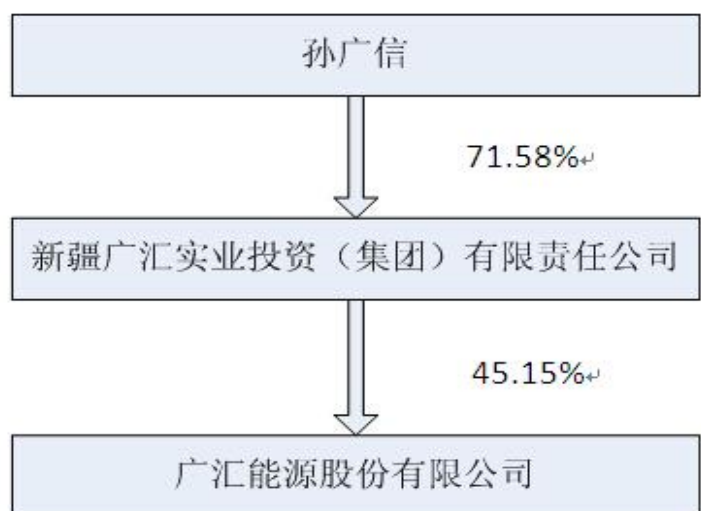
名称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孙广信
成立日期	1994年10月11日
组织机构代码	62553147-7
注册资本	3,555,700,360
主要经营业务	房地产业、汽车组改装业、证券业、化工机械制造业、环保锅炉制造业、液化天然气业、煤化工项目、汽车贸易及服务的投资；高科技产品开发；会展服务。
未来发展战略	广汇集团现金流状况良好，截止2014年9月30日，广汇集团总资产136,178,167,169.31元，净资产41,309,138,483.99元，实现营业收入74,208,111,589.72元，净利润3,230,847,493.66元（未经审计）。 广汇集团实施“能源开发、汽车服务、房产置业”三大产业协同发展的战略部署，努力使广汇集团成为受人尊敬、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和关心用户利益的优秀企业。其中：能源开发产业发展战略：“四个三”工程：开发三种资源：煤炭、天然气、石油；打造三个基地：东疆煤炭综合开发基地，北疆煤炭综合开发基地，哈萨克斯坦油气综合开发基地；建设三个园区：甘肃酒嘉、宁夏中卫、江苏启东打通三条通道：淖柳公路、红淖铁路、中哈跨境管线。汽车服务业发展战略：采取“中西部、中高端、精细化管理”的经营策略，以地域模式为导向，以一线优势品牌为核心，以国际先进的管理模式和行业经验为保障，建立以4S店和汽车金融为主的全国性的整车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成为中国、国际上有影响的汽车服务公司。房产置业发展战略：采取“区域集中全价值链开发”策略，以“两省五市”即新疆乌鲁木齐、吐鲁番，广西南宁、桂林、贵港为基础，努力拓展新的开发区域，以开发高附加值的精品住宅和商业地产为己任，持续提升物业管理、城市热力供应配套服务能力，全面推动广汇房产品牌价值再上新台阶。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2014年9月30日，广汇集团持有友好集团（股票代码：600778）31,127,315股，占其总股本的9.99%。 本报告期末广汇集团持有友好集团股数请见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报告披露数据。
其他情况说明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孙广信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现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局主席、党委书记。社会职务为：全国工商联常委，全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常务理事，自治区第十一届政协常委，自治区工商联副主席，自治区青联副主席，自治区人民政府参事，首届新商联盟主席，宁夏中卫市人民政府首席高级经济顾问。曾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八节 优先股

一、 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经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三十九次、四十次、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同意的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等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符合权益工具确认的条件，在会计处理上按照权益工具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

二、 其他

2014 年 4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相关议案。随后，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四十次、四十一次会议对《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相关议案进行了修订。2014 年 6 月 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议案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 11 月 26 日，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64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 万股优先股。本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首次发行不少于 2,500 万股，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次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目前优先股发行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2014 年年度报告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在其股东单位领薪情况(万元)
宋东升	董事长	男	47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157.6
向东	副董事长	男	53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119.94	
陆伟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143.03	
侯伟	董事	男	52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170.15
韩士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111.5	
王建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111.5	
康敬成	董事	男	58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2	
吾满江·艾力	独立董事	男	50	2014年6月9日	2015年11月5日	0	0	0		6	
张伟民	独立董事	男	51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6	
胡本源	独立董事	男	41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6	
任齐民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111.5	
杨琳	监事	女	52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30.46
王涛	监事	女	47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26.59	
陈瑞忠	职工监事	男	50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38.55	
黄儒卿	职工监事	男	44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20.08	
倪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0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56,214	100,414	44,200	以个人自有资金自发增持公司股票	55.88	
杜中国	运营总监	男	49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7,000	7,000	以个人自有资金自发增持公司股票	55.88	
马晓燕	财务总监	女	45	2014年6月9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33.66	
吴晓蕾	独立董事	女	51	2015年2月17日	2017年6月8日	0	0	0		0	
尚继强	董事长	男	54	2011年6月15日	2014年6月8日	0	0	0			305.36
孔令江	董事	男	51	2011年6月15日	2014年6月8日	0	0	0			151.02
张文中	独立董事	男	51	2014年6月9日	2015年2月17日	0	0	0		6	
刘庆洋	职工监事	男	38	2013年12月7日	2014年6月8日	0	0	0		42.98	
丁剑辉	财务总监	男	42	2013年4月18日	2014年6月8日	0	10,000	10,000	以个人自有资金自发增持公司股票	39.63	
合计	/	/	/	/	/	56,214	117,414	61,200	/	936.72	814.59

姓名	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宋东升(2014年6月9日新任)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布尔津县委常委、副县长,富蕴县委副书记,富蕴县委书记,阿勒泰地区行署党组成员、副专员,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挂职),吉林省商务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挂职)。
向东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委委员。曾任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陆伟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新疆广汇化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侯伟(2014年6月9日新任)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新疆广汇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
韩士发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新疆广汇哈密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建军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宁夏中卫广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康敬成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新疆闰羊毛纱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技术改造投资公司总经理,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疆金纺纺织股份公司党委委员、董事长,曾任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吾满江·艾力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副院长,新疆工程学院院长。曾任中科院理化技术研究所副所长,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伟民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新疆律师协会常务副会长,新疆力和力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立法咨询专家委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制讲师团成员,全国律师协会政府法律顾问专业委员会委员。曾任新疆律师协会直属分会会长,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胡本源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任齐民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阿克苏军分区司令员(正师、大校),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杨琳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曾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陈瑞忠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曾任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三届、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王涛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曾任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助理、党总支书记、事业管理部部长，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倪娟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监事。曾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运营部部长、副部长、企业文化工作部部长、按揭部副部长。
杜中国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运营总监。曾任新疆蓝山屯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新疆蓝山屯河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屯河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晓燕	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曾任本公司财务副总监，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副总监、财务部部长。
黄儒卿(2014年6月9日新任)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曾任广汇商贸公司五一连锁超市采购部任百货类主管，乌鲁木齐五一商场任经理办副主任、服装经营管理部副经理，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事业管理部行政主管、副部长、部长，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职能党总支书记，工会副主席。
吴晓蕾(2015年2月17日新任)	现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招商银行机构客户部副总经理，深圳市管理咨询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改革》理事会理事。曾任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招商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
尚继强(2014年6月9日离任)	曾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
孔令江(2014年6月9日离任)	曾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董事局秘书，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
刘庆洋(2014年6月9日离任)	曾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分公司总经理，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分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丁剑辉(2014年6月9日离任)	曾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部长。
张文中(2015年2月17日离任)	曾任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新疆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专家顾问、自治区学科评议组成员，现任新疆财经大学中亚经济研究院院长、新疆财经大学金融证券研究院院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专家顾问团顾问、新疆金融学会常务理事、新疆保险学会常务理事。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宋东升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月6日	未到期
宋东升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裁	2014年1月6日	未到期
向东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14日	未到期
陆伟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7年2月25日	未到期
侯伟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裁	2014年7月14日	未到期
王建军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7年2月25日	未到期
韩士发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7年2月25日	未到期
任齐民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1年11月16日	未到期
任齐民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1年9月9日	未到期
杨琳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部副部长	2008年4月15日	未到期
尚继强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2月25日	未到期
尚继强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裁	2000-05	未到期
尚继强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01-12	未到期
孔令江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年9月9日	未到期
孔令江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裁	2007年12月14日	未到期
孔令江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30日	未到期
康敬成	新疆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06年5月30日	未到期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康敬成	山东金石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0月17日	未到期
康敬成	新疆天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10日	未到期
康敬成	新疆阔毯毛纱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月31日	未到期
张文中	新疆财经大学中亚经济研究院	院长	2012年3月1日	未到期
张文中	新疆财经大学金融证券研究院	院长	2003年9月1日	未到期
张文中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专	顾问	2004年11月1日	未到期

家顾问团				
张文中	新疆金融学会	常务理事	2007年10月1日	未到期
张文中	新疆保险学会	常务理事	2006年3月1日	未到期
吾满江·艾力	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	副院长	2001年9月1日	未到期
吾满江·艾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协	常委	2001年9月1日	未到期
胡本源	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3	2016.03
胡本源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06	2015.06
胡本源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9	2017.09
胡本源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8	2017.08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年度津贴分别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2014年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及绩效考核兑现办法》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已按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标准予以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751.31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宋东升	董事长	聘任	
侯伟	董事	聘任	
黄儒卿	监事	聘任	
马晓燕	财务总监	聘任	
吴晓蕾	独立董事	聘任	
尚继强	董事长	离任	届满离任
孔令江	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刘庆洋	监事	离任	届满离任
丁剑辉	财务总监	离任	届满离任
张文中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广汇能源致力于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完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体系，加强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储备，公司先后从油气勘探、煤化工等领域聘请了多名高级管理人才、专业技术骨干及专家级顾问，其中有典型代表性的教授级高级工程师9人，高级工程师及高精专业技术人才17人。

这些高层次领军人才的引进打破了以往新疆民营企业地处偏远、引进人才匮乏的制约瓶颈，对于公司在石油、天然气、煤化工等领域的专业化生产运营管理工作发挥了良好的促进和推动作用，对提高公司存量资产的运营质量，保证将来投资的增量资产的运营效益都会发挥积极重要的作用。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9 人：

况军：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西南石油学院石油地质勘查专业毕业，获中国石油大学研究生、博士学位。曾任新疆石油管理局勘探开发研究院副主任、主任、副总地质师、副院长、院长兼党委书记，新疆油田公司主持矿区事业部工作，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矿区服务事业部主任、党工委书记。负责石油预探、天然气勘探、海外技术服务、资本运营工作。现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自力：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天津大学化工系化工催化专业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中石油乌鲁木齐石化公司炼油厂催化车间副主任；炼油厂调度室调度长；炼油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厂长。乌鲁木齐石化公司副总经理，主管生产技术、工艺设备、安全环保、经营销售、物资采购等工作，曾兼管科技开发及基本建设。现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林发现：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郑州工学院化工系。曾任河南开祥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化工事业部部长。历任安阳化肥厂技术员、工程师、副主任、厂长助理、跨地区承包经营双阳化肥厂厂长，安阳化肥厂副厂长，安阳化学工业集团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省化工厅中大监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河南省煤气集团义马气化厂厂长。任职期间带领河南义马气化厂扭亏为赢，实现连续高负荷运行。现任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武若霞：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石油专科学校硕士学位，自 1962 年参加工作，一直致力于中国石油行业的发展，是国内较早的地质和油藏领域的专家。谙熟国内外石油行业发展现状，曾任中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开发所总工，对石油地质和油藏工程相关技术及管理，具有丰富的实战经验。被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返聘为专家顾问。

张义堂：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科院博士后，曾留学日本，是国内较早的油气田开发领域的专家。曾任中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开发所所长，精通油气田开发相关技术及管理，了解国内和国外的石油行业现状。被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返聘为专家顾问。

刘俊荣：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长春地质学院物探专业工学学士，曾任辽河油田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地质师，44 年油气田勘探生产管理工作经历。被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返聘为专家顾问。

林忠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地质大学硕士学位，曾担任塔河油田油气勘探项目负责人和承担国家重点科技攻关项目，主持过国家重点科技攻关一级专题《塔里木盆地阿克库勒凸起寒武-奥陶系碳酸盐岩储层特征与圈闭研究》等多项研究工作。后供职于 APEX 油藏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谙熟油藏描述、储量计算、核算及开发方案设计，在油气勘探部署上具有丰富的经验和扎实的基础。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总地质师。

郑晓玲：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南石油学院。曾任江汉油田勘探开发研究院副院长兼总地质师、中石化国际石油勘探开发公司勘探项目经理、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公司西亚北非大区公司首席专家。从勘探部署、地质设计、热线课题研究到圈闭、井位、储量，区块走向评价等各勘探项目关键环节均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

尹尧筠：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工学学士。曾任中石油管道局科技处总工程师，设计院主任工程师等高级职务。擅长压力容器设计、机械设备设计，对油田地面工程设计方面有多年的工作经验。被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返聘为地面工程部专家顾问。

高级工程师及高精专业技术人才 17 人：

王章进：高级工程师，毕业成都地质学院，油气开发专业，大专学历，曾就职于新疆中石油（油田公司）对外合作部高管。现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油业务总工程师，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胡荣良：高级工程师，北京理工大学工学学士。曾就职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副局长、退休前担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石油开发部总经理。熟悉国际石油行业动态和石油贸易以及相关资源。被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返聘为高级顾问。

王占祥：高级工程师，毕业于石油大学地质专业，工学学士。多年的的海内外油田工作，曾就职于辽河油田工程师、中石油工程公司监理公司副总经理、里海石油公司副总裁。从油

田的收购、现场管理、原油的生产储运等，有着丰富的工作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TBM 项目总经理。

黄同生：高级工程师，毕业于江汉石油学院，钻井专业，工学学士，曾就职于中石化勘探开发公司、中海油 CACT 项目。参与了缅甸 PSC 项目从开始运行到勘探阶段的运作与管理，熟悉钻井相关的国际招投标过程，对现场管理，油田并购等具有丰富的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ACG 项目总经理。

虎臣：高级工程师，毕业于武汉地质学院，曾任东北石油局勘探处副处长、北京阳光奥友科技有限公司总地质师、副总裁。主持了新疆准噶尔、吐哈及三塘湖盆地非常规天然气文献调研及地质评价等多项重大研究工作。擅长勘探部署和油气储量管理工作。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勘探部经理。

李鹏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南石油大学地质专业，工学学士，资深地球物理师，SPE 石油工程协会会员，SEG 地球物理协会会员，在壳牌有 17 年的工作经历，在地球物理、地址模型、地震资料解释、新项目评价、招投标等相关领域有丰富的理论和实战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经理。

石伯重：高级工程师，江汉石油学院勘探系工学学士，先后供职于胜利油田、中石化国际勘探公司吉尔吉斯斯坦勘探项目部，胜利油田储量开发中心，中能国际石油勘探公司任总地质师、海外项目经理。曾多次在海外工作中解决了技术、商务以及复杂环境下的项目规划。擅长地质勘探、油田开发、方案综合性研究等地质工作。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TBM 项目勘探部经理。

王大山：高级工程师，大庆石油学院工学学士，曾供职于大庆油田采油五厂队长、项目经理，中石油国际公司海外研究中心项目经理、中石油南美公司生产部经理。具有丰富的海外石油生产现场管理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TBM 项目生产部经理。

向延安：高级工程师，西南石油学院工学学士，曾供职于中石油辽河油田锦州采油厂地质组组长、副大队长、大队长、采油厂科技科科长，对采油工艺、项目招标、现场管理等有丰富的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TBM 项目高级工程师。

孙向阳：高级工程师，中国地质大学地质专业博士学位，专注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曾供职于恒泰艾普副总工程师、高级地质师等职，擅长小层对比、沉积微相、地震解释、储层描述、地质建模及心境部署等。并具有多年的项目管理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经理。

郝成舜：地质建模专家，长春地质学院测井专业工学硕士。曾任 EarthmodelFT 中国区首席工程师。斯伦贝谢（中国）公司高级软件支持，阿什卡能源科技服务公司团队带头人。熟练应用地质建模、地震解释、地震反演软件，熟悉勘探和开发前期的主要工作流程。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TBM 项目勘探部高级工程师。

杜永波：西南石油学院油藏工程工学学士。曾任华油能源阿克陶项目部副经理、阿克纠宾油藏事业部区域副经理兼油藏解释中心主任。16 年油田开发工作经验和多年的海外工作经验，对油气田开发、储量评价、区块管理、产能评价和预测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TBM 项目开发部油藏工程师。

赵惠锋：武汉工程大学(武汉化工学院)化工工艺工学学士。曾任哈萨克斯坦中新资源公司地面工程项目管理、上海利策科技有限公司聘为工艺高级工程师、中石化河南油田设计院工艺室工程师主管等职务。具有 12 年陆上和海上油气田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施工监督的国内、外工作经验。擅长油气集输（稠油、凝析油）、原油处理、贸易计量、稠油联合站、计量站、

注水站、集气站、营地、供热站、发电站、钻前工程、防腐工程等方面的施工监督,具有丰富的海外油气地面工程管理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地面工程部副经理。

孙世海:四川联合大学(四川大学、成都科技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多年的海外地面工程建设管理经验,擅长油气田地面工程建设、原油天然气长输管道、城镇燃气等方面的规划、方案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施工图设计等工作。AFE 编制、REQ 编制、审查施工承包商完成的现场工作等相关油田地面建设工作。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TBM 项目地面工程部副经理。

张立宝:高级油藏工程师,毕业于大庆石油学院石油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多年海外油田开发工作经验,在油气藏产能评价和预测、钻井和完井试油施工监督等方面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TBM 项目开发部经理。

李凤国:长春地质学院石油地质专业工学学士。曾任中石油乍得项目从事地质技术总监、CNPC 海外项目地质总监等职务。熟悉从现场到办公室的石油地质工作程序,参加过大斜度的设计及作业跟踪,熟悉设计软件,具有从事砂泥岩剖面 and 碳酸盐岩剖面井、深井(6000 米)浅井、异常高压井、高含硫油井、高油气比井等丰富地质工作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TBM 项目高级地质工程师。

张建国:西南石油学院石油工程专业工学学士,曾供职于中石油绿洲石油公司、中石化叙利亚公司(OPC)、中石化尼日利亚公司 64/66 项目、中石化加蓬公司。具有丰富的海外钻井作业、钻井监督工作经验。现任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开发部钻井工程师。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22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37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052
销售人员	60
技术人员	764
财务人员	305
行政人员	1,193
合计	8,37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5
本科学历	738
大专学历	3,591
中专学历	2,118
中专以下学历	1,872
合计	8,374

(二) 薪酬政策

公司采取“以岗定薪、以能定级、以绩定奖”的分配形式激励员工,通过薪酬体系实现岗位竞争、动态调整。薪酬结构由岗位工资、绩效工资、超额奖励、福利补助等构成,从岗位重要性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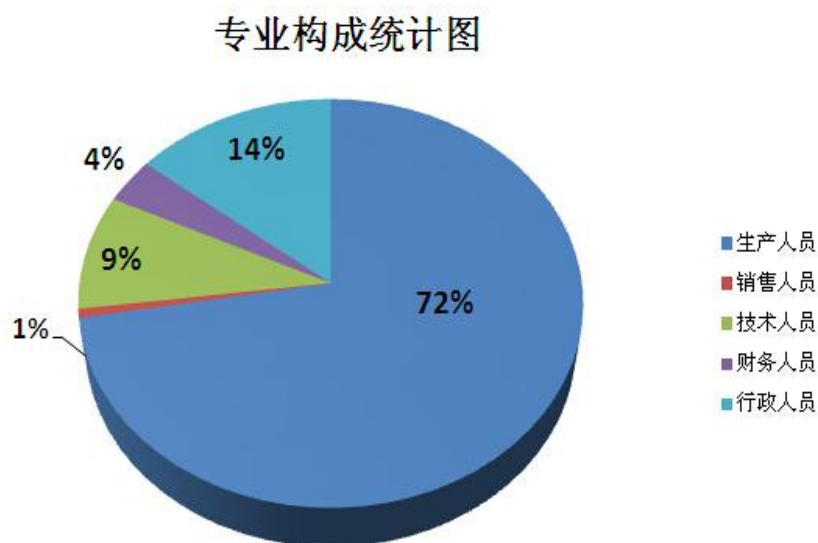
员工技能方面体现了每个岗位员工的价值。每年度根据当期经济效益及可持续发展状况调整薪酬水平，在同行业内保持一定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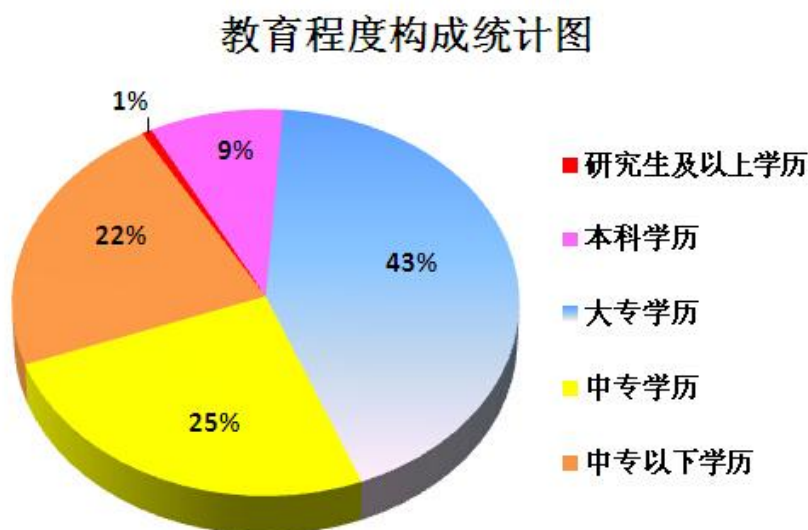
2014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培训工作的力度，对培训制度做了进一步的修订。在常规培训基础上，对各职能工作人员专业化能力的提升、一线管理人员培养进行侧重。

2014 年公司整体培训总课时数 1062132.6 小时，培训内容分别为企业文化、生产类、技能类、产业知识、管理类培训，总培训人次 262162 人。股份公司总人数 8437 人，人均课时数 10.49 课时/人/月。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1、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建了较为规范的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一系列法人治理细则，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完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权利，保护其合法权益；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聘请了律师事务所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进行见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规范，没有利用其特殊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协议的订立以及履行情况均及时充分的予以披露。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四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内部问责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或工作规程。公司董事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科学决策。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位监事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公司董事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待来访、回答咨询。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以上相关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已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2、报告期制度修订情况

序号	修订对象	审批日期	生效审批程序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2014 年 2 月 1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4 年 5 月 2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3	《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14 年 7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4	《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2014 年 10 月 2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5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6	《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7	《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8	《公司章程》	2014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6 月 9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8 月 15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9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4 年 6 月 9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8 月 15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为防止信息外泄，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降低引发内幕交易的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及新疆证监局《关于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新证监局[2011]136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修订案。修订后的《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详见2012年1月1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已签署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情形。在年报审计期间，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的传播，对使用和接触到的人员均进行了内幕信息提醒和备案登记。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2-28	1、《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2、《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担保计划》；3、《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 2014 年加注站项目的议案》；4、《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4-3-1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5-12	1、《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13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3、《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4、《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 2013 年度报告摘要》；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4-5-13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6-9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4、《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5、《关于公司与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煤炭分质转化利用项目的议案》；6、《关于公司在 2014 年度融资计划内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议案》；7、《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8、《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9、《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的议案》；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11、《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2、《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4-6-11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8-15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2、《关于调整公司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4、《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4-8-16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宋东升	否	5	3	2	0	0	否	1
向东	否	11	6	4	1	0	否	3
陆伟	否	11	7	4	0	0	否	4
侯伟	否	5	3	2	0	0	否	0
王建军	否	11	6	4	1	0	否	3
康敬成	否	11	5	4	2	0	否	2
韩士发	否	11	7	4	0	0	否	4
张文中	是	11	5	4	2	0	否	1
吾满江·艾力	是	11	6	4	1	0	否	4
张伟民	是	11	6	4	1	0	否	3
胡本源	是	11	7	4	0	0	否	3
尚继强	否	6	4	2	0	0	否	3
孔令江	否	6	2	2	2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战略、薪酬与考核、提名及内部问责五个专业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并根据公司各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分别在各专业委员会中任职。各专业委员会主动调查和问询，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专门委员会	第五届		第六届	
	主任委员	委员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胡本源	张文中、张伟民、陆伟、康敬成	胡本源	张文中、张伟民、陆伟、康敬成
战略委员会	尚继强	韩士发、吾满江·艾力、张文中、向东	宋东升	吾满江·艾力 张文中、向东、侯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文中	吾满江·艾力、胡本源、陆伟、孔令江	张文中	吾满江·艾力、胡本源、陆伟、韩士发
提名委员会	张文中	吾满江·艾力、胡本源、尚继强、王建军	张文中	吾满江·艾力、胡本源、宋东升、王建军
内部问责委员会	尚继强	向东、陆伟、任齐民、张伟民	宋东升	向东、陆伟、任齐民、张伟民

1、审计委员会运作情况

2014 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审查了公司财务报告、日常关联交易、内控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会议内容
1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4年1月30日	通讯方式	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4年4月18日	现场方式	1、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 3、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4年8月13日	现场方式	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4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4年10月20日	现场方式	1、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 2、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注：会议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2、战略委员会运作情况

2014 年度，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会议内容
1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4年1月30日	通讯方式	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2014年加注站项目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4年5月16日	通讯方式	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煤炭分质转化利用项目的议案》
3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4年12月23日	通讯方式	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鄯善 LNG 工厂停产搬迁的议案》

注：会议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运作情况

2014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薪酬委员对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会议内容
1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4年5月16日	通讯方式	审议《关于调整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4年6月3日	通讯方式	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注：会议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4、提名委员会运作情况

2014 年度，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对公司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方案及程序进行了审查。并提出建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会议内容
1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4年4月29日	通讯方式	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选举方案〉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4年5月13日	通讯方式	审议《关于对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审查的议案》

注：会议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上述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为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未发现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拥有完整的生产系统、完善的产供销系统，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大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责任、风险、经营业绩相挂钩的考核机制，设置科学合理的考评指标，以经济效益及工作业绩为出发点，按照经营目标责任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全面综合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考核管理办法》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并对其履职情况进行审核，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考评和激励标准化、科学化，有效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及创造性，增强凝聚力与向心力。根据公司 2014 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个人年度工作综合考评结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评并兑现绩效工资。

第十一节 投资者关系

伴随着中国资本市场走向全流通时代，市场对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需求愈发凸显迫切。各国基于自身市场环境的差异，赋予投资者关系管理内涵不尽类同，但目前，顺势发展已被公众诠释为统一的发展新常态。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继颁布的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指引下，近年来，我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顺应资本市场发展趋势已逐步进入规范化、创新化及多样化模式阶段，亦备受广大上市公司和投资者们关注。

作为一家能源公众企业，广汇能源在激烈的市场竞争冲击下持续蓬勃发展，与其致力巩固、提升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密不可分。历年来，公司坚持秉承真诚沟通、互动双赢原则，在工作中不断开启投资者关系管理特色模式，不断的拓展公司与投资者交流覆盖面，不断以多元化方式呈现公司发展历程，且积极有效的引导投资者对公司的正确认知，奠定公司在资本市场良好运作的坚实基础。

2014 年度，公司在汲取历年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基础上，与时俱进，在确保公司各方信息公平、公开、公正、透明的前提下，不断创新发挥公司业务特色模式，进一步搭建了投资者与公司零距离的沟通桥梁。基于投资者细分，公司还将稳步推进投资者关系常规工作，以市值管理为导向，创建多种特色机制，具体业务实施如下：

一、运用新技术手段，提升投资者沟通的覆盖面

1、公司持续关注官方网站互动平台信息反馈，且于 2014 年加大提升上交所 E 互动平台使用力度。通过双平台同步运作模式，公司有效的拓宽了信息披露传递渠道，增大受众面，并及时、详尽的反馈投资者咨询，给予正确引导。业务开创至 2014 年末，公司通过官网互动平台信息反馈累计约 2200 余条，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发布信息累计约 47 条，反馈投资者咨询累计约 307 条。

2、在原建信息披露渠道基础上，公司积极借用新技术、新渠道不断的创新巩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2014 年，公司通过腾讯微信平台申请开通公司公众账号“广汇能源”，在严格遵守各监管机构相关规定的前提下，设立公告速递、公司动态、媒体之声三大版块，向广大关注公司的投资者发布公司相关信息，即时强化了公司信息披露透明，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进一步树立了公司在资本市场良好的公众形象。业务开创至 2014 年末，微信公众平台共发布信息约 350 余条。

二、创办且积极参与公司资本市场开放日和投资者接待日活动

1、历年，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以现场形式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面对面的直接交流，现场答疑解惑，树立了投资者们对公司发展价值的认同。2014 年，公司凭借上证所信息服务中心搭建的上证所网络路演中心，充分利用网络通讯方式两召开次投资者说明会，扩大交流范围，进一步突破了因地理、交通等不便因素引发的交流局限。2014 年，公司举办两次投资者网络交流会议，在限定时间内及时反馈投资者咨询累计约 143 条。

2、2014 年是资本市场改革迹象较为凸显的一年，新疆虽深处疆域边陲，但积极响应市场改革风向标，新疆证监局、新疆上市公司协会及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即时联合举办了“新疆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充分利用活动平台，踊跃参与到投资者交流活动，更进一步呈现公司多元化形象打下了坚实基础。此外，公司加强与监管机构日常沟通交流，积极向监管机构主办的《新疆资本市场》杂志投稿，速递新疆上市企业历经资本市场运行真实写照。

三、组织投资者实地调研及巡回路演

1、2014 年，公司不定期组织或接待来访调研团队前往哈密，参观煤化工项目、配套峡沟水库、红淖铁路、淖柳公路及煤矿等重点项目，开展为期数天的实地调研。通过专业人士对项目运

营情况直观介绍、现场解疑释惑，调研团队对公司的能源发展战略认知更加清晰，且对公司未来的成长性给予充分肯定。本年度，公司接待调研团队约 10 次，累计接待人数约 72 人次。

2、2014 年，公司将管理层赴重点城市开展路演计划提上日程。通过券商协助，公司管理层积极前往投资者较为集中的城市开展为期数月的巡回路演活动。本次路演活动辐射北京、上海、深圳等经济集中区，共接待机构及个人投资者约 135 人。

四、对标国内先进同业，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2014 年，公司以投资者为中心，筛选了数家同业对标单位，在市值管理、媒体关系管理、分析师管理、年报披露形式、内容等诸多方面汲取其精华、去之糟粕，结合公司实际切实改善公司部分短板，且逐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效倡导了公司经营理念。

五、积极参报评选奖项，树立资本新风

1、公司数年的努力拼搏有幸承载市场的充分肯定。2014 年，公司在中国上市公司百强资本高峰论坛暨颁奖活动、证券时报“第六届上市公司优秀网站”评选活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评选的活动中，荣誉获选“中国百强企业领袖奖”、“百强十佳董秘奖”、“投资者关系管理董秘”、“最受投资者欢迎上市公司网站”及“最佳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 6 大奖项。

六、完善资本市场和公司双向传导机制

1、信息搜集是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工作开展的基础。2014 年，公司持续做好媒体舆情监测，每周收集监管信息动态、媒体发稿、调研报告、股吧发帖、微博文章、公告信息及投资者调研等信息汇编制作《证券市场周刊》，并在一些重大事件发生的特殊时期内制作专刊及日刊，有效促进公司管理层人员及时掌握公司证券市场动态。除此之外，公司网站开设项目动态栏目，每月将行业信息、公司重点项目进展图片等资料编制成《项目动态》上传至官网。本年度，公司共制作证券市场舆情监测刊物期累计 52 期，项目动态累计 12 期。

2、公司网站图文并茂，版块设置合理有效，投资者可通过网络技术全方位索引公司相关信息。除此之外，公司保持日常投资者专线畅通，如实回复投资者咨询，保持与各界投资者的良好沟通。目前，公司已经将官网信息速递、通讯专线交流、咨询信息反馈等基础工作精益化管理，形成一种常态化工作。

资本市场迅猛发展和广大投资者的蜂涌而至孕育了证券市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诞生。监管机构适时公布的种种改革信号，均释放出资本市场革新的浪潮再度掀起。目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突破制度障碍顺势发展已成为大势所趋，势不可挡。在此形势推进下，公司将顺势紧抓机遇，进一步强化内控管理改革措施，借助网络信息技术服务和多媒体平台，创新性加强市值管理和信息透明化，多元化扩大融资渠道、增加公司无形资产、增强投资者的认同感和信赖感，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第十二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精神，忠实履行监督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列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以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职务行为等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十一次董事会（其中四次为通讯方式），公司监事均参加或列席了会议，对议案和审议程序进行有效监督。

(二) 2014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会议内容
1	监事会第五届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4 年 2 月 11 日	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	监事会第五届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4 年 4 月 21 日	现场方式	1、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3、审议《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4、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6、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社会责任报》
3	监事会第五届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4 年 5 月 22 日	现场方式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	监事会第六届第一次会议	2014 年 6 月 9 日	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联系人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5	监事会第六届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8 月 13 日	现场方式	审议《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6	监事会第六届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0 日	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	1、审议《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 2、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注：会议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地有关法规规范运作，本着诚信和勤勉态度履行自己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和各项经营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职务行为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即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他文件，对 2014 年度公司的财务工作情况进行了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合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4 年度，监事会不涉及审议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且信息披露及时、充分。董事会在有关关联交易决议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六、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4 年度，公司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监事会对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

八、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和形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涵盖了公司经营各环节，较好的防范和控制了内外部风险，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审计机构对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同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发表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广汇能源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第十三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广汇能源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附件《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2011年6月15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公司董事会内部问责委员会的议案，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关于加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内生机制的建设意见》（新证监局[2010]17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会内部问责委员会议事规则》。对违反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导致公司受到证监会、交易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处罚的行为进行问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年报披露的相关规则，完善年度报告的披露质量，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修正等违反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情况。

第十四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汇能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汇能源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汇能源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耀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德惠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三日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注释 1	2,751,564,865.09	1,753,537,855.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注释 2	410,276,165.65	365,562,554.19
应收账款	六、注释 3	873,008,912.16	670,709,874.06
预付款项	六、注释 4	249,745,725.18	161,767,561.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六、注释 5	34,121.63	26,329,865.0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注释 6	168,865,200.93	105,362,736.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注释 7	615,895,143.30	671,048,664.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注释 8	798,675,498.95	727,761,112.52
流动资产合计		5,868,065,632.89	4,482,080,223.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注释 9	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注释 10		2,395,629,682.17
长期股权投资	六、注释 11	527,708,176.91	327,597,920.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注释 12	13,675,713,146.65	10,413,864,654.17
在建工程	六、注释 12	13,063,309,686.92	10,116,898,924.98
工程物资	六、注释 14	331,437,988.82	290,624,817.96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六、注释 15	2,853,326,177.38	
无形资产	六、注释 16	1,021,759,844.73	706,023,380.18
开发支出			
商誉	六、注释 17	213,703,649.92	119,761,089.70
长期待摊费用	六、注释 18	1,447,382.22	2,547,83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注释 19	43,847,055.62	71,799,052.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注释 20	32,945,510.14	32,863,725.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768,198,619.31	24,477,611,084.80
资产总计		37,636,264,252.20	28,959,691,30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注释 21	2,885,745,682.68	3,212,154,749.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注释 22	338,320,000.00	67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注释 23	2,745,584,019.71	2,500,611,732.45
预收款项	六、注释 24	225,171,481.85	265,261,16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注释 25	127,243,197.06	75,255,756.23
应交税费	六、注释 26	212,577,314.82	83,368,921.12
应付利息	六、注释 27	206,336,087.77	128,088,882.14
应付股利	六、注释 28	9,538,649.87	9,538,649.87
其他应付款	六、注释 29	869,688,181.58	846,477,614.8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注释 30	2,146,828,505.41	1,408,604,298.98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六、注释 31	2,989,812,254.63	1,996,632,345.95
流动负债合计		12,756,845,375.38	11,195,994,115.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注释 32	7,275,821,881.47	4,321,011,771.47
应付债券	六、注释 33	3,972,743,708.49	2,980,868,902.08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注释 34	424,940,046.41	229,156,097.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六、注释 35	32,877,375.47	11,469,978.63
递延收益	六、注释 36	48,257,642.02	52,738,00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注释 19	537,675,510.37	306,433.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92,316,164.23	7,595,551,183.27
负债合计		25,049,161,539.61	18,791,545,298.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注释 37	5,221,424,684.00	5,221,424,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注释 38	701,672,328.63	818,142,888.6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注释 39	-43,131,539.41	-30,510,167.80
专项储备	六、注释 40	33,050,740.75	59,405,377.87
盈余公积	六、注释 41	774,884,439.10	767,557,076.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注释 42	4,113,421,189.42	2,482,709,90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01,321,842.49	9,318,729,769.22
少数股东权益		1,785,780,870.10	849,416,240.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87,102,712.59	10,168,146,00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636,264,252.20	28,959,691,308.13

法定代表人: 宋东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晓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正茂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0,575,374.48	996,351,439.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0,270,000.00	263,694,525.54
应收账款	十三、注释 1	908,255,143.33	934,110,529.70
预付款项		51,507,051.79	20,166,395.4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注释 2	10,020,409,314.71	6,855,571,531.03
存货		727,523.49	1,664,290.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20,615.46
流动资产合计		12,081,744,407.80	9,074,379,327.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注释 3	7,264,778,206.05	6,819,356,913.7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4,920.32	3,307,321.22
在建工程		55,000.00	55,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3,013.84	467,634.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6,659.96	340,126.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78,354.42	9,921,69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83,896,154.59	6,833,448,687.66
资产总计		19,365,640,562.39	15,907,828,014.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80,000,000.00	9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9,920,000.00	670,000,000.00
应付账款		163,041,815.74	69,455,271.70
预收款项		5,719,890.24	37,969,896.47
应付职工薪酬		12,607,123.19	11,433,083.10
应交税费		-7,597,067.10	23,262,129.01
应付利息		185,940,228.49	107,866,666.8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13,344,013.90	1,487,323,498.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7,649,538.48	190,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989,812,254.63	1,996,632,345.95
流动负债合计		7,430,437,797.57	5,524,442,891.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2,000,000.00	155,500,000.00
应付债券		3,972,743,708.49	2,980,868,902.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9,212.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14,912,920.77	3,136,368,902.08
负债合计		12,045,350,718.34	8,660,811,793.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21,424,684.00	5,221,424,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840.73	9,840.73
盈余公积		554,495,793.71	547,168,431.44
未分配利润		1,544,359,525.61	1,478,413,265.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20,289,844.05	7,247,016,221.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65,640,562.39	15,907,828,014.95

法定代表人：宋东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晓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茂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注释 43	6,717,268,835.95	4,805,284,820.22
其中:营业收入	六、注释 43	6,717,268,835.95	4,805,284,820.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47,994,159.93	4,023,970,886.78
其中:营业成本	六、注释 43	4,474,696,672.41	3,071,071,002.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注释 44	153,958,671.52	94,711,178.49
销售费用	六、注释 45	180,318,674.02	152,463,747.11
管理费用	六、注释 46	367,628,932.24	225,080,002.82
财务费用	六、注释 47	409,285,040.77	448,858,419.21
资产减值损失	六、注释 48	62,106,168.97	31,786,536.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注释 49	627,612,446.04	189,409,873.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7,831.57	13,525,561.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6,887,122.06	970,723,807.21
加:营业外收入	六、注释 50	245,548,679.78	360,597,89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099,585.98	12,316,840.12
减:营业外支出	六、注释 51	26,982,140.91	337,837,356.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9,514.06	102,574.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5,453,660.93	993,484,346.52
减:所得税费用	六、注释 52	231,576,623.81	240,014,630.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3,877,037.12	753,469,716.12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8,038,642.00	751,080,073.35
少数股东损益		45,838,395.12	2,389,642.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921,433.64	-8,144,928.6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21,371.61	-8,144,928.6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21,371.61	-8,144,928.6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621,371.61	-8,144,928.67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00,062.0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3,955,603.48	745,324,78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5,417,270.39	742,935,144.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38,333.09	2,389,642.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37	0.14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37	0.14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宋东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晓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茂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注 释 4	698,548,678.75	1,855,109,013.81
减: 营业成本	十三、注 释 4	607,279,259.26	1,468,171,887.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12,583.00	11,577,627.49
销售费用		5,692,869.92	8,855,887.18
管理费用		41,262,776.62	36,455,933.08
财务费用		135,935,839.87	167,600,687.28
资产减值损失		14,626,650.22	4,414,074.6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注 释 5	4,966,271.43	288,156,661.0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4,756.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795,028.71	446,189,577.18
加: 营业外收入		210,166,245.28	300,610,190.0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73,647.34	
减: 营业外支出		1,482,754.74	6,711,264.8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987.36	1,567.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888,461.83	740,088,502.40
减: 所得税费用		28,614,839.17	153,133,681.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73,622.66	586,954,821.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273,622.66	586,954,821.3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宋东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晓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正茂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69,803,687.38	3,199,844,441.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527.23	147,689.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注释 53	469,909,277.81	656,669,34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9,831,492.42	3,856,661,47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8,023,239.84	1,794,424,900.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3,665,788.49	421,802,284.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7,095,598.48	809,711,985.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注释 53	717,180,893.02	1,064,191,22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5,965,519.83	4,090,130,40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865,972.59	-233,468,92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988,3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47,165.42	1,116,397,269.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48,366.23	16,977,205.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6,634,533.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注释 53	72,129,206.63	608,466,482.94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824,738.28	2,886,815,49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46,976,441.81	3,203,426,340.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4,525,210.00	704,621,9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475,343.11	9,044,411.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注释 53	73,273,364.33	985,742,195.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2,250,359.25	4,902,834,927.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7,425,620.97	-2,016,019,435.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703,951.70	193,764,60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703,951.70	193,764,60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23,560,084.41	7,170,278,381.1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注释 53	95,266,423.48	122,525,19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4,530,459.59	7,486,568,184.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56,491,837.62	3,976,407,252.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9,591,513.10	920,979,963.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注释 53	62,230,270.84	580,006,81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8,313,621.56	5,477,394,033.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6,216,838.03	2,009,174,150.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6,423.19	-3,848,656.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9,410,766.46	-244,162,864.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3,070,381.50	1,757,233,24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注释 53	2,592,481,147.96	1,513,070,381.50

法定代表人：宋东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晓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茂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4,425,306.63	872,099,732.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7,206,836.70	6,350,755,47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11,632,143.33	7,222,855,205.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787,516.74	721,258,547.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11,083.41	18,633,005.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064,135.72	266,818,683.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39,182,282.14	8,416,431,37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37,545,018.01	9,423,141,61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912,874.68	-2,200,286,406.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8,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71,027.43	1,086,909,47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35,917.35	1,822.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9,347,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06,944.78	1,834,758,493.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0,500,047.72	642,652.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200,000.00	1,0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6,700,047.72	1,010,642,652.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7,593,102.94	824,115,840.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96,400,000.00	3,44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68,673.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3,368,673.56	3,4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10,500,000.00	1,34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3,490,163.64	469,166,692.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924.00	533,186,878.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8,670,087.64	2,351,153,571.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4,698,585.92	1,090,846,428.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92,608.30	-285,324,136.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1,351,439.74	1,086,675,57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2,544,048.04	801,351,439.74

法定代表人:宋东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晓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茂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21,424,684.00				818,142,888.63		-30,510,167.80	59,405,377.87	767,557,076.83	2,482,709,909.69	849,416,240.07	10,168,146,00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21,424,684.00				818,142,888.63		-30,510,167.80	59,405,377.87	767,557,076.83	2,482,709,909.69	849,416,240.07	10,168,146,00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470,560.00		-12,621,371.61	-26,354,637.12	7,327,362.27	1,630,711,279.73	936,364,630.03	2,418,956,703.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621,371.61			1,638,038,642.00	38,538,333.09	1,663,955,603.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470,560.00						899,349,632.18	782,879,072.1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99,349,632.18	899,349,632.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6,470,560.00							-116,470,560.00
(三)利润分配									7,327,362.27	-7,327,362.27		
1. 提取盈余公积									7,327,362.27	-7,327,362.27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6,354,637.12			-1,523,335.24	-27,877,972.36
1. 本期提取								189,564,910.77			12,318,737.40	201,883,648.17
2. 本期使用								215,919,547.89			13,842,072.64	229,761,620.5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21,424,684.00				701,672,328.63		-43,131,539.41	33,050,740.75	774,884,439.10	4,113,421,189.42	1,785,780,870.10	12,587,102,712.59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4,362,468.00				800,456,927.02			56,863,194.47	742,385,993.31	3,017,091,781.14	653,516,288.26	8,774,676,65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365,239.13					-22,365,239.1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4,362,468.00				800,456,927.02		-22,365,239.13	56,863,194.47	742,385,993.31	3,017,091,781.14	653,516,288.26	8,752,311,413.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17,062,216.00				17,685,961.61		-8,144,928.67	2,542,183.40	25,171,083.52	-534,381,871.45	195,899,951.81	1,415,834,596.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44,928.67			751,080,073.35	2,389,642.77	745,324,787.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119,018.00				718,558,455.61				-33,524,398.62	-239,599.26	193,354,250.42	843,029,690.1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119,018.00				-270,717,694.38				-33,524,398.62		193,354,250.42	-146,006,860.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89,276,149.99					-239,599.26		989,036,550.73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695,482.14	-233,913,605.54		-175,218,12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695,482.14	-58,695,482.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5,218,123.40		-175,218,123.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52,181,234.00				-700,872,494.00					-1,051,308,7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00,872,494.00				-700,872,49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051,308,740.00									-1,051,308,740.00		
(五) 专项储备								2,542,183.40			156,058.62	2,698,242.02
1. 本期提取								147,192,313.03			9,288,566.49	156,480,879.52
2. 本期使用								144,650,129.63			9,132,507.87	153,782,637.5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21,424,684.00				818,142,888.63		-30,510,167.80	59,405,377.87	767,557,076.83	2,482,709,909.69	849,416,240.07	10,168,146,009.29

法定代表人：宋东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晓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茂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21,424,684.00						9,840.73	547,168,431.44	1,478,413,265.22	7,247,016,22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21,424,684.00						9,840.73	547,168,431.44	1,478,413,265.22	7,247,016,221.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27,362.27	65,946,260.39	73,273,622.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273,622.66	73,273,622.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27,362.27	-7,327,362.27		
1. 提取盈余公积								7,327,362.27	-7,327,362.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21,424,684.00						9,840.73	554,495,793.71	1,544,359,525.61	7,320,289,844.05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4,362,468.00				971,590,188.38			9,840.73	521,997,347.92	2,176,680,789.38	7,174,640,634.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4,362,468.00				971,590,188.38			9,840.73	521,997,347.92	2,176,680,789.38	7,174,640,634.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17,062,216.00				-971,590,188.38				25,171,083.52	-698,267,524.16	72,375,586.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6,954,821.38	586,954,821.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119,018.00				-270,717,694.38				-33,524,398.62		-339,361,11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119,018.00				-270,717,694.38				-33,524,398.62		-339,361,111.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8,695,482.14	-233,913,605.54	-175,218,12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695,482.14	-58,695,482.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5,218,123.40	-175,218,123.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52,181,234.00				-700,872,494.00					-1,051,308,74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00,872,494.00				-700,872,49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051,308,740.00									-1,051,308,74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21,424,684.00							9,840.73	547,168,431.44	1,478,413,265.22	7,247,016,221.39

法定代表人：宋东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晓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茂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新疆广汇晨晖花岗岩石材开发有限公司，是经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批准，于1995年1月20日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1999年3月14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以新政函[1999]40号文批准，于1999年4月10日改组为新疆广汇石材股份有限公司，于2002年4月公司名称更名为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领取650000230026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9年6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变更为650000060000192号。2011年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中文名称由“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由“广汇股份”变更为“广汇能源”。

2000年4月，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41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0股，本公司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注册资本相应变更为176,891,594.00元。

经200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00年6月30日总股本176,891,59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53,783,188.00元。

经2001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01年6月30日总股本353,783,188股为基数分别以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和派送红股6股，转送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1,431,420.00元。

经2002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02年6月30日总股本601,431,42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2股，派送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721,717,704.00元。

经2003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03年12月31日总股本721,717,704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2股，派送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66,061,245.00元。

经2008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总股本866,061,245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1股，派送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52,667,370.00元。

经2009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952,667,37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3股，派送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238,467,581.00元。

经201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238,467,581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5股，派送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857,701,372.00 元。

2011 年 5 月,经中国证监会[2011]641 号文件批复,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89,166,666 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946,868,038.00 元。

经 2011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946,868,03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派送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504,362,468.00 元。

经 2012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504,362,4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2 股,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派送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5,256,543,702.00 元。

根据 2013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截止 2013 年 11 月 11 日回购期满,本公司共回购股份数量为 35,119,018 股,变更后股本为 5,221,424,684.00 元。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 16 号,总部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27 层,母公司为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 经营范围

煤炭销售;液化天然气、石油、天然气、煤炭、煤化工、清洁燃料汽车应用、加注站建设的项目投资与技术服务等;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内商业购销。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综合行业,主要的经营业务包括:液化天然气、石油和天然气、煤炭和煤化工、清洁燃料汽车应用、加注站建设等项目的投资;燃气管网工程的投资;液化天然气的生产销售(以资质证书范围经营);燃气应用技术的研究开发;煤炭批发经营;危险货物运输(具体以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为准,只限其汽车运输分公司经营);仓储;货物运输;软件工程;经济信息咨询;互联网工程开发、设计;网上物资购销及相应的网上信息发布;物流配送;消防器材、通讯器材(专项审批除外)、计算机及网络产品、机电产品、化工产品(专项审批除外)的销售;电子商务、互联网工程开发及设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批准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10 家，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8.12	98.12
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00	90.00
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阜康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吉木萨尔县孚远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90.00	90.00
阜康市孚远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五级	100.00	100.00
吉木萨尔县广汇九洲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0.00	50.00
精河县新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沙湾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察布查尔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新疆盛焰燃气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乌鲁木齐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乌鲁木齐瑞龙加油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阿克苏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柯坪县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塔城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克州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阿勒泰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富蕴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吐鲁番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鄯善县时代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第五师赛运广汇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00	60.00
博乐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巴州凯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伊宁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特克斯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85.00	85.00
伊宁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85.00	85.00
尼勒克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霍城县长城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石河子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玛纳斯县鑫友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第五师广汇九零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00	80.00
乌苏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乌苏市宇天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7.00	57.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新疆汇中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喀什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塔什库尔干县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英吉沙县广汇振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60.00	60.00
伊宁市国惠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新疆鑫德富广洁加气加油站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00	60.00
奎屯信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0.00	90.00
额敏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第九师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额敏县大众燃气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塔城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甘肃广汇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5.00	95.00
平凉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嘉峪关市汇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额济纳旗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高台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乌鲁木齐广汇汇轩加油站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0.00	50.00
甘孜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广汇天然气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三门峡广汇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舟曲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桂林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迭部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宁夏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石嘴山市云磊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巴彦淖尔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贵州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民勤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南州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青岛广汇液化天然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威海广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乌拉特中旗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山东汇科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通渭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贵州创世财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岷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祁连祁铭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宕昌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红原县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广汇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冠县恒丰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吉木乃县广汇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杞县广华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果洛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石家庄广汇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石家庄市鹿泉区中凯燃气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沧州广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满城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安徽汇扬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阿坝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罗山县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00	70.00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新疆吉木乃广汇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卢森堡额尔齐斯石油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Rifkamp B. V.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Volga Petroleum B. V.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1.07	91.07
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2.00	52.00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4.00	94.00
新疆广汇煤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伊吾广汇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4.21	84.21
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00	51.00
新疆富蕴乌河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00	90.00
新疆富蕴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瓜州广汇能源经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新疆广汇温宿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1.25	71.25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肃北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喀什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新疆龙汇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40.00	4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2.30	72.83
宁夏中卫广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75.00	75.00
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9 家，减少 0 家，其中包括：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阜康市孚远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吉木萨尔县广汇九洲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巴州凯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特克斯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伊宁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尼勒克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霍城县长城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玛纳斯县鑫友天然气有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伊宁市国惠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鑫德富广洁加气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奎屯信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额敏县大众燃气服务有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高台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甘孜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巴彦淖尔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吉木乃县广汇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杞县广华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果洛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石家庄广汇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石家庄市鹿泉区中凯燃气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沧州广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满城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安徽汇扬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阿坝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塔城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罗山县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龙汇化工有限公司	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美元及坚戈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

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全年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

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	按账龄分析法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 年以内	5	5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15	15
3—4 年	60	60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对伊吾县煤矿矿建工程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其他固定资产均按照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其中：城市天然气管网	年限平均法	25-30	3	3.88-3.233
房屋建筑物-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0
非生产性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5	3.167-2.375
生产性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0-3.167
2. 公路及道路	年限平均法			
其中：城际公路	年限平均法	20	0	5.000
其他公路	年限平均法	10-20	0	10.000-5.000
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其中：LNG 气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3-5	6.467
LNG 液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2	3	6.467-4.409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LNG 罐箱	年限平均法	12	3	8.083
动力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8-22	5	5.278-4.218
化工及通用及其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00-4.750
其他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0
4.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其中：LNG 专用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3	12.125
其他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0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0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其中：LNG 液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2	3	6.467-4.409
LNG 罐箱	年限平均法	12	3	8.083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

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 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 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 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 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 (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 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 油气资产

油气资产是指持有的矿区权益和通过油气勘探与油气开发活动形成的油气井及相关设施。为取得矿区权益而发生的成本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矿区权益取得后发生的探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使用费和租金等维持矿区权益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未探明矿区权益不计提折耗，除此之外的油气资产以油田为单位按产量法进行摊销。产量法折耗率在采矿许可证的现有期限内、根据油气储量在现有设施中的预计可生产量决定。除未探明矿区权益外的油气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未探明矿区权益的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及探矿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5 年	该资产通常的产品寿命周期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使用期限

采矿权按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 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 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无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 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 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如为衍生工具, 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 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 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6.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确认煤炭、天然气、煤化工产品收入的方法: 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 即除客户自提货物的于提货时确认, 其他于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7.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类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可以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能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29.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 专项储备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1) 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对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予以调整，根据列报要求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

项目	2013/1/1		2013/12/31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365,239.13)	---	(30,510,167.80)	---
其他综合收益	---	(22,365,239.13)	---	(30,510,167.80)
合计	(22,365,239.13)	(22,365,239.13)	(30,510,167.80)	(30,510,167.80)

2) 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1/1		2013/12/31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000,000.00	---	52,738,000.02	---
递延收益	---	48,000,000.00	---	52,738,000.02
合计	48,000,000.00	48,000,000.00	52,738,000.02	52,738,000.02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劳务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17%、13%、11%、6%、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2%、12.5%、9%、28.59%、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Rifkamp B.V.	25%
Volga Petroleum B.V	25%
卢森堡额尔齐斯石油有限公司	28.59%
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20%

2. 税收优惠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第七条第三款“原油、天然气、成品油的储运、生产和管道输送设施和网络建设”，2013 年 4 月 17 日经鄯善县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鼓励类产业第七类第九项“液化天然气技术开发与运用”，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经吉木乃县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公司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

3)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乌鲁木齐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鼓励类产业第二十二大类第 10 项城市燃气工程，经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公司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

4)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富蕴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第二十二大类第 10 项城市燃气工程，经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公司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

5)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额敏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 日取得额敏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 同意公司从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

6)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嘉峪关市汇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第二十二大类第 10 项城市燃气工程, 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经甘肃省嘉峪关市国家税务局备案, 同意公司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

7)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贵州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经国家税务局备案, 同意公司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

8)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民勤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经甘肃省民勤县国家税务局备案, 同意公司 2011 年 8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9)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 于 2013 年 4 月 18 日经伊吾县国家税务局备案, 同意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0)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取得甘肃省瓜州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甘国税函【2012】92 号, 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中“从事鼓励类产业煤炭类的大型煤炭储运中心项目”条件, 同意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阜康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1 日取得阜康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阜国税减免备[2013]46 号), 同意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另外,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落实自治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税收政策的意见》(新国税发[2011]177 号)、《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0]92 号)及《自治区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意见细则》(新政办发[2011]126 号)的文件规定: 2010 年至 2020 年, 对在受援地区新办的鼓励类中小企业, 享受自治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两免三减半”优惠。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5 日取得阜康市国家税务局出具

的《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阜国税减免备[2012]80号），可享受2012-2013年自治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全免，2014-2016年自治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减半征收。

12)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玛纳斯县鑫友天然气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第二十二大类第10项城市燃气工程，2014年12月4日经玛纳斯县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2014年度公司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3)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奎屯信汇天然气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第二十二大类第10项城市燃气工程，经奎屯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2014年度公司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另外，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落实自治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税收政策的意见》（新国税发[2011]177号）、《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1]92号）及《自治区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意见细则》（新政办发[2011]126号）的文件规定：2010年至2020年，对在受援地区新办的鼓励类中小企业，享受自治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两免三减半”优惠。公司经奎屯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自治区地方分享部分全免。

14)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平凉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经甘发改产业函【2014】14号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定，经营范围中“天然气供应”属于天然气管道输送设施及网络建设，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产业项目，可享受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优惠政策，于2014年5月8日取得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表，同意自2014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15)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乌苏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第一类鼓励第22条，城市基础设施中的第十款，城市燃气工程。经乌苏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公司从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16)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精河县新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25日取得精河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的《减免税申请审批表》，同意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7)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岷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依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第 12 号公告第一条及《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国税函【2012】92 号，第一条和第二条、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3 年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2013 年修订》等文件规定，准予该企业备案，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8)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通渭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8 日取得甘肃省通渭县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表》，根据《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国税函【2012】92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本）第十九款：城市基础设施及房地产；第七条：城镇燃气工程；第十四条：燃气汽车加气站工程。同意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财税（2011）53 号）的规定，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在新疆困难地区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阿勒泰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4 日经福海县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阿勒泰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分公司哈巴河分公司、青河县分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期间为 2011 年至 2015 年，下属分公司布尔津分公司、北屯分公司、吉木乃县分公司和阿勒泰市分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期间为 2012 年至 2016 年，下属分公司南区加气站、一八一团加气站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期间为 2013 年至 2017 年，下属分公司一八七团加气站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期间为 2014 年至 2018 年。

2)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塔城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8 日经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国家税务局备案（（和）国税减免备字[2013]年 1 号），同意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3)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察布查尔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0 日取得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国家税务局《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察）国税减免备字[2013]年 12 号），同意公司从 2013 年度开始，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4)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第九师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4 日经额敏县国家税务局备案，同意公司从 2013 年度开始，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5)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天然气哈密有限责任公司向哈密市国税局申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6)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第五师广汇九零天然气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取得博乐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同意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另外，根据新财法税（2011）51 号《关于贯彻落实中央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两免三减半”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关于公布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11]60 号）第十七大类第 6 项城市燃气工程，享受在“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政策执行的第三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期间，免征地方分享部分的优惠政策，即在企业所得税 25%法定税率减半征税的基础上，减免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的 40%部分。

哈密市国税局于 2012 年 6 月 8 日对上述两项税收优惠予以备案。

(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新办的交通、电力、水利、邮政、广播电视企业，凡已经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 号）第二条第二款规定，取得税务机关审核批准的，其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可以继续享受到期满为止；凡符合享受原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规定条件，但由于尚未取得收入或尚未进入获利年度等原因，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尚未按照国税发〔2002〕47 号第二条规定完成税务机关审核确认手续的，履行相关手续后享受原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29 日取的哈市地税函〔2013〕3 号备案书，同意公司从取得第一笔收入（即 2011 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92,142.63	885,310.12
银行存款	2,590,489,005.33	1,512,185,071.38
其他货币资金	159,083,717.13	240,467,473.57
合计	2,751,564,865.09	1,753,537,855.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5,060,977.14	91,066,297.26

其他说明

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8,736,825.33	195,00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140,513.00	20,638,430.00
其他使用受限制的存款	19,206,378.80	24,829,043.57
合计	159,083,717.13	240,467,473.57

2. 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主要是本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向银行缴纳的保证金及利息。

3. 期末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是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石油)为其境外子公司 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以下简称 TBM) 采购设备而开具的信用证保证金 1,140,513.00 元。

4. 期末其他使用受限制的存款包括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缴交的安全生产保证金 100,779.06 元、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木乃天然气)贸易融资保证金及利息 10,534,835.65 元,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TBM 外汇核查户待核查资金 1,019,136.09 元以及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新能源)缴纳的环境治理保证金 7,551,628.00 元。

5.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998,027,010.02 元,增加比例为 56.92%,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融资所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0,276,165.65	365,562,554.1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10,276,165.65	365,562,554.1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7,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7,5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80,217,310.8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80,217,310.8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2,975.19	0.12	1,202,975.1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6,967,941.79	98.97	83,959,029.63	8.77	873,008,912.16	727,769,044.99	98.88	57,059,170.93	7.84	670,709,874.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64,059.77	0.91	8,764,059.77	100.00		8,254,794.17	1.12	8,254,794.17	100	
合计	966,934,976.75	/	93,926,064.59	/	873,008,912.16	736,023,839.16	/	65,313,965.10	/	670,709,874.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乌鲁木齐名佳煤 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2,975.19	1,202,975.19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02,975.19	1,202,975.1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00,697,434.82	35,034,871.74	5
1 年以内小计	700,697,434.82	35,034,871.74	5
1 至 2 年	171,352,523.17	17,135,252.32	10
2 至 3 年	42,581,966.01	6,387,294.90	15
3 年以上	42,336,017.79	25,401,610.67	6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56,967,941.79	83,959,029.63	8.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李宜轩	883,950.00	883,950.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萍乡市德胜煤电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838,828.66	838,828.66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公交总公司	686,508.36	686,508.36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宁波市茂臣天然气有限公司	583,634.10	583,634.1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公交燃料有限公司	514,424.52	514,424.52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江义兆	468,247.00	468,247.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武少军	384,952.00	384,952.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销售分公司	343,572.11	343,572.11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太银科	334,406.73	334,406.73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王林	326,282.00	326,282.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李根柱	294,867.00	294,867.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黄晓丹	286,692.00	286,692.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吕民权	278,310.00	278,310.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王维斌	273,496.00	273,496.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薛建林	250,212.00	250,212.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周少仁	233,546.00	233,546.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吴志军	225,965.80	225,965.8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杨勇（五彩湾）	206,085.98	206,085.98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艾合塔木·艾买提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肖志祥	176,000.00	176,000.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新疆东运燃气有限公司	167,721.84	167,721.84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张明	145,388.36	145,388.36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王长海	131,890.00	131,890.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郴州市新华联燃气有限公司	113,157.52	113,157.52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九江市能通商贸代理有限公司	111,077.04	111,077.04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王恩锋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黄春祥	105,933.20	105,933.2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沙湾县双环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86,328.00	86,328.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嘉和园	2,080.00	2,080.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潮安县永盛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503.55	503.55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合计	8,764,059.77	8,764,059.7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8,612,099.49 元_____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其他说明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613,917,142.86	63.49	37,598,245.91

其他说明:

1. 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1,525,740.3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0.16%, 详见本附注九、(6)。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30,911,137.59 元, 增加 31.37%, 主要系本期煤炭销量增加, 因市场持续低迷回款延缓所致。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5,354,643.05	94.24	149,223,557.66	92.25
1 至 2 年	9,291,805.55	3.72	7,724,800.17	4.78
2 至 3 年	1,307,823.02	0.52	2,902,289.81	1.79
3 年以上	3,791,453.56	1.52	1,916,914.17	1.18
合计	249,745,725.18	100.00	161,767,561.8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扬州市优珂电气有限公司	790,000.00	1-2 年	交易未完成
合计	790,0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	81,300,818.44	32.55

其他说明

1.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87,978,163.37 元，增加比例为 54.39%，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预付的货款增加
2. 期末预付关联方款项为 2,118,397.7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 0.85%。详见本附注九、(6)。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4,121.63	162,580.78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关联方资金拆借		25,672,555.51

银行理财产品		494,728.77
合计	34,121.63	26,329,865.06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合计		/	/	/

其他说明：

- 1、应收利息系 2014 年在渣打银行上海分行开具信用证支付保证金的存款利息。
- 2、应收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26,295,743.43 元，减少比例 99.87%，减少原因主要是期初应收利息主要是 TBM 借款利息，本期 TBM 纳入合并范围，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减少。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982,741.52	11.47	24,880,378.36	99.59	102,363.16	26,417,236.21	18.16	24,685,571.95	93.44	1,731,664.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2,686,875.57	88.49	23,924,037.80	12.42	168,762,837.77	118,951,489.04	81.79	15,320,417.28	12.88	103,631,071.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281.51	0.04	78,281.51	100	0	78,281.51	0.05	78,281.51	100	0
合计	217,747,898.60	/	48,882,697.67	/	168,865,200.93	145,447,006.76	/	40,084,270.74	/	105,362,736.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分公司红山营销服务部	8,784,128.32	8,681,765.16	98.83	估计部分无法收回
伊吾县亚华晟通物流有限公司	6,741,484.23	6,741,484.23	100	估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天民液化天然气公司	5,567,378.97	5,567,378.97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新疆东运燃气有限公司	3,889,750.00	3,889,750.00	100	估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982,741.52	24,880,378.3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4,038,020.20	6,701,901.00	5
1 年以内小计	134,038,020.20	6,701,901.00	5
1 至 2 年	30,889,029.24	3,088,902.94	10
2 至 3 年	5,605,915.19	840,887.28	15
3 年以上	22,153,910.94	13,292,346.58	6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2,686,875.57	23,924,037.80	12.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划分账龄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胡永东	5,128.00	5,128.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彭生保	3,500.00	3,500.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吴向东	252.51	252.51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赛义买尔旦	1,520.00	1,520.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67,881.00	67,881.00	100.00	估计无法收回
合计	78,281.51	78,281.51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8,798,426.9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127,004,848.38	79,595,515.10
保证金	39,218,267.10	10,370,841.10
租售车辆款	13,110,759.77	13,994,897.27
个人往来款	12,496,849.13	11,962,125.47
保险理赔款	9,870,516.12	11,981,710.05
政府补助	8,090,638.23	8,863,795.22
车辆改装款	6,151,736.36	6,323,923.56
其他	1,804,283.51	2,354,198.99
合计	217,747,898.60	145,447,006.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27,971,000.00	1年以内	12.85	1,398,550.00
新疆鑫德富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886,109.00	1年以内	6.38	694,305.45
Cazol B.V.	代扣代缴税费	12,729,363.74	1年以内	5.85	636,468.2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分公司红山营销服务部	保险理赔款	8,784,128.32	*	4.03	8,681,765.16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政府补助	8,090,638.23	1-2年、2-3年	3.71	812,408.27
合计	/	71,461,239.29	/	32.82	12,223,497.08

*账龄分别是：1年以内 30,559.23元、1-2年 40,788.00元、2-3年 43,085.52元、3年以上 8,669,695.57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经营扶持资金	8,090,638.23	1-2年、2-3年	2015年底前完成拨付
合计	/	8,090,638.23	/	/

其他说明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其他说明：

1. 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为 4,276,316.44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96%，详见本附注九、（6）。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72,300,891.84 元，增加比例 49.71%，增加原因主要系期末应收单位往来款及各项保证金增加。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355,135.45	5,239,346.80	166,115,788.65	128,965,444.27	475,608.62	128,489,835.65
在产品	73,775,581.36	24,566.13	73,751,015.23	104,423,289.03	24,566.13	104,398,722.9
库存商品	363,742,315.21	7,007,215.32	356,735,099.89	383,744,544.44	1,983,854.01	381,760,690.43
周转材料	8,589,334.56	67,211.00	8,522,123.56	6,906,490.52	67,211.00	6,839,279.52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在途物资	3,254,740.16		3,254,740.16	1,206,792.69		1,206,792.69
委托加工物资	325,796.23		325,796.23	301,230.10		301,230.10
发出商品	7,190,579.58		7,190,579.58	48,052,113.31		48,052,113.31
合计	628,233,482.55	12,338,339.25	615,895,143.30	673,599,904.36	2,551,239.76	671,048,664.6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75,608.62	2,785,833.72	1,977,904.46			5,239,346.80
在产品	24,566.13					24,566.13
库存商品	1,983,854.01	5,023,361.31				7,007,215.32
周转材料	67,211.00					67,211.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551,239.76	7,809,195.03	1,977,904.46			12,338,339.2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本期存货无资本化情况。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其他说明：

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期银行理财产品		19,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798,675,498.95	708,761,112.52
合计	798,675,498.95	727,761,112.52

其他说明

无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新疆煤炭交易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	

其他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3,000,000.00 元，增加比例为 100.00%，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增加对新疆煤炭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投资。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借款				2,395,629,682.17		2,395,629,682.17	
合计				2,395,629,682.17		2,395,629,682.17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2,395,629,682.17 元，减少比例为 100.00%，减少原因主要系长期应收款是对 TBM 的借款，本期将 TBM 纳入合并范围后内部抵消所致。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简称“甘肃宏汇化工”)		100,000,000.00		(404,756.00)						99,595,244.00	
小计		100,000,000.00		(404,756.00)						99,595,244.00	
二、联营企业											
1 启东广汇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启东新能源”)	1,550,946.13			22,209.64						1,573,155.77	
2.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简称“广汇燃料”)	17,099,321.64			243,778.77						17,343,100.41	
3. 江苏汇通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江苏汇通”)	336,660.00			(10,397.49)						326,262.51	
4. 黄石市广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黄石广汇”)	2,839,797.80			(111,146.99)						2,728,650.81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5. 广西广汇旭升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简称“广西旭升”)	981,454.54			(65,438.01)						916,016.53	
6. 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伊吾能源”)	175,429,855.48			107,584.64						175,537,440.12	
7. 新疆鑫德富汇鑫加油加气站(简称“鑫德富汇鑫加气站”)		4,000,000.00		(2,727.58)						3,997,272.42	
8. Foren Associates B.V.	129,359,884.47	96,068,300.00		(206,938.55)					469,788.42	225,691,034.34	
小计	327,597,920.06	100,068,300.00		(23,075.57)					469,788.42	428,112,932.91	
合计	327,597,920.06	200,068,300.00		(427,831.57)					469,788.42	527,708,176.91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200,110,256.85 元, 增加比例为 61.08%, 增加原因主要系本年度增加对 Foren Associates B.V. 及甘肃宏汇化工的投资。详见附注十五(四)第 1 点。

对 TBM 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前年度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为零, 本期再收购其 3%的股权, 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纳入合并范围。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公路及道路	伊吾县煤矿矿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36,849,078.82	6,100,155,119.29	525,312,914.72	169,666,313.57	860,633,087.60		11,492,616,51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742,514,972.72	1,308,964,233.42	62,427,448.20	21,771,740.20	1,966,950.86	1,959,243,173.77	4,096,888,519.17
(1) 购置		104,790,471.59	36,186,310.45	13,253,304.55	1,966,950.86		156,197,037.45
(2) 在建工程转入	410,845,264.60	1,113,594,653.74				1,959,243,173.77	3,483,683,092.11
(3) 企业合并增加	331,669,708.12	90,579,108.09	26,241,137.75	8,518,435.65			457,008,389.61
3. 本期减少金额	3,916,469.6	8,101,502.98	96,673,583.33	8,845,404.04			117,536,959.95
(1) 处置或报废	3,916,469.6	8,101,502.98	96,673,583.33	8,845,404.04			117,536,959.95
4 期末余额	4,575,447,581.94	7,401,017,849.73	491,066,779.59	182,592,649.73	862,600,038.46	1,959,243,173.77	15,471,968,073.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5,837,461.67	582,543,798.09	244,872,007.82	26,906,322.37	48,350,844.17		1,078,510,434.12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104,984.59	447,657,053.19	77,277,134.52	22,551,935.72	43,385,351.30	4,456,695.06	798,433,154.38
(1) 计提	171,780,820.43	421,499,122.47	67,214,757.45	19,189,826.46	43,385,351.30	4,456,695.06	727,526,573.17
(2) 企业合并增加	31,324,164.16	26,157,930.72	10,062,377.07	3,362,109.26			70,906,581.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763,676.04	4,271,640.39	90,305,351.79	1,210,226.38			97,550,894.60
(1) 处置或报废	1,763,676.04	4,271,640.39	90,305,351.79	1,210,226.38			97,550,894.60
4. 期末余额	377,178,770.22	1,025,929,210.89	231,843,790.55	48,248,031.71	91,736,195.47	4,456,695.06	1,779,392,693.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1,425.71						241,425.71
2. 本期增加金额	9,438,112.90	7,424,119.77					16,862,232.6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公路及道路	伊吾县煤矿矿建工程	合计
(1) 计提	9,438,112.90	7,424,119.77					16,862,232.67
3. 本期减少金额	241,425.71						241,425.71
(1) 处置或报废	241,425.71						241,425.71
4. 期末余额	9,438,112.90	7,424,119.77					16,862,232.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88,830,698.82	6,367,664,519.07	259,222,989.04	134,344,618.02	770,863,842.99	1,954,786,478.71	13,675,713,146.65
2. 期初账面价值	3,660,770,191.44	5,517,611,321.20	280,440,906.90	142,759,991.20	812,282,243.43		10,413,864,654.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3,401,462.87	9,652,952.07	9,438,112.90	24,310,397.90	拟搬迁
机器设备	549,893,674.21	229,246,913.84	7,424,119.77	313,222,640.60	拟搬迁
合计	593,295,137.08	238,899,865.91	16,862,232.67	337,533,038.5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6,343,094.02	795,019.06		5,548,074.96
合计	6,343,094.02	795,019.06		5,548,074.9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862,093.57
运输设备	80,948,315.80
合计	93,810,409.37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运输设备	74,275,566.44	购置的车辆在自有公路上从事运输业务，未办理产权证书
房屋及建筑物	69,192,718.82	正在办理中
公路附属构筑物	10,884,011.57	淖柳公路沿线服务区简易房屋、检查站等，属于公路附属构筑物，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合计	154,352,296.83	

其他说明：

1、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2、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121,545,443.21 元，详细见附注十。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3,979,351,559.22 元，增加比例为 34.63%，增加原因主要系广汇新能源伊吾县煤矿矿建工程、天然气公司的部分天然气加注站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以及 TBM 纳入合并范围后新增固定资产所致。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吉木乃 LNG 项目	738,355.46		738,355.46			
天然气加注站及管网项目	460,883,277.34	3,158,604.00	457,724,673.34	335,489,700.84	3,158,604.00	332,331,096.84
运输市场	644,912.53		644,912.53	873,062.17		873,062.17
设备安装及其他	4,385,437.11	1,101,417.45	3,284,019.66	4,996,102.61	1,101,417.45	3,894,685.16
煤化工项目				1,050,011,639.76		1,050,011,639.76
煤化工技改项目	76,210,536.16		76,210,536.16			
淖柳公路项目	32,668,645.05		32,668,645.05	20,520,574.60		20,520,574.60
富蕴煤炭综合开发前期工程	878,343,799.10		878,343,799.10	538,440,430.90		538,440,430.90
富蕴煤炭综合开发前期工程供水项目	750,811,128.14		750,811,128.14	703,661,609.27		703,661,609.27
伊吾县煤矿地面生产系统(含快装系统)	740,678,163.37		740,678,163.37	605,121,236.13		605,121,236.13
伊吾县煤矿矿建工程				1,621,776,847.98		1,621,776,847.98
启东港口工程项目	140,121,832.61		140,121,832.61	54,815,732.50		54,815,732.50
红淖三铁路建设项目	5,396,896,439.18		5,396,896,439.18	3,517,285,963.04		3,517,285,963.04
中卫 LNG 转运分销基地工程	169,582,486.57		169,582,486.57	115,648,007.85		115,648,007.85
中卫铁路专用线建设工程	1,595,744.38		1,595,744.38	1,595,744.38		1,595,744.38
瓜州物流园建设项目	9,159,381.62	8,406,980.00	752,401.62	125,276,479.19	8,406,980.00	116,869,499.19
吉木乃原油装卸站项目	11,220,835.87		11,220,835.87	10,310,670.43		10,310,670.43
煤炭分级提质综合利用项目	3,432,637,262.33		3,432,637,262.33	1,415,932,124.78		1,415,932,124.78
富蕴矿业项目	11,655,000.00		11,655,000.00	7,810,000.00		7,810,000.00
石油勘探项目	957,743,451.55		957,743,451.55			
合计	13,075,976,688.37	12,667,001.45	13,063,309,686.92	10,129,565,926.43	12,667,001.45	10,116,898,924.9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富蕴煤炭综合开发前期工程	24,848,829,300.00	538,440,430.90	339,903,368.20			878,343,799.10	3.87%	3.87%	131,864,557.71	74,549,082.43	7.27%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富蕴煤炭综合开发前期工程供水项目	1,186,940,000.00	703,661,609.27	47,149,518.87			750,811,128.14	63.26%	85.36%	42,304,203.84	14,482,464.70	6.46%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启东港口工程项目	1,827,700,000.00	54,815,732.50	85,306,100.11			140,121,832.61	7.67%	7.67%	1,256,075.00	1,256,075.00	7.27%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红淖三铁路建设项目	10,868,000,000.00	3,517,285,963.04	1,879,610,476.14			5,396,896,439.18	49.66%	49.66%	300,441,974.26	233,288,177.20	8.40%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伊吾县煤矿地面生产系统(含快装系统)	842,000,000.00	605,121,236.13	161,412,446.79	25,855,519.55		740,678,163.37	118.82%	99.00%	93,078,570.60	25,965,620.57	6.50%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伊吾县煤矿矿建工程	1,800,160,000.00	1,621,776,847.98	331,704,136.90	1,953,480,984.88			108.52%	100.00%	233,059,000.57	103,384,724.19	6.50%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煤炭分级提质综合利用项目	7,808,130,000.00	1,415,932,124.78	2,016,705,137.55			3,432,637,262.33	43.96%	43.96%	135,013,506.54	124,363,705.72	6.60%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石油勘探项目	8,419,552,624.00		957,743,451.55			957,743,451.55	32.75%	32.75%	52,429,383.90	41,567,466.48	5.46%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煤化工项目	6,765,000,000.00	1,050,011,639.76	94,600,833.31	1,144,612,473.07			122.69%	99.99%	870,185,537.14	15,376,130.32	6.60%	自筹及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64,366,311,924.00	9,507,045,584.36	5,914,135,469.42	3,123,948,977.50		12,297,232,076.28	/	/	1,859,632,809.56	634,233,446.6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0	
	0	
合计	0	

(4).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及售后回租租入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636,347,252.96 元。

14、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21,992,516.24	276,635,309.02
专用设备	109,445,472.58	13,989,508.94
合计	331,437,988.82	290,624,817.96

其他说明：

截止期末，本公司未发现工程物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5、油气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探明矿区权益	未探明矿区权益	井及相关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747,037,696.20		199,116,683.32	2,946,154,379.52
(1) 外购				
(2) 自行建造			7,466,995.09	7,466,995.09
(3) 企业合并增加	2,747,037,696.20		191,649,688.23	2,938,687,384.4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47,037,696.20		199,116,683.32	2,946,154,379.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2,315,367.67		20,512,834.47	92,828,202.14
(1) 计提	72,315,367.67		11,043,747.89	83,359,115.56
(2) 企业合并增加			9,469,086.58	9,469,086.58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72,315,367.67	/	20,512,834.47	92,828,202.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探明矿区权益	未探明矿区权益	井及相关设施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74,722,328.53		178,603,848.85	2,853,326,177.38
2. 期初账面价值				

油气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2,946,154,379.52 元，增加比例为 100.00%，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将 TBM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及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2,439,425.81	291,946,169.10	1,911,217.70	716,296,812.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8,672,487.27	297,134,826.51	2,718,827.21	328,526,140.99
(1) 购置	25,621,787.52	73,790,964.65	725,603.11	100,138,355.2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050,699.75	223,343,861.86	1,993,224.10	228,387,785.71
3. 本期减少金额	539,842.17		33,900.67	573,742.84
(1) 处置	539,842.17		33,900.67	573,742.84
4. 期末余额	450,572,070.91	589,080,995.61	4,596,144.24	1,044,249,210.7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82,105.36	1,654,395.32	436,931.75	10,273,432.43
2. 本期增加金额	8,812,946.37	2,000,713.73	1,575,862.74	12,389,522.84
(1) 计提	8,789,638.96	2,000,713.73	640,092.44	11,430,445.13
企业合并增加	23,307.41		935,770.30	959,077.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39,688.57		33,900.67	173,589.24
(1) 处置	139,688.57		33,900.67	173,589.24
4. 期末余额	16,855,363.16	3,655,109.05	1,978,893.82	22,489,366.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及探矿权	软件		合计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3,716,707.75	585,425,886.56	2,617,250.42		1,021,759,844.73
2. 期初账面价值	414,257,320.45	290,291,773.78	1,474,285.95		706,023,380.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淖柳公路项目	23,341,766.45	正在办理
天然气加注站项目	13,771,894.10	正在办理
合计	37,113,660.55	

其他说明:

- 1)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 2)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 3) 截止期末, 本公司未发现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4)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27,952,398.15 元, 增加比例为 45.78%, 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将 TBM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后采矿权及探矿权增加所致。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汇率变动	处置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	48,767,108.29					48,767,108.29
Rifkamp B. V. (以下简称Rifkamp)	58,603,847.75		212,426.82			58,816,274.57
青岛广汇液化天然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天然气)	1,908,486.28					1,908,486.28
鄯善县时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燃气)	1,375,000.00					1,375,000.00
阜康市孚远燃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远燃气)	106,610.13					106,610.13
贵州创世财智能源有	5,020,000.00					5,020,000.00

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创世）					
乌鲁木齐瑞龙加油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龙加油站）	325,469.71				325,469.71
新疆盛焰燃气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焰燃气）	3,654,567.54				3,654,567.54
TBM		60,775,335.07			60,775,335.07
罗山新奥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山新奥）		1,564,423.43			1,564,423.43
巴州凯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凯威燃气）		13,802,069.44			13,802,069.44
霍城县长城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霍城天然气）		3,503,285.97			3,503,285.97
玛纳斯县鑫友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友天然气）		25,019.49			25,019.49
额敏县大众燃气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额敏大众燃气）		14,060,000.00			14,060,000.00
合计	119,761,089.70	93,730,133.40	212,426.82		213,703,649.92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天然气公司						
Rifkamp						
青岛天然气						
时代燃气						
孚远燃气						
贵州创世						
瑞龙加油站						
盛焰燃气						
TBM						
罗山新奥						
凯威燃气						
霍城天然气						
鑫友天然气						
额敏大众燃气						
合计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Rifkamp 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以 USD16,124,998.17 (其中税费 USD 1,124,998.17) 收购 TBM 3% 股权 (收购完成后持股 52%)。收购日 TBM 调整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USD 206,425,498.22, 形成合并商誉 USD9,932,233.22 (期末折合人民币 60,775,335.07 元)。

2.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然气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以 11,060,000.00 元的价格, 收购取得罗山新奥 70% 股权。收购日罗山新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3,565,109.39 元, 形成合并商誉 1,564,423.43 元。

3.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博乐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以 19,802,069.44 元的价格, 收购取得凯威燃气及其分公司八十六团青达拉加气站 100% 股权。收购日凯威燃气及其分公司八十六团青达拉加气站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合计 6,000,000.00 元, 形成合并商誉 13,802,069.44 元。

4.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伊宁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以 12,500,000.00 元的价格, 收购取得霍城天然气 100% 股权。收购日霍城天然气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合计 8,996,714.03 元, 形成合并商誉 3,503,285.97 元。

5.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石河子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以 1,024,569.19 元的价格, 收购取得鑫友天然气 100% 股权。收购日鑫友天然气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合计 999,549.70 元, 形成合并商誉 25,019.49 元。

6.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额敏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3 日以 18,730,000.00 元的价格, 收购取得额敏大众燃气 100% 股权。收购日额敏大众燃气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4,670,000.00 元, 形成合并商誉 14,060,000.00 元。

7. 本公司期末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并与相关商誉账面价值进行比较, 未发现商誉存在减值迹象, 不计提减值准备。

8. 商誉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93,942,560.22 元, 增加比例为 78.44%, 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购入股权时形成的合并商誉。

其他说明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316,555.05	507,000.00	1,623,872.83		1,199,682.22
其他	231,283.24	313,600.00	297,183.24		247,700.00
合计	2,547,838.29	820,600.00	1,921,056.07		1,447,382.22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7,533,944.77	30,226,289.12	100,686,076.63	20,647,803.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4,904,827.19	10,859,031.19	53,957,998.43	12,752,941.15
可抵扣亏损			227,657,857.92	34,148,678.69
在建工程			16,860,883.32	2,529,132.50
预计负债	18,411,568.73	2,761,735.31	11,469,978.63	1,720,496.79
合计	210,850,340.69	43,847,055.62	410,632,794.93	71,799,052.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85,646,507.19	537,675,510.37	1,225,733.60	306,433.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2,685,646,507.19	537,675,510.37	1,225,733.60	306,433.4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61,318,695.71	133,912,967.24
资产减值准备	7,613,156.74	9,217,088.58
预计负债	14,465,806.74	
合计	283,397,659.19	143,130,055.82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5)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度	8,268,019.40	8,169,151.09	
2016 年度	24,315,632.22	24,772,072.15	
2017 年度	28,937,196.94	31,027,441.83	
2018 年度	66,895,062.01	69,944,302.17	
2019 年度	132,902,785.14		
合计	261,318,695.71	133,912,967.24	

其他说明：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27,951,996.66 元，减少比例为 38.93%，减少原因主要系上年可抵扣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转回。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537,369,076.97 元，增加比例为 175,362.44%，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 Rifkamp 收购 TBM 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日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增值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槽车款、车款、撬款等设备款	15,998,038.27	32,863,725.01
预付油田勘探设备及工程款	4,549,473.86	
预付技改工程及气化炉设备款等	12,397,998.01	
合计	32,945,510.14	32,863,725.01

其他说明：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0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8,096,818.58
保证借款	2,283,368,709.01	2,714,313,730.93
信用借款	52,376,973.67	129,744,2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2,885,745,682.68	3,212,154,749.51

1.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短期借款其他说明

(1) 期末抵押借款均由关联公司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中物流）合法持有的位于乌鲁木齐高新区苏州路的美居物流园部分房产及其所分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

(2) 本期保证借款中, 1,68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409,253,22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52,975,000.00 元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Rifkamp 向中国工商银行海外分行的借款, 由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汇石油在国内工商银行出具 25,700,000.00 美元的保函提供担保, 其中 61,190,00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1,140,489.01 元由卖方提供保证担保。

(3) 本期质押加保证借款 52,376,973.67 元均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并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吉木乃天然气提供贸易融资保证金 10,423,000.00 元作为质押担保。

(4) 本期抵押加保证借款 250,000,000.00 元均由本公司之关联公司亚中物流合法持有的位于乌鲁木齐高新区苏州路的美居物流园部分房产及其所分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 其中 15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0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汇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22、 应付票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38,320,000.00	670,000,000.00
合计	338,320,000.00	67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票据金额 338,320,000.00 元。

(2)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票据。

(3)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的票据。

(4) 期末提供担保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338,320,000.00 元。其中: 1) 327,620,000.00 元由本公司开具, 并提供应收票据 77,500,000.00 元及银行存款 128,031,326.44 元作为质押; 2) 10,700,000.00 元由广汇新能源开具, 并提供银行存款 10,705,498.89 元作为质押。

5)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31,680,000.00 元, 减少比例为 49.50%, 减少原因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2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1,718,167,190.10	1,755,007,762.35
应付设备款	351,867,874.46	332,551,413.43
应付货款	675,548,955.15	413,052,556.67
合计	2,745,584,019.71	2,500,611,732.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03,197,643.06	未竣工决算的工程款、工程质保金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34,050,494.19	未竣工决算的工程款、工程质保金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234,401.22	未竣工决算的工程款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22,842,623.23	未竣工决算的工程款、工程质保金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公司	18,837,400.00	未支付的货款
合计	206,162,561.70	/

其他说明

1. 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为 26,220,725.72 元,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0.96%, 详见本附注、九、(6)。

24、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天然气款	160,543,096.12	174,684,152.60
预收煤化工产品款	50,483,357.87	49,324,453.70
预收煤款	14,145,027.86	41,252,558.17
合计	225,171,481.85	265,261,164.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叶城县园艺场	2,077,000.00	预收接驳费, 工程未完工
合计	2,077,0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减: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其他说明

1. 期末余额中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为 93,233.54 元,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 0.04%, 详见本附注九、(6)。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571,662.05	680,608,073.46	629,004,879.79	126,174,855.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84,094.18	66,512,621.59	66,128,374.43	1,068,341.3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5,255,756.23	747,120,695.05	695,133,254.22	127,243,197.0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267,663.13	563,999,630.03	517,112,995.02	105,154,298.14
二、职工福利费	0.00	65,912,492.32	65,912,492.32	0.00
三、社会保险费	213,822.11	26,604,708.28	26,551,650.20	266,880.1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9,290.40	20,961,256.02	20,902,683.63	237,862.79
工伤保险费	18,550.82	3,476,740.50	3,478,984.89	16,306.43
生育保险费	15,980.89	2,166,711.76	2,169,981.68	12,710.97
四、住房公积金	86,138.78	9,051,949.36	8,885,352.44	252,735.7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03,413.03	14,993,551.47	10,496,647.79	20,500,316.7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625.00	45,742.00	45,742.02	624.98
合计	74,571,662.05	680,608,073.46	629,004,879.79	126,174,855.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37,749.52	61,485,926.28	61,081,893.85	1,041,781.95
2、失业保险费	46,344.66	5,026,695.31	5,046,480.58	26,559.3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84,094.18	66,512,621.59	66,128,374.43	1,068,341.34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51,987,440.83元,增加比例为69.08%,主要原因系本年度职工薪酬增加。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3,395,259.03	1,607,774.17
企业所得税	163,564,119.93	58,149,391.26
个人所得税	1,903,124.29	1,190,414.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1,613.61	896,069.84
教育费附加	1,957,266.89	878,806.02
地方经济发展费	13,546,368.80	13,546,368.80
资源税	7,213,749.12	3,061,364.16
其他	18,955,813.15	4,038,732.82
合计	212,577,314.82	83,368,921.12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29,208,393.70 元，增加比例为 154.98%，主要原因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详细原因见附注七、注释 55 资本公积的说明。

27、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395,859.28	20,222,215.29
企业债券利息	185,940,228.49	107,866,666.8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06,336,087.77	128,088,882.1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合计	0	/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78,247,205.63 元，增加比例 61.09%，增加原因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新增融资按年付息所致。

28、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538,649.87	9,538,649.87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9,538,649.87	9,538,649.8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对方单位未与本公司办理分红手续。

2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382,837,802.57	427,846,450.07
押金及保证金	158,132,052.21	189,696,713.97
往来款	233,496,015.86	175,187,189.39
采矿权付款	53,040,000.00	0.00
预提费用	19,055,384.15	30,802,102.62
其他	23,126,926.79	22,945,158.80
合计	869,688,181.58	846,477,614.8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农民工保证金
浙江铂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2,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8,785,630.15	农民工保证金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8,620,000.00	履约保证金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99,705,630.15	/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为 5,020,223.42 元，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0.58%，详见本附注九、（6）。

30、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92,717,600.00	1,404,107,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54,110,905.41	4,497,298.98
合计	2,146,828,505.41	1,408,604,298.98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7,500,000.00	190,500,000.00
保证借款	1,134,284,000.00	616,907,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600,933,600.00	596,700,000.00
合计	1,892,717,600.00	1,404,107,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中无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团	2010.08.25	2015 年度	RMB	6.55%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中信银行	2010.08.11	2015.08.10	RMB	6.4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招商银行	2010.04.23	2015.04.23	RMB	6.00%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平安银行	2014.11.28	2015 年度	RMB	7.00%	175,000,000.00	---
商行乌鲁木齐营业部	2013.02.08	2015.02.06	RMB	6.60%	156,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271,000,000.00	900,000,000.00

(1) 期末抵押借款由本公司之关联公司亚中物流合法持有的位于乌鲁木齐高新区苏州路的美居物流园部分房产及其所分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

(2) 期末保证借款中，171,000,00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3,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然气公司提供保证担保，30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汇集团提供保证担保，剩余 660,284,000.00 元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汇集团共同提供保证担保。

(3) 期末抵押加保证借款中：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汇新能源借款 50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汇集团提供保证担保，并由广汇新能源以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工业园机器设备作为抵押；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木乃天然气借款 100,933,60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关联公司亚中物流合法持有的位于乌鲁木齐高新区苏州路的美居物流园部分房产及其所分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

3.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全部为应付的融资租赁款项，将于一年以内支付。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2,989,812,254.63	1,996,632,345.95
合计	2,989,812,254.63	1,996,632,345.9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3 广汇能源 CP001	100 元	2013.1.22	1 年	1,000,000,000.00	999,659,381.69		4,050,000.00	340,618.31	1,048,600,000.00	
13 广汇能源 CP002	100 元	2013.9.25	1 年	1,000,000,000.00	996,972,964.26		50,850,000.00	3,027,035.74	1,068,000,000.00	
14 广汇能源 CP001	100 元	2014.3.19	1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59,850,000.00	2,980,483.36		998,980,483.36
14 广汇能源 CP002	100 元	2014.12.3	1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4,423,561.64			993,000,000.00
14 广汇能源 PPN002	100 元	2014.8.7	1 年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5,600,000.00	583,902.51		598,783,902.51
14 广汇能源 PPN003	100 元	2014.9.18	1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7,650,000.00	247,868.76		399,047,868.76
合计	/	/	/	5,000,000,000.00	1,996,632,345.95	3,000,000,000.00	142,423,561.64	7,179,908.68	2,116,600,000.00	2,989,812,254.63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同意注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共 20 亿（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注册通知书文号为《中市协注[2014]PPN268 号》。2014 年 8 月 7 日，公司发行《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6 亿元，简称 14 广汇能源 PPN002，代码为 031490688，计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起息日 2014 年 8 月 8 日，到期日 2015 年 8 月 10 日，票面利率 7.80%。201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发行《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4 亿元，简称 14 广汇能源 PPN003，代码为 031490821，计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起息日 2014 年 9 月 19 日，到期日 2015 年 9 月 19 日，票面利率 7.65%。

2. 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同意注册短期融资券 20 亿元，注册通知书文号为《中市协注[2012]CP417 号》。2014 年 3 月 19 日至 3 月 21 日发行《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 14 广汇能源 CP001，短期融资券发行代码为 041459014，短期融资券期限 365 天，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 10 亿元，计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起息日 2014 年 3 月 21 日，到期日 2015 年 3 月 21 日，面值 100 元/百元面值，票面利率 7.98%。2014 年 12 月 3 日发行《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简称 14 广汇能源 CP002，短期融资券发行代码为 041459073，短期融资券期限 365 天，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 10 亿元，计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起息日 2014 年 12 月 5 日，到期日 2015 年 12 月 5 日，面值 100 元/百元面值，票面利率 5.98%。

3.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993,179,908.68 元，增加比例为 49.74%，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增加。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2,000,000.00	155,500,000.00
保证借款	4,676,969,000.00	1,627,868,73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2,506,852,881.47	2,537,643,041.47
合计	7,275,821,881.47	4,321,011,771.4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抵押贷款由本公司关联公司亚中物流合法持有的位于乌鲁木齐高新区苏州路的美居物流园部分房产及其所分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

2) 期末保证借款中，7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3,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然气公司提供保证担保，55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汇集团提供保证担保，剩余 4,053,969,000.00 元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汇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3) 期末抵押加保证借款中：1) 234,998,141.47 元由本公司关联公司亚中物流合法持有的位于乌鲁木齐高新区苏州路的美居物流园部分房产及其所分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 981,854,740.00 元由本公司关联公司亚中物流合法持有的位于乌鲁木齐高新区苏

州路的美居物流园部分房产及其所分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汇集团提供保证担保；3) 1,29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汇新能源以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工业园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汇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4)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954,810,110.00 元，增加比例为 68.38%，增加原因主要系红淖铁路建设工程及广汇石油哈萨克斯坦斋桑油气田勘探开发项目增加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33、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债券	3,972,743,708.49	2,980,868,902.08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计	3,972,743,708.49	2,980,868,902.0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0 亿海通公司债	100.00	2009.08.26	7 年	1,000,000,000.00	991,955,847.00		69,500,000.00	2,826,470.72	69,500,000.00	994,782,317.72
20 亿银河公司债	100.00	2011.11.03	6 年	2,000,000,000.00	1,988,913,055.08		140,666,666.67	2,938,989.88	138,000,000.00	1,985,508,813.46
10 亿浦发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	2014.05.29	3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49,583,333.33	1,452,577.31		992,452,577.31
合计	/	/	/	4,000,000,000.00	2,980,868,902.08	1,000,000,000.00	259,750,000.00	7,218,037.91	207,500,000.00	3,972,743,708.49

其他说明:

1. 2009年8月26日,经证监会批复同意(证监许可(2009)725号文),本公司发行7年期(2009年8月26日至2016年8月26日止)一次还本、分期(按年)付息的公司债券10亿元,每张债券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发行,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用单利计息,债券利息在每年8月26日支付,票面利率为年利率6.95%,扣除发行费用18,31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1,690,000.00元。本次债券以本公司关联公司亚中物流持有的美居物流园的部分房产以及相应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2. 2011年11月3日,经证监会批复同意(证监许可(2011)1657号文),本公司发行6年期(2011年11月3日至2017年11月3日止)一次还本、分期(按年)付息的公司债券20亿元,每张债券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发行,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第3年末,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1个基点为0.01%),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采用单利计息,债券利息在每年11月3日支付,票面利率为年利率6.90%,扣除发行费用16,188,325.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83,811,674.10元。本次债券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汇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4年10月8日为回售申报日,回购有效申请数量为0,债券总面值未发生变化。且发行人选择在第3个付息日(2014年11月3日)上调票面利率80个基点至7.70%,即自第4个付息年度起至债券存续期满的票面利率为7.70%。本公司委托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集调息后债券持有人回售需求、安排机构买入(或协议远期买入)拟回售投资者所持债券。本公司按交易债券规模向东兴证券支付财务顾问费6,343,231.50元。

3、2014年5月20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中市协注[2014]PPN268号),同意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共20亿(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承销单位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5月29日发行《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4广汇能源PPN001,代码031490433,期限3年。每张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票面利率在续存期间内固定不变,采用单利计息,债券利息在每年5月30日支付,票面利率8.5%,扣除发行费用9,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1,000,000.00元。

34、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款	229,156,097.67	149,654,705.10
非金融机构长期借款	0.00	275,285,341.31
合计	229,156,097.67	424,940,046.41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95,783,948.74 元，增加比例为 85.44%，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子公司 TBM 的非金融机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11,469,978.63	32,877,375.47	
合计	11,469,978.63	32,877,375.47	/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21,407,396.84 元，增加比例为 186.64%，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 TBM 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52,738,000.02	3,641,642.00	8,122,000.00	48,257,642.02	
合计	52,738,000.02	3,641,642.00	8,122,000.00	48,257,642.0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汇新能源项目	35,466,666.67		2,533,333.32		32,933,333.35	资产相关

扶持资金*1、*2						
合成气甲烷化技术工业模型试验课题研究*3	8,782,666.67		627,333.36	4,910,000.00	3,245,333.31	资产相关
150Nm ³ /d 液化天然气项目扶持资金*4	1,488,666.68		51,333.32		1,437,333.36	资产相关
舟曲县天然气工程项目扶持资金*5	7,000,000.00				7,000,000.00	资产相关
南通港四港区广汇能源 LNG 分销转运站工程项目扶持资金*6		3,500,000.00			3,500,000.00	资产相关
红原县天然气工程项目补贴款		141,642.00			141,642.00	资产相关
合计	52,738,000.02	3,641,642.00	3,212,000.00	4,910,000.00	48,257,642.02	/

*1 根据伊吾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伊发改[2009]65号关于下达2009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下达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300.00万元。资金需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名称、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更改建设规模。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汇新能源已累计收到伊吾县财政局扶持款300.00万元。于资产建设完成后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确认收入，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20万元。

*2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新发改投资[2011]798号关于下达2011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下达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3,500万元，用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汇新能源80.00万吨二甲醚项目厂外配套工程，截止2014年12月31日，已累计拨付扶持款3,500.00万元。于资产建设完成后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确认收入，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2,333,333.32元。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国科发财[2010]284号关于下达2010年度国家高新技术研究发展计划第一批课题经费预算的通知，预算1,941.00万元经费用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汇新能源合成气甲烷化技术工业模型试验课题的研究。截止2014年12月31日，已累计核定拨付1,941.00万元，因该项目是与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合作开发，分别于2011年支付1,000.00万元及2014年支付491.00万元给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合作，尚余450.00万元。于资产建设完成后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确认收入，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627,333.36元。

*4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财建[2012]283号关于下达2012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及阿勒泰地区财政局阿地财建[2012]97号关于下达2012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预算指标（拨款）的通知，预算220万元用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吉木乃天然气150Nm³/d液化天然气工程项目。截止2014年12月31日，已累计拨付154.00万元，剩余补助资金待项目验收后拨付。于资产建设完成后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确认收入，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51,333.32元。

*5 根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发改能源[2012]1779 号关于舟曲县天然气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下达灾后重建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 万元, 用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舟曲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舟曲县天然气工程。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已累计拨付 700.00 万元, 待资产建设完成后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确认收入。

*6 根据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财政厅苏发改服务发[2014]689 号、苏财建[2014]130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投资计划及预算指标的通知, 下达扶持资金 350.00 万元, 用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综合物流)建设南通港四港区广汇能源 LNG 分销转运站工程。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已累计拨付 350.00 万元, 待资产建设完成后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确认收入。

37、股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21,424,684						5,221,424,684

其他说明:

38、资本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8,142,888.63		116,470,560.00	701,672,328.6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18,142,888.63		116,470,560.00	701,672,328.63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瓜州能源)处置伊吾能源股权净所得调整所致。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510,167.80)	(19,921,433.64)			(12,621,371.61)	(7,300,062.03)	(43,131,539.4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510,167.80)	(19,921,433.64)			(12,621,371.61)	(7,300,062.03)	(43,131,539.4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510,167.80)	(19,921,433.64)			(12,621,371.61)	(7,300,062.03)	(43,131,539.41)

40、专项储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2,675,742.48	75,438,115.08	78,617,504.96	29,496,352.60
维简费	26,729,635.39	114,126,795.69	137,302,042.93	3,554,388.15
合计	59,405,377.87	189,564,910.77	215,919,547.89	33,050,740.75

专项储备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26,354,637.13 元, , 减少比例为 44.36%, 减少原因主要系本期维简费减少所致。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7,557,076.83	7,327,362.27		774,884,439.1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67,557,076.83	7,327,362.27		774,884,439.10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82,709,909.69	3,017,091,781.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82,709,909.69	3,017,091,781.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8,038,642.00	751,080,073.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27,362.27	58,695,482.1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5,218,123.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51,308,740.00
其他		239,599.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13,421,189.42	2,482,709,909.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04,854,040.16	4,126,070,193.83	4,424,842,953.35	2,744,045,107.12
其他业务	412,414,795.79	348,626,478.58	380,441,866.87	327,025,895.80
合计	6,717,268,835.95	4,474,696,672.41	4,805,284,820.22	3,071,071,002.92

营业收入（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6,292,064,820.75	4,108,431,290.59	4,481,785,599.57	2,775,726,201.29
商业	425,204,015.20	366,265,381.82	323,499,220.65	295,344,801.63
合计	6,717,268,835.95	4,474,696,672.41	4,805,284,820.22	3,071,071,002.92

营业收入（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天然气销售	3,123,344,706.94	1,946,006,929.87	2,089,479,180.67	1,393,072,635.66
煤炭	1,747,260,442.19	1,367,122,875.46	1,585,685,633.59	992,503,075.01
煤化工产品	1,301,417,589.11	769,677,207.58	559,950,089.35	319,796,851.00
其他	545,246,097.71	391,889,659.50	570,169,916.61	365,698,441.25
合计	6,717,268,835.95	4,474,696,672.41	4,805,284,820.22	3,071,071,002.92

营业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370,150,448.78	249,679,943.59	137,072,548.48	90,329,027.99
东北地区	35,784,002.35	27,191,761.70	19,748,759.81	14,482,307.24
华东地区	1,121,330,960.19	963,005,964.40	414,879,915.84	339,939,886.90
中南地区	539,498,165.03	422,052,742.66	323,523,241.00	250,222,097.18
西南地区	392,687,413.56	355,346,674.05	416,677,054.93	380,270,339.25
西北地区	4,257,817,846.04	2,457,419,586.01	3,493,383,300.16	1,995,827,344.36
合计	6,717,268,835.95	4,474,696,672.41	4,805,284,820.22	3,071,071,002.9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830,316,016.61	12.36%
客户 2	197,078,793.67	2.93%
客户 3	133,051,567.90	1.98%
客户 4	114,908,583.88	1.71%
客户 5	104,208,360.85	1.55%
合计	1,379,563,322.91	20.53%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911,984,015.73 元，增加比例为 39.79%，主要原因系本期吉木乃 LNG 工厂投产及广汇新能源的煤化工项目产销量提升所致。

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1,409,745.01	30,650,932.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90,201.43	15,552,971.92
教育费附加	15,582,627.31	15,013,782.19
资源税	100,365,257.28	33,424,311.85
其他	110,840.49	69,179.75
合计	153,958,671.52	94,711,178.49

其他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59,247,493.03 元，增加比例为 62.56%，主要原因系 TBM 公司在哈萨克斯坦缴纳的资源税增加。

45、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090,784.38	69,664,602.50
折旧	66,900,321.47	34,218,031.29
运输费	3,228,857.30	13,920,773.17
差旅费	3,021,553.12	3,313,643.06
检测费	2,166,450.89	1,981,602.70
修理费	2,267,168.56	1,180,995.20
业务招待费	1,452,375.69	1,648,536.84
租赁费	3,591,030.25	4,835,582.19
无形资产摊销	1,594,183.68	1,381,845.23
物料消耗费	8,689,386.21	6,961,075.12
办公水电暖费及其他	12,316,562.47	13,357,059.81
合计	180,318,674.02	152,463,747.11

其他说明：

无

46、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411,788.23	121,219,322.36
折旧费	19,692,374.92	19,105,278.40
办公费	3,931,082.33	4,093,907.17
邮电通讯费	2,441,613.98	2,009,384.28
差旅费	13,041,997.61	10,463,110.23
业务招待费	9,653,806.97	8,598,889.10

审计及评估费	7,843,345.18	5,328,273.15
车辆使用费	5,957,830.69	7,054,200.14
保险费	5,682,086.63	653,940.03
咨询费	31,000,155.68	6,563,140.49
租赁费	14,570,730.51	11,721,882.20
办公水电暖费	5,014,104.59	3,673,588.67
税费	35,089,408.17	8,387,914.76
油田勘探支出	14,707,791.69	
其他	28,590,815.06	16,207,171.84
合计	367,628,932.24	225,080,002.82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42,548,929.42 元，增加比例为 63.33%，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 TBM 公司的职工薪酬、税费、油田勘探支出等费用增加，广汇新能源和广汇石油的相关技术咨询费等增加。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3,771,816.63	527,213,825.40
减：利息收入	(49,091,027.67)	(114,266,453.25)
汇兑损益	(50,024,460.38)	20,191,768.12
其他	14,628,712.19	15,719,278.94
合计	409,285,040.77	448,858,419.21

其他说明：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412,080.09	30,483,336.23
二、存货跌价损失	7,831,856.2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862,232.67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303,200.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2,106,168.97	31,786,536.23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30,319,632.74 元，增加比例为 95.39%，主要原因系本期鄯善工厂停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4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7,831.57)	13,525,561.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3,902,227.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投资收益	621,587,840.98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6,452,436.63	16,875,383.95
其他		55,106,700.23
合计	627,612,446.04	189,409,873.77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启东新能源	22,209.64	(15,184.60)
广汇燃料	243,778.77	(1,280,134.96)
江苏汇通	(10,397.49)	(63,340.00)
黄石广汇	(111,146.99)	(244,691.82)
广西旭升	(65,438.01)	(112,511.98)
伊吾能源	107,584.64	18,160,247.62
ForenAssociatesB.V.	(206,938.55)	(2,918,822.31)
鑫德富汇鑫加气站	(2,727.58)	
甘肃宏汇化工	(404,756.00)	
合计	(427,831.57)	13,525,561.95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广汇化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103,902,227.64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	103,902,227.64

4.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5.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增加 438,202,572.27 元, 增加比例 231.35%, 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对 TBM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099,585.98	12,316,840.12	12,099,585.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099,585.98	12,316,840.12	12,099,585.9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24,920,730.16	325,321,020.96	224,920,730.16
罚款收入	2,830,564.80	5,851,439.41	2,830,564.80
违约金收入	2,216,347.06	1,953,870.21	2,216,347.06
往来款清理	1,171,911.39	12,647,633.36	1,171,911.39
其他	2,309,540.39	2,507,091.51	2,309,540.39
合计	245,548,679.78	360,597,895.57	245,548,679.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1. 经营扶持资金	208,820,000.00	315,978,649.23	收益相关	*1、*2、*3
2. 地方税收返还	9,135.00	291,160.08	收益相关	
3. 社保补贴	2,203,644.60	1,791,270.67	收益相关	*4
4. 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	1,300,000.00	200,000.00	收益相关	*5、*6
5. 大中专补贴款	38,012.56	100,000.00	收益相关	
6. 纳税大户奖	50,000.00	140,000.00	收益相关	
7. 进口贴息资金	19,558.00	0.00	收益相关	
8. 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0.00	400,000.00	收益相关	
9. 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5,205,000.00	3,040,000.00	收益相关	*7
10. 加气补贴	2,063,380.00	44,941.00	收益相关	*8
11. 工作会议奖金	0.00	123,000.00	收益相关	
12. 投保出口信用	2,000,000.00	0.00	收益相关	*9

保险补助资金				
13. 递延收益转入	3,212,000.00	3,211,999.98	收益相关	
合计	224,920,730.16	325,321,020.96	/	

*1 根据富蕴县财政局下发的富财字[2014]46号文件，为推进企业加快产业调整、产业转型升级和扩大经营发展领域，对本公司安排经营扶持资金 19,780.00 万元。

*2 根据中卫市财政局下发的卫财函[2014]10号文件，为支持企业开展新能源利用及新能源物流体系项目建设，对本公司安排经营扶持资金 1,050.00 万元。

*3 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瓜州能源、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吉木乃天然气、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宁夏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收到经营扶持资金 520,000.00 元。

*4 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汇新能源、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然气公司收到社保补贴款 2,203,644.60 元。

*5 根据哈密地区科技局下发的哈地科字[2014]29号文件，为支持地区科技计划项目建设，对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汇新能源给予补助资金 30.00 万元。

*6 根据阿泰勒地区财政局下发的阿地财企[2014]29号文件，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吉木乃天然气收到先进技术及使用设备引进项目资金 100.00 万元。

*7 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下发的乌财企[2014]58号文件，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汇石油收到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520.50 万元。

*8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然气公司收到哈密地区财政局关于民用天然气加气补贴款 2,063,380.00 元。

*9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商务厅下发的新商发[2013]68号文件，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汇石油收到对投保出口信用保险补助资金 200.00 万元。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89,514.06	102,574.93	589,514.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89,514.06	102,574.93	589,514.0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311,142.21	1,488,897.00	1,311,142.21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罚款支出	0.00	938,728.84	5,121,135.49
赔偿支出	22,355.67	6,300,000.00	22,355.67
煤化工项目事故损失	0.00	328,246,927.20	0.00
鄯善工厂停工损失	16,642,463.07	0.00	16,642,463.07
其他	8,416,665.90	760,228.29	3,295,530.41
合计	26,982,140.91	337,837,356.26	26,982,140.91

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减少 310,855,215.35 元，减少比例为 92.01%，减少原因主要系上期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汇新能源“4.6”起火事故导致部分机器设备的损毁及停产损失所致。

5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7,891,374.13	270,933,456.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85,249.68	(30,918,825.86)
合计	231,576,623.81	240,014,630.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15,453,660.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8,863,415.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703,468.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89,061.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5,341,736.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899,365.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7,140.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685,249.68
所得税费用	231,576,623.81

5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收往来款	114,843,868.73	212,036,249.75
2. 罚款及利息收入	30,107,516.73	15,694,610.09
3. 政府补助	221,708,730.16	314,354,378.37
4. 押金	15,956,075.88	8,278,927.57
5. 银行垫支款		823,141.72
6. 保险赔款	6,422,744.90	1,572,985.52
7. 收违约金	272,847.08	1,953,870.21
8. 个人借支	8,821,349.60	6,855,004.49
9. 代收代支	67,675,904.40	89,390,956.84
10. 其他	4,100,240.33	5,709,221.70
合计	469,909,277.81	656,669,346.2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支往来款	272,640,869.90	382,742,716.61
2. 代收代支	197,013,125.98	497,561,668.07
3. 个人往来款	68,320,212.80	90,826,921.64
4. 保险费	7,258,210.93	1,547,562.02
5. 劳务费	2,152,396.46	1,199,655.07
6. 咨询费	31,349,542.76	6,500,690.19
7. 差旅费	19,890,340.73	9,800,346.74
8. 办公费	6,736,302.85	4,361,275.63
9. 水电暖气费	11,005,919.52	13,890,037.57
10. 广告宣传费	558,676.68	497,401.73
11. 运费	2,038,502.52	4,905,354.14
12. 业务招待费	9,170,054.90	7,656,295.52
13. 审计评估费	5,906,731.47	4,572,826.12
14. 租赁费	13,225,314.24	7,588,214.83
15. 车辆费	7,090,697.45	4,366,410.56
16. 检验费	1,042,920.94	545,671.95
17. 修理费	4,393,136.50	1,857,825.94
18. 银行手续费	4,394,245.91	2,048,333.58
19. 诉讼费	861,823.51	411,975.88
20. 邮电通讯费	2,894,473.00	2,262,753.14
21. 银行垫支款		5,971,140.82
22. 物料消耗	4,072,304.49	3,143,162.09
23. 营业外支出	6,756,436.91	1,318,611.97
24. 会议费及披露费	835,227.01	496,024.13
25. 律师费	921,935.81	251,192.83
26. 环卫费	21,796,084.78	249,470.75
27. 保证金	12,532,307.82	
28. 其他	2,323,097.15	7,617,690.20
合计	717,180,893.02	1,064,191,229.72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履约保证金	15,087,479.63	136,740,487.00
2. 投标保证金	53,400,085.00	223,962,000.00
3. 收回境外子公司借款及利息		239,813,995.94
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641,642.00	7,950,000.00
合计	72,129,206.63	608,466,482.94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履约保证金	14,403,999.23	19,092,131.50
2. 境外子公司借款		743,994,497.83
3. 投标保证金	58,869,365.10	204,122,680.00
4. 对外投资保险费		18,532,886.40
合计	73,273,364.33	985,742,195.73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收到保证金	95,266,423.48	122,425,194.35
2. 其他		100,000.00
合计	95,266,423.48	122,525,194.35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财务顾问费及贷款安排费	41,784,611.94	10,407,749.61
2. 与筹资相关的受限货币资金变动额	12,863,530.95	202,095,946.72
3. 支付保证金		15,000,000.00
4. 股票红利手续费		846,591.72
5. 股份回购		339,361,111.00
6. 融资租赁手续费	7,582,127.95	4,725,000.00
7. 其他		7,570,418.77
合计	62,230,270.84	580,006,817.82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83,877,037.12	753,469,716.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106,168.97	31,786,536.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0,885,688.73	594,325,559.11
无形资产摊销	11,430,445.13	3,709,023.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1,056.07	2,012,085.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10,071.92	(12,214,265.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793,137.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3,771,816.63	455,821,851.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612,446.04	(189,409,87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47,355.02	(31,225,259.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262,105.34	306,433.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990,731.97	(303,839,881.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2,136,041.17	(1,935,621,800.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6,543,662.58	352,617,814.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865,972.59	(233,468,922.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92,481,147.96	1,513,070,381.5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513,070,381.50	1,757,233,245.8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9,410,766.46	(244,162,864.3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0,560,538.63
其中: 额敏大众燃气	17,950,400.00
凯威燃气	17,802,069.44
霍城天然气	11,724,000.00
鑫友天然气	904,569.19
罗山新奥	10,000,000.00
TBM	92,179,5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3,085,195.52
其中: 额敏大众燃气	
TBM	43,085,195.52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475,343.11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92,481,147.96	1,513,070,381.50
其中：库存现金	1,992,142.63	885,310.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90,489,005.33	1,512,185,071.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2,481,147.96	1,513,070,381.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6,627,883.05	6.1190	224,126,016.38
欧元	102.65	7.4556	765.32
港币			
坚戈	357,000.00	0.0340	12,143.00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431,342.12	6.1190	27,115,382.43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311,460,000.00	6.1190	1,905,823,740.00
欧元	10,000,000.00	7.4556	74,556,000.00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预付款项			
其中：美元	299,205.00	6.1190	1,830,835.40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110,114.69	6.1190	6,792,791.79
存货			
其中：美元	4,298,433.72	6.1190	26,302,115.93
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27,983,715.39	6.1190	171,232,354.4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美元	36,883,646.73	6.1190	225,691,034.34
固定资产			
其中：美元	58,812,537.98	6.1190	359,873,919.90
在建工程			
其中：美元	156,171,841.38	6.1190	955,615,497.40
工程物资			
其中：美元	25,834,047.74	6.1190	158,078,538.12
油气资产			
其中：美元	466,305,961.33	6.1190	2,853,326,177.38
无形资产			
其中：美元	36,158,167.11	6.1190	221,251,824.55
商誉			
其中：美元	19,544,306.20	6.1190	119,591,609.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886,610.17	6.1190	5,425,167.63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3,559,727.68	6.1190	205,351,973.6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9,952,976.86	6.1190	122,092,265.41
预收款项			
其中：美元	1,214.51	6.1190	7,431.59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美元	921,774.90	6.1190	5,640,340.61
应交税费			
其中：美元	5,701,571.43	6.1190	34,887,915.58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19,847,483.79	6.1190	121,446,753.31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290,196.72	6.1190	26,251,713.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欧元	6,000,000.00	7.4556	44,733,600.00
美元	36,000,000.00	6.1190	220,284,000.00
长期应付款			
其中：美元	473,127,796.94	6.1190	2,895,068,989.48
预计负债			
其中：美元	2,364,080.20	6.1190	14,465,80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中：美元	87,423,511.31	6.1190	534,944,465.71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凯威燃气*1	19,802,069.44	100.00	货币出资	2014/6/24		6,482,847.72	(1,083,300.01)
霍城天然气*2	12,500,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2014/9/30		202,739.73	(20,192.89)
鑫友天然气*3	1,024,569.19	100.00	货币出资	2014/10/14		1,102,190.00	730,030.09
额敏大众燃气*4	18,730,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2014/5/13		15,388,472.76	1,998,807.75
罗山新奥*5	11,060,000.00	70.00	货币出资	2014/9/10			(50,294.58)
TBM*6	37,894,967.00	52.00	货币出资	2014/3/31		238,272,520.80	12,294,307.16

其他说明：

购买日确定的依据说明：

*1：2014年3月1日，博乐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乐天然气）受让范银忠等持有的凯威燃气100.0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1,980.21万元人民币。博乐天然气分别于2014年3月15日、2014年5月9日、6月24日支付股权转让款592.50万元、300.00万元、887.70万元股权转让款。实物交割时间为2014年3月1日，2014年4月28日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购买日确定为2014年6月24日，系博乐天然气取得凯威燃气实质控制权的日期。

*2：2014年8月5日，伊宁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宁天然气）受让王长燕持有的霍城天然气100.0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1,250.00万元人民币。伊宁天然气分别于2014年8月11日、2014年9月30日支付股权转让款400.00万元、500.00万元。实物交割时间为2014年8月5日，2014年8月7日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购买日确定为2014年9月30日，系伊宁天然气取得霍城天然气实质控制权的日期。

*3: 2014年5月6日, 石河子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河子天然气)受让李映源持有的鑫友天然气100.00%的股权, 转让价格为102.46万元人民币。石河子天然气分别于2014年4月16日、2014年10月14日支付股权转让款36.00万元、54.46万元。实物交割时间为2014年4月30日, 2014年5月19日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购买日确定为2014年10月14日, 系石河子天然气取得鑫友天然气实质控制权的日期。

*4: 2014年3月31日, 额敏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额敏天然气)受让任青松、官春梅合计持有的额敏大众燃气100.00%的股权, 转让价格为1,873.00万元人民币。额敏天然气于2014年3月31日支付1,400万元人民币股权转让款。实物交割时间为2014年3月31日, 2014年5月13日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购买日确定为2014年5月13日, 系额敏天然气取得额敏大众燃气实质控制权的日期。

*5: 2014年8月19日, 天然气公司受让陈晓丽持有的罗山新奥70%的股权, 转让价格为1,106.00万元人民币。天然气公司于分别于2014年8月28日、9月10日、9月29日、11月20日、12月30日支付股权转让款500万元、300万元、50万元、50万元、100万元。实物交割时间为2014年8月31日, 2014年8月20日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购买日确定为2014年9月10日, 系天然气公司取得罗山新奥实质控制权的日期。

*6: 2009年11月5日, 卢森堡额尔齐斯公司收购了荷兰Rifkamp, 使Rifkamp成为其全资子公司, 从而间接持有了TBM49%的股权。2013年9月13日, Rifkamp受让CAZOL B.V.持有的TBM3%股权, 转让价格1,500万美元, 相关税费113.80万美元。Rifkamp于2014年3月27日支付股权转让款765万美元, 实物交割日期为2014年3月27日, TBM于2014年3月31日董事会决议通过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购买日确定为2014年3月31日, 系Rifkamp取得TBM实际控制权的日期。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并成本	凯威燃气	霍城天然气	鑫友天然气	额敏大众燃气	罗山新奥	TBM
--现金	19,802,069.44	12,500,000.00	1,024,569.19	18,730,000.00	11,060,000.00	98,668,863.8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618,927,635.58

合并成本	凯威燃气	霍城天然气	鑫友天然气	额敏大众燃气	罗山新奥	TBM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9,802,069.44	12,500,000.00	1,024,569.19	18,730,000.00	11,060,000.00	717,596,499.3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000,000.00	8,996,714.03	999,549.70	4,670,000.00	9,495,576.57	656,821,164.3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3,802,069.44	3,503,285.97	25,019.49	14,060,000.00	1,564,423.43	60,775,335.0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的确定详细见“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被收购的公司所属行业与本公司一致，收购的大额商誉主要与能源行业的特殊性相关。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凯威燃气		霍城天然气		鑫友天然气		额敏大众燃气		罗山新奥		TBM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242,577.02	10,242,577.02	11,592,952.04	8,104,000.00	1,175,000.00	1,175,000.00	8,206,677.14	8,206,677.14	14,856,235.00	9,691,732.55	4,625,560,868.00	1,866,188,037.00
货币资											44,119,577.00	44,119,577.00
应收款项							30,000.00	30,000.00			27,530,173.50	27,530,173.50
存款												-
固定	8,432,133.42	8,432,133.42	8,082,100.00	5,990,304.96			6,858,117.79	6,858,117.79	323,503.00	291,199.42	4,125,463,188.50	1,366,090,357.50

	凯威燃气		霍城天然气		鑫友天然气		额敏大众燃气		罗山新奥		TBM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无形资产	1,763,629.00	1,763,629.00	2,113,695.04				1,263,988.34	1,263,988.34			224,199,734.00	224,199,734.00
其他流动资产	46,814.60	46,814.60	1,397,157.00	2,113,695.04	1,175,000.00	1,175,000.00	54,571.01	54,571.01	14,532,732.00	9,400,533.13	204,248,195.00	204,248,195.00
负债:	4,242,577.02	4,242,577.02	1,724,000.00	1,724,000.00	175,450.30	175,450.30	3,536,677.14	3,536,677.14			3,356,781,898.50	2,517,747,769.50
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2,759,686,302.50	2,411,905,039.50
应付款项	1,473,653.89	1,473,653.89					67,070.04	67,070.04			10,731,789.00	10,731,789.00
预收账款	45,587.89	45,587.89					72,245.72	72,245.72				-
应交税费	-941.43	-941.43					-47,145.30	-47,145.30			19,349,182.00	19,349,182.00
其他应付款	1,724,276.67	1,724,276.67	1,724,000.00	1,724,000.00	175,450.30	175,450.30	444,506.68	444,506.68				-
其他流动负债											5,740,831.00	5,740,83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875,795.50	61,040,891.50
预计负债											2,114,396.00	1,696,434.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7,283,602.50	7,283,602.50
净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9,868,952.04	6,380,000.00	999,549.70	999,549.70	4,670,000.00	4,670,000.00	14,856,235.00	9,691,732.55	1,268,778,969.50	-651,559,732.50
减:少数									4,456,870.50	2,907,519.77	609,013,659.50	

	凯威燃气		霍城天然气		鑫友天然气		额敏大众燃气		罗山新奥		TBM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股东权益												
原持股权益											-621,700,035.50	
取得的净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9,868,952.04	6,380,000.00	999,549.70	999,549.70	4,670,000.00	4,670,000.00	10,399,364.50	6,784,212.78	659,765,310.00	-651,559,732.5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TBM		621,587,840.98	621,587,840.98		621,587,840.98
合计		621,587,840.98	621,587,840.98		621,587,840.98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名称	变更原因
阜康市孚远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吉木萨尔县广汇九洲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特克斯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伊宁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尼勒克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伊宁市国惠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鑫德富广洁加气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奎屯信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高台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甘孜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巴彦淖尔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吉木乃县广汇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杞县广华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果洛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石家庄广汇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石家庄市鹿泉区中凯燃气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沧州广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满城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安徽汇扬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阿坝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塔城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龙汇化工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伊吾县	新疆哈密伊吾县	煤化工等能源项目	94.00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青岛广汇液化天然气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市	山东青岛市	燃气加注站	6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鄯善县时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	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	燃气加注站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吉木萨尔县孚远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吉木萨尔县	新疆昌吉吉木萨尔县	燃气加注站	9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贵州创世财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	贵州	燃气加注站	51.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乌鲁木齐瑞龙加油站(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加注站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盛焰燃气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州霍城县	新疆伊犁州霍城县	燃气加注站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乌苏市宇天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乌苏市	乌苏市	燃气加注站	57.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巴州凯威燃气有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	天然气加注站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限责任公司*						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霍城县长城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伊犁州	新疆伊犁州	燃气加注站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玛纳斯县鑫友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	新疆昌吉州	燃气供应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额敏县大众燃气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塔城地区	新疆塔城地区	天然气加注站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罗山县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罗山县	河南罗山县	新能源应用	7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Rifkamp B. V.	荷兰 Amsterdam	荷兰 Amsterdam	无限制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哈萨克斯坦	哈萨克斯坦	油气开采项目	52.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温宿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建材生产	71.25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	98.12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甘肃广汇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液化天然气运输	95.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平凉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平凉	甘肃平凉	燃气供应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嘉峪关市汇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嘉峪关	甘肃嘉峪关	燃气供应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乌鲁木齐市广汇汇轩加油站(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油品销售	5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额敏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额敏县	额敏县	燃气供应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清洁能源开发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石油产品开发	99.00	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Luxembourg Irtys Petroleum S.à r. l.	卢森堡	卢森堡	石油产品开发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吉木乃县	新疆吉木乃县	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	9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富蕴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富蕴县	新疆富蕴县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富蕴县	新疆富蕴县	煤化工等能源项目	5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吕四开发区	江苏吕四开发区	物流	99.00	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煤炭销售及运输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甘肃瓜州县	甘肃瓜州县	仓储服务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瓜州广汇能源经销有限公司	甘肃瓜州县	甘肃瓜州县	煤炭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喀什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疏勒县	新疆疏勒县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天然气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燃气管网建设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吐鲁番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托克逊县	新疆托克逊县	燃气管网建设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富蕴乌河水务有限公司	新疆富蕴县	新疆富蕴县	水资源开发利用	9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阿勒泰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福海县	新疆福海县	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阜康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阜康市	新疆阜康市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塔城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塔城市	新疆塔城市	城市管网及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克州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克州市	新疆克州市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阿克苏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苏市	新疆阿克苏市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精河县新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精河县	新疆精河县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三门峡广汇液化	河南三门峡市	河南三门峡市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然气有限公司						
舟曲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舟曲县	甘肃舟曲县	城市管网及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桂林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桂林市	广西桂林市	燃气供应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迭部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迭部县	甘肃迭部县	城市管网及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宁夏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燃气供应及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贵州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市	贵州贵阳市	燃气供应	5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民勤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民勤县	甘肃民勤县	城市管网及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山东汇科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深州市	山东深州市	燃气供应	5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乌拉特中旗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拉特	内蒙古乌拉特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煤化工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伊吾县	新疆哈密伊吾县	煤化工项目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富蕴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新疆富蕴县	新疆富蕴县	煤炭开采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伊吾县	新疆哈密伊吾县	铁路建设	82.3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宁夏中卫广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能源项目投资	90.00	1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Volga Petroleum	荷兰 Amsterdam	荷兰 Amsterdam	油气开采	91.07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B. V.						
沙湾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沙湾县	新疆沙湾县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察布查尔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	新疆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乌鲁木齐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柯坪县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柯坪县	新疆柯坪县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第五师赛运广汇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博乐市	新疆博乐市	燃气加注站	6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石嘴山市云磊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宁夏石嘴山市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甘南州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甘南州	甘肃甘南州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威海广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威海荣成市	山东威海荣成市	燃气加注站	6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通渭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通渭县	甘肃通渭县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吉木乃广汇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新疆吉木乃县	新疆吉木乃县	石油储运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伊吾广汇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伊吾县	新疆伊吾县	煤炭开采	84.21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肃北广汇能源物	甘肃肃北县	甘肃肃北县	货物运输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流有限公司						
博乐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博乐市	新疆博乐市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汇中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燃气加注站	5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第九师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塔城	新疆塔城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岷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岷县	甘肃岷县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祁连祁铭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青海祁连	青海祁连	燃气加注站	5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宕昌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宕昌	甘肃宕昌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红原县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红原	四川红原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石河子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石河子	新疆石河子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第五师广汇九零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博州	新疆博州	燃气加注站	8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乌苏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塔城地区	新疆塔城地区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能源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伊吾	新疆伊吾	煤化工项目	75.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喀什广汇能源开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发有限公司						
塔什库尔干县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英吉沙县广汇振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燃气加注站	6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伊宁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伊宁	新疆伊宁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冠县恒丰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冠县	山东冠县	燃气加注站	5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新疆伊吾	新疆伊吾	煤炭开采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额济纳旗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盟额济纳旗	内蒙古阿拉善盟额济纳旗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特克斯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州	新疆伊犁州	燃气加注站	85.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伊宁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州	新疆伊犁州	燃气加注站	85.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尼勒克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州	新疆伊犁州	燃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伊宁市国惠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	新疆伊犁	燃气加注站	5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高台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张掖市高台	甘肃省张掖市高台	燃气应用技术的 研究开发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塔城市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天然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巴彦淖尔市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	燃气灶具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吉木乃县广汇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吉木乃县	新疆吉木乃县	运输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果洛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省果洛州	青海省果洛州	燃气具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鑫德富广洁加气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天然气加注站	6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石家庄广汇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石家庄市	河北石家庄市	燃气应用技术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沧州广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	河北沧州	非金融性投资	5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满城县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河北满城	河北满城	投资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安徽汇扬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加气站投资	6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阿坝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阿坝县	阿坝县	天然气工程安装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甘孜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甘孜	四川甘孜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吉木萨尔县广汇九洲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	燃气加注站	5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阜康市孚远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	新疆昌吉州	天然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杞县广华能源有	河南杞县	河南杞县	储气加注站	51.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限公司*						
奎屯信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	新疆伊犁	燃气加注站	9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石家庄市鹿泉区中凯燃气贸易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鹿泉区	石家庄市鹿泉区	天然气加注站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龙汇化工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	4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新设的子公司

*本期新增子公司。

1.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对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同的原因是实际出资比例与认购比例不同，根据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对持有子公司新疆龙汇化工有限公司 40% 股权，根据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决议 50% 以上股东通过即可，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占 50% 以上，享有经营、财务等重要活动决策权。

3.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对持有联营企业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50% 股权，根据合资协议，该公司由合营方进行经营，故不纳入合并范围。

4.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5.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	34,529,837.42		227,260,198.47
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	(1,784,804.64)		189,088,748.32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17.7	(1,693,722.64)		461,769,735.67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25.00	(3,016,867.41)		75,529,581.57
伊吾广汇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15.79	(61.06)		25,250,553.20
Tarbagatay Munay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48.00	(29,266,611.85)		580,309,535.80
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8,707,079.30		45,621,781.79
贵州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49.00	2,758,630.96		36,890,424.32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88	6,609,948.32		50,493,657.74
合计		36,843,428.40		1,692,214,216.8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102,957.88	1,126,664.79	1,229,622.67	718,872.34	134,699.09	853,571.43	121,613.92	1,094,204.08	1,215,818.00	650,082.41	244,171.93	894,254.34
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5,833.57	185,819.37	191,652.94	150,058.78	1,037.41	151,096.19	5,997.66	145,725.47	151,723.13	88,045.03	22,748.72	110,793.75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88,989.81	544,366.80	633,356.61	153,638.08	310,066.74	463,704.82	6,957.11	373,793.92	380,751.03	270,344.59	131.27	270,475.86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11,755.92	350,761.14	362,517.06	318,734.23	13,571.00	332,305.23	3,689.45	142,450.39	146,139.84	114,721.26		114,721.26
伊吾广汇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15,991.48		15,991.48				15,991.52		15,991.52			
TBM	30,975.43	187,868.94	218,844.37	17,475.25	269,343.04	286,818.29						
新疆吉	43,794.94	76,986.72	120,781.66	28,129.21	26,643.55	54,772.76	35,362.51	80,271.49	115,634.00	43,414.10	35,283.32	78,697.42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2,226.36	7,650.07	9,876.43	2,330.47		2,330.47	6,816.59	8,255.16	15,071.75	8,106.07		8,106.07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7,936.53	273,236.71	451,173.24	139,399.35	27,930.82	167,330.17	177,824.26	247,497.11	425,321.37	145,454.89	36,613.96	182,068.85
合计	480,461.92	2,753,354.54	3,233,816.46	1,528,637.71	783,291.65	2,311,929.36	374,253.02	2,092,197.62	2,466,450.64	1,320,168.35	338,949.20	1,659,117.5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318,780.19	57,549.72	57,549.72	171,571.75	151,504.64	(26,668.17)	(26,668.17)	140,106.61
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4.08	(372.62)	(372.62)	42,410.36	0.78	(313.50)	(313.50)	(6,600.36)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1.20	(623.38)	(623.38)	(96,338.20)	94.40	(506.49)	(506.49)	(21,399.12)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	54.50	(1,206.75)	(1,206.75)	42,609.32	105.70	(581.42)	(581.42)	12,116.3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任公司								
伊吾广汇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0.04)	(0.04)	(0.04)		(0.22)	(0.22)	(0.22)
TBM	23,929.66	1,233.92	1,233.92	8,480.54				
新疆吉木乃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9,204.79	28,803.80	28,803.80	15,856.14	36,513.87	12,843.11	12,843.11	7,913.58
贵州广汇天然气有限公司	26,550.17	580.28	580.28	(461.93)	43,874.82	729.49	729.49	2,782.31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97,094.16	38,562.08	38,562.08	36,748.91	219,193.17	43,899.29	43,899.29	13,157.26
合计	745,618.75	124,527.01	124,527.01	220,876.85	451,287.38	29,402.09	29,402.09	148,076.37

其他说明：
无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启东新能源	江苏省启东市吕四港镇石堤村	江苏省启东市吕四港镇石堤村	新能源技术咨询服务	20.00		权益法
广汇燃料	南京市浦口区珠江镇天浦路1号	南京市浦口区珠江镇天浦路1号	煤炭销售	34.88		权益法
江苏汇通	南通开发区上海路6号厂房	南通开发区上海路6号厂房	新能源技术咨询服务	20.00		权益法
黄石广汇	西塞山区颐阳路699	西塞山区颐阳路	燃气技术应用及开	40.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号	699 号	发			
广西旭升	桂林市骠鸾路桂林高新区科技工业园 4 号小区 4 层	桂林市骠鸾路桂林高新区科技工业园 4 号小区 4 层	燃气管网工程建设、燃气应用技术的研究开发	20.00		权益法
伊吾能源	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 1 号	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 1 号	煤炭共伴生资源加工与综合利用	40.00		权益法
Foren	荷兰 Amsterdam	荷兰 Amsterdam	无限制	19.08		权益法
鑫德富汇鑫加气站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天然气工程建设与投资	40.00		权益法
甘肃宏汇化工	甘肃省嘉峪关市	甘肃省嘉峪关市	化工产品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	5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甘肃宏汇化工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85,584,040.8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6,512,040.81	
非流动资产	43,886,436.13	
资产合计	229,470,476.94	

甘肃宏汇化工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负债	30,279,988.9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0,279,988.9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9,190,488.0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595,244.0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9,595,244.0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1,405,153.52)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809,511.9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09,511.9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启东新能源	广汇燃料	江苏汇通	黄石广汇	广西旭升	伊吾能源	鑫德富汇 鑫加气站	Foren	启东新能 源	广汇燃料	江苏汇通	黄石广汇	广西旭升	伊吾能 源	鑫德富 汇鑫加 气站	Foren
流动资产	3,294,137.30	68,239,032.63	6,011,630.95	10,682.39	6,105,170.20	106,261,313.84	6,105,365.04	19,540,512.87	9,893,512.66	51,666,970.41	6,056,017.92	1,270,644.13	5,312,990.33	230,404,572.61		12,263,203.24
非流动资产	17,269,778.27	261,273.63	32,039.64	9,425,763.34	149,297.06	366,100,381.06	6,190,720.00	191,417,603.67	17,094,216.39	321,254.60	40,912.92	7,162,603.57	241,686.74	260,648,456.92		27,021,227.05
资产合计	20,563,915.57	68,500,306.26	6,043,670.59	9,436,445.73	6,254,467.26	472,361,694.90	12,296,085.04	210,958,116.54	26,987,729.05	51,988,225.01	6,096,930.84	8,433,247.70	5,554,677.07	491,053,029.53		39,284,430.29
流动负债	12,662,838.84	18,617,522.98	(1,582.30)	676,841.10	1,674,384.61	32,660,646.75	2,302,904.00	10,348,902.06	19,197,700.53	2,804,448.95	(309.48)	924,805.59	647,404.38	51,620,942.98		20,905,388.19
非流动负债								1,508,725.12								380,901.02
负债合计	12,662,838.84	18,617,522.98	(1,582.30)	676,841.10	1,674,384.61	32,660,646.75	2,302,904.00	11,857,627.18	19,197,700.53	2,804,448.95	(309.48)	924,805.59	647,404.38	51,620,942.98		21,286,289.21
少数股东权益																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901,076.73	49,882,783.28	6,045,252.89	8,159,604.63	4,580,082.65	439,701,048.15	9,993,181.04	199,100,489.37	7,790,028.52	49,183,776.06	6,097,240.32	7,508,442.11	4,907,272.69	439,432,086.55		100,160,848.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1,580,215.35	17,396,620.67	1,209,050.58	3,263,841.85	916,016.53	175,880,419.26	3,997,272.42	37,988,373.35	1,558,005.70	17,152,841.90	1,219,448.06	3,003,376.84	981,454.54	175,772,834.62		19,110,689.90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启东新能源	广汇燃料	江苏汇通	黄石广汇	广西旭升	伊吾能源	鑫德富汇 鑫加气站	Foren	启东新能 源	广汇燃料	江苏汇通	黄石广汇	广西旭升	伊吾能 源	鑫德富 汇鑫加 气站	Foren
产份 额																
调整 事项																
一商 誉																
一内 部交 易未 实现 利润																
一其 他																
对联 营企 业权 益投 资的 账面 价值	1,573,155.77	17,343,100.41	326,262.51	2,728,650.81	916,016.53	175,537,440.12	3,997,272.42	225,691,034.34	1,550,946.13	17,099,321.64	336,660.00	2,839,797.80	981,454.54	175,429,855.48		129,828,787.26
存在 公开 报价 的联 营企 业权 益投 资的 公允 价值																
营业 收入	29,104,061.59	136,673,735.17	7,948.71		9,022,313.10	10,298,816.73			18,052,246.12	31,919,692.77		242,270.84	4,451,162.34	4,496,980.17		-2,863,353.93
净利 润	111,048.21	699,007.22	(51,987.43)	(277,867.48)	(327,190.04)	268,961.60	(6,818.96)	-1,084,583.75	(75,923.60)	(3,670,637.88)	(316,700.00)	(611,729.65)	(562,559.91)	45,400,619.04		698,778.05
终止 经营 的净 利润																
其他 综合 收益																-15,123,320.52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启东新能源	广汇燃料	江苏汇通	黄石广汇	广西旭升	伊吾能源	鑫德富汇 鑫加气站	Foren	启东新能 源	广汇燃料	江苏汇通	黄石广汇	广西旭升	伊吾能 源	鑫德富 汇鑫加 气站	Foren
综合 收益 总额	111,048.21	699,007.22	(51,987.43)	(277,867.48)	(327,190.04)	268,961.60	(6,818.96)	-1084583.75	(75,923.6 0)	(3,670,637.88)	(316,700.00)	(611,729.65)	(562,559.91)	45,400, 619.04		-14,424,542.47
本年 度收 到的 来自 联营 企业 的股 利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房地产、汽车组改装、化工机械制造等行业的投资	355,570.036	45.15%	45.1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广信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一)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ForenAssociates B.V.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AlgaCaspiy Gas LLP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黄石市广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启东广汇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广西广汇旭升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大酒店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华侨宾馆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新迅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热力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东风锅炉制造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力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厦房地产交易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桂林广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滚动轴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福田广汇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建筑安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十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新齿减速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驰汽车改装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汇永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乌鲁木齐天汇博望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枢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西广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西广运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南宁广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商贸五一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河南省裕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安徽风之星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德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山西必高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市豪腾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中汽西南汽车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国旅行社	股东的子公司
乌鲁木齐五一商场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汇驰汽车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太原广汇必高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广汇德太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德太保险经济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汇润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西安广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河南广汇汽车城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亿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雷沃广汇拖拉机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亚中物流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广汇化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新疆天汇南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182,000.00	
新疆新迅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117,920.00
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5,563,848.65	1,628,717.0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华侨宾馆	餐费	958,675.00	966,600.00
新疆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29,000.00	1,007,060.00
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款	4,969,860.00	761,380.00
新疆雷沃广汇拖拉机有限公司	采购款	8,314.99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租赁费	8,963.76	8,274.24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12,571,740.00	
新疆滚动轴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96,000.00	
新疆广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26,390.00	31,680.00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费	8,690,999.32	7,071,662.00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2,216,231.87	1,684,410.63
新疆广汇热力有限公司	购货款	347,351.78	
新疆东风锅炉制造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18,597.78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工程款	4,485,166.89	430,000.00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服务费	3,445,503.00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采购款		69,628,537.79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代理费	4,552,603.34	188,796.75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款	24,171,142.17	24,057,077.40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费	821,065.08	
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款	9,394,452.56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款	12,657,249.97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费	8,190.00	
合计		95,223,346.16	107,582,115.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运费		651,577.83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租赁款		12,646.70

启东广汇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44,000.00	915,418.13
启东广汇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款		123,076.92
TBM	咨询服务		2,776,528.26
Foren Associates B.V.	咨询服务	2,995,690.32	2,818,408.85
Alga Caspiy Gas LLP	咨询服务	580,403.52	1,670,550.60
广西广汇旭升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销货款		141,575.22
新疆福田广汇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天然气	3,000.00	
新疆滚动轴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天然气	11,617.21	
合计		3,734,711.05	9,109,782.5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以上交易按市场原则定价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汇石油	59,354,300.00	2011.07.18	2017.12.31	否
广汇石油	91,785,000.00	2011.07.28	2017.12.31	否
广汇石油	69,144,700.00	2011.08.10	2017.12.31	否
广汇石油	53,235,300.00	2011.08.10	2018.12.31	否
广汇石油	61,190,000.00	2011.10.14	2018.12.31	否
广汇石油	122,380,000.00	2013.03.12	2018.12.31	否
广汇石油	20,192,700.00	2013.06.28	2018.12.31	否
广汇石油	224,567,300.00	2013.06.28	2019.12.31	否
广汇石油	44,668,700.00	2013.09.27	2019.12.31	否
广汇石油	77,711,300.00	2013.09.27	2020.05.11	否
广汇石油	91,785,000.00	2013.11.21	2020.05.11	否
广汇石油	105,858,700.00	2014.05.13	2020.05.11	否
广汇石油	18,357,000.00	2013.11.21	2018.09.03	否
广汇石油	36,714,000.00	2013.10.28	2018.09.03	否
广汇石油	18,357,000.00	2013.09.26	2018.09.03	否
广汇石油	24,476,000.00	2014.03.06	2018.09.03	否
广汇石油	24,476,000.00	2014.06.12	2018.09.03	否
广汇石油	61,190,000.00	2014.07.14	2017.06.24	否
广汇石油	10,402,300.00	2014.01.02	2017.01.05	否
广汇石油	214,165,000.00	2013.08.07	2028.05.21	否
广汇石油	183,570,000.00	2013.06.25	2028.05.21	否
广汇石油	91,785,000.00	2014.05.13	2028.05.21	否
广汇石油	91,785,000.00	2014.07.31	2028.05.21	否
广汇石油	91,785,000.00	2014.08.29	2028.05.21	否
广汇石油	91,785,000.00	2014.09.29	2028.05.21	否
广汇石油	91,785,000.00	2014.10.31	2028.05.21	否
广汇石油	91,785,000.00	2014.11.28	2028.05.21	否
广汇石油	33,409,740.00	2014.12.22	2028.05.21	否
广汇新能源	146,000,000.00	2013.02.08	2017.02.06	否
广汇新能源	10,000,000.00	2013.02.26	2017.02.06	否
广汇新能源	200,000,000.00	2010.04.23	2017.04.23	否
广汇新能源	240,000,000.00	2010.08.11	2017.08.10	否
广汇新能源	760,000,000.00	2010.08.30	2020.08.30	否
广汇新能源	226,000,000.00	2010.08.27	2020.08.27	否
广汇新能源	412,000,000.00	2010.08.26	2020.08.26	否
广汇新能源	256,000,000.00	2010.08.26	2020.08.26	否
广汇新能源	136,000,000.00	2010.08.30	2020.08.30	否
天然气公司	41,253,220.00	2014.10.09	2017.09.15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然气公司	150,000,000.00	2014.02.28	2017.02.27	否
天然气公司	100,000,000.00	2014.12.26	2017.12.25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3,000,000.00	2010.07.29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8,472,141.47	2011.01.24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2,000,000.00	2011.02.12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19,289,600.00	2011.02.17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5,000,000.00	2011.03.25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0,000,000.00	2011.05.06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0,000,000.00	2011.05.27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5,000,000.00	2011.07.13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0,000,000.00	2011.07.29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30,000,000.00	2010.10.13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20,000,000.00	2010.11.10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0,000,000.00	2011.04.20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0,000,000.00	2011.05.06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10,000,000.00	2011.05.23	2018.05.19	否
吉木乃天然气	2,486,767.08	2011.02.28	2020.12.31	否
吉木乃天然气	50,683,232.92	2011.03.23	2020.12.31	否
吉木乃天然气	25,208,568.88	2014.10.16	2017.01.14	否
吉木乃天然气	27,168,404.79	2014.11.17	2017.02.13	否
吉木乃天然气	30,000,000.00	2014.12.12	2018.12.10	否
综合物流	9,000,000.00	2014.03.20	2017.02.26	否
综合物流	9,000,000.00	2014.04.10	2017.03.10	否
综合物流	20,000,000.00	2014.07.04	2017.07.04	否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03.27	2017.03.25	否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08.27	2017.08.26	否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08.28	2017.08.27	否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4.09.25	2024.09.24	否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4.12.12	2024.09.24	否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2014.12.12	2024.09.24	否
宁夏中卫广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014.02.19	2021.02.19	否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301,135,517.91	2014.01.16	2019.01.15	否
新疆富蕴乌河水务有限公司	49,054,077.08	2012.09.25	2017.09.24	否
新疆富蕴乌河水务有限公司	106,303,822.80	2013.06.18	2018.06.17	否
合计	9,202,755,392.93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汇集团	500,000,000.00	2014.01.10	2017.01.09	否
广汇集团	500,000,000.00	2014.02.27	2017.01.16	否
广汇集团	75,000,000.00	2014.07.17	2017.01.17	否
广汇集团	2,000,000,000.00	2011.11.03	2018.05.03	否
广汇集团	200,000,000.00	2014.03.10	2017.03.09	否
广汇集团	60,000,000.00	2014.06.30	2017.06.29	否
广汇集团	400,000,000.00	2014.02.28	2017.02.27	否
广汇集团	500,000,000.00	2014.03.28	2019.03.27	否
广汇集团	350,000,000.00	2014.11.28	2018.11.27	否
广汇集团	49,994,000.00	2014.05.14	2016.11.14	否
广汇集团	20,000,000.00	2014.03.18	2017.03.17	否
广汇集团、亚中物流	100,000,000.00	2014.12.15	2017.12.14	否
		2013.12.19	2016.12.31	
亚中物流	100,000,000.00	2013.10.24	2018.12.31	否
亚中物流	30,000,000.00	2004.07.30	2024.12.31	否
亚中物流	30,000,000.00	2004.07.30	2024.12.31	否
亚中物流	40,000,000.00	2004.07.30	2024.12.31	否
亚中物流	48,500,000.00	2004.07.30	2014.12.31	否
亚中物流	39,000,000.00	2005.01.17	2023.12.26	否
亚中物流	59,000,000.00	2005.01.17	2023.12.26	否
亚中物流	9,000,000.00	2005.01.17	2023.12.26	否
亚中物流	2,000,000.00	2014.06.06	2019.12.31	否
亚中物流	92,000,000.00	2014.06.06	2019.12.31	否
亚中物流	1,000,000,000.00	2008.11.25	2017.02.25	否
合计	6,204,494,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担保事项的其他说明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广汇集团对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7,486,107,740.00 元（本公司同时作为担保方），本公司之关联公司亚中物流对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1,567,786,481.47 元（其中 1,467,786,481.47 元，本公司同时作为担保方），前述两项担保金额中包含广汇集团与亚中物流共同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 981,854,740.00 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广汇集团	股权转让			1,369,347,200.00	100%
合计				1,369,347,200.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680.68		17,680.68	
应收账款	桂林广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94,932.10		294,932.10	
应收账款	启东广汇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49,269.76		805,269.76	
应收账款	伊吾广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63,857.76		1,008,352.17	
其他应收款	TBM			3,072,154.75	
其他应收款	Foren Associates B.V.	2,994,026.70		5,609,520.46	
其他应收款	Alga Caspiy Gas LLP	649,690.94		1,670,550.60	
其他应收款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		11,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26,598.80		26,598.80	

其他应收款	黄石市广汇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46,060.00	
预付款项	新疆广汇建筑安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567.78		30,567.78	
预付款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11,116,802.61	
预付款项	新疆福田广汇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1,123,450.00		1,123,450.00	
预付款项	新疆广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预付款项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169,650.00	
预付款项	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13,491.20	
预付款项	新疆滚动轴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	
预付款项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637,300.00			
预付款项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24,08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319,000.03		12,128,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7,856,394.54			
应收利息	TBM			25,672,555.51	
长期应收款	TBM			2,395,629,682.1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疆新迅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200,720.00
应付账款	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5,639,652.67	1,320,384.27
应付账款	新疆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990,560.00	1,356,260.00
应付账款	新疆天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395,240.00	761,380.00
应付账款	新疆天汇南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39,600.00	
应付账款	新疆汇驰汽车有限公司	1,056,094.02	1,056,094.02
应付账款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5,131,429.58	10,413,531.98
应付账款	新疆广厦房地产交易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3,850.00	13,850.00
应付账款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301,410.80	150,460.00
应付账款	新疆广汇热力有限公司	583,313.33	235,961.5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疆广汇化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51,282.61	251,282.61
应付账款	新疆福田广汇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63,787.55	63,787.55
应付账款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1,590,058.69	
应付账款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42,772.86	298,502.51
应付账款	新疆东风锅炉制造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	52,000.00
应付账款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9,996,335.15
应付账款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726,620.17	
应付账款	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1,547,472.56	
应付账款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5,095,580.88	3,541,912.47
其他应付款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305,663.00	2,399,071.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5,817.16	305,817.16
其他应付款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500.20	5,500.2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广汇热力有限公司	21,941.40	21,941.4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151,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7,115.00	7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东风锅炉制造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528,000.00	528,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广厦房地产交易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32,450.00	32,45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25,292.17	125,292.17
其他应付款	广西广汇低温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13,164.5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福田广汇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705,317.85	708,317.85
其他应付款	广西广汇旭升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1,096,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3,962.14	
预收账款	江苏省广汇燃料有限公司	92,850.75	92,850.75
预收账款	新疆滚动轴承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382.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149,538.48	
长期应付款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340,731.1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抵押、质押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净值	期初账面净值
资产抵押情况		
1. 固定资产	2,121,545,443.21	2,232,412,360.71
资产质押情况		
1. 单位定期存单		7,800,000.00
2. 国内信用证保证金	1,140,513.00	31,838,430.00
3. 银行承兑汇票	77,5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2,200,185,956.21	2,293,050,790.71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起诉案：

原告	被告	事由	涉诉金额（汇总）
本公司	太银科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865,722.00
本公司	吕民权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288,310.00
本公司	王林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578,560.00
本公司	杨勇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310,867.00
本公司	薛建林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286,558.56
本公司	周少仁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266,713.20
本公司	李根柱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324,281.80
本公司	武少军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423,000.00
本公司	黄晓丹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319,291.20
本公司	肖志祥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199,416.00
本公司	吴志军	车辆购买付款纠纷	279,717.35
本公司	江义兆	车辆买卖合同纠纷	718,160.00
本公司	李宜轩（66、67号两份合同合并）	车辆买卖合同纠纷	662,004.00
本公司	李宜轩（68号合同）	车辆买卖合同纠纷	330,882.00
本公司	王维斌	车辆买卖纠纷	310,867.00
本公司	张明	车辆买卖纠纷	305,686.00
本公司	湖南创元铝业有限公司	供气合同纠纷	51,112,522.80
本公司	乌鲁木齐齐名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供气合同纠纷	1,995,553.32
本公司	精河县巨安运输有限公司	供气合同纠纷	880,341.09
本公司	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8,000,000.00

原告	被告	事由	涉诉金额(汇总)
本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	合同纠纷	2,859,337.80
本公司	江苏富莱士机械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200,000.00
本公司	孙吉英、张掖市千里马汽贸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事故	300,000.00
本公司	屈治兰,杨金才,宋金英,姚宗雷,姚利兰,姚兰,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交通事故	200,000.00
本公司	刘芝春,张德学,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中心支公司鱼台营销服务部	交通事故	343,321.00
本公司	阿巴斯·巴拉提尼牙孜	交通事故	15,566.00
本公司	孙玉福	交通事故	323,459.00
本公司	柴国玉	交通事故	159,489.32
本公司	王学俭、鄯善县永安保险公司	交通事故	20,949.65
本公司	黄春祥	借款纠纷	221,795.00
本公司	王恩锋、张绍懿	借款纠纷	136,241.00
本公司	艾合塔木·艾买提	借款纠纷	221,795.00
本公司	新疆兵团第六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43,951.60
本公司	益阳市弘悦商贸有限公司、黎雪辉	买卖合同纠纷	378,384.73
本公司	伊吾华丰源物流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3,247,662.75
本公司	马德红	买卖合同纠纷	68,161.92
本公司	王简	买卖合同纠纷	150,000.00
本公司	王义仁	买卖合同纠纷	52,122.00
本公司	姜学明	买卖合同纠纷	34,402.00
本公司	新疆新轴混凝土有限公司、新疆新轴混凝土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甘泉堡分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984,502.09
本公司	瓜州淡水河谷能源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1,727,502.00
本公司	王长海	买卖合同纠纷	141,147.49
本公司	宁波市茂臣天然气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633,634.10
本公司	伊吾县亚华晟通物流有限公司	欠款纠纷	8,342,460.00
本公司	罗海燕、刘鲜庚、伊吾华丰源、第三人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哈密中心支公司	生命权纠纷	422,000.00
本公司	汪炜华	刑事案件	---
本公司	精河县巨安运输有限公司、王炜程、颜芳、林军	追偿权纠纷	3,520,705.81
本公司	新疆东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新疆行四方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租赁费、买卖合同纠纷	2,029,126.44
本公司	山西易高煤层气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94,000.00
本公司	成都华油博瑞燃气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152,000.00
本公司	宁波绿力气体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132,500.00
本公司	冯二山	租赁合同欠款纠纷	4,315,675.09
本公司	江苏双运燃气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欠款纠纷	6,747,111.70
本公司	茂臣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欠款纠纷	1,240,600.00
	合计		138,918,056.81

(2) 本公司被诉案:

被告	原告	事由	涉诉金额(汇总)
本公司	蒋寿成	劳动仲裁	166,736.56
本公司	杨继文	交通事故	999,990.00
本公司	王建平	劳动仲裁	116,430.00
本公司	陕西省合阳县鑫发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事故	58,235.00
本公司	姬良杰、司福财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41,790.00
本公司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027,439.25
本公司	中集车辆(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380,000.00
本公司	青岛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460,920.00
本公司	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8,169,569.35
本公司	甘肃酒泉中泰伟业建筑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1,154,805.38
本公司	韩克彪	合同纠纷	402,099.78
本公司	姜军民	合同纠纷	471,899.78
本公司	石志伟	合同纠纷	509,080.92
本公司	江云录	合同纠纷	428,751.92
本公司	尚国成	合同纠纷	479,940.92
本公司	房力强	合同纠纷	503,620.92
本公司	万吉利、李爱国	合同纠纷	474,990.05
本公司	刘庆伟	合同纠纷	428,708.78
本公司	李旭国	合同纠纷	509,737.92
本公司	平凉市宏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37,422,363.19
	合计		123,207,109.72

以上未决诉讼不涉及预计负债。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

2015年4月13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说明预案。在本次优先股发行工作未实施完成前,公司暂缓进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上述分配说明尚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2015年1月22日发行《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5广汇能源CP001,短期融资券发行代码为041558008,短期融资券期限365天,注册通知书文号为《中市协注[2014]CP488号》,注册金额人民币12亿元,本次计划发行总额人民币12亿元,实际发行金额人民币12亿元,计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起息日2015年1月26日,上市流通日2015年1月26日,面值100元/百元面值,票面利率6.50%。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企业合并

2009年度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卢森堡额尔齐斯石油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收购荷兰Rifkamp100%股权,以获得其持有的哈萨克斯坦TBM公司49%权益,从而间接拥有哈萨克斯坦斋桑油气区块49%权益的事项已完成。卢森堡额尔齐斯石油有限公司对Rifkamp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成本与确认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因各种因素影响,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被购买方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本公司对Rifkamp的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租赁

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与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有关的信息如下: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机器设备	12,862,093.57	5,084,818.65
2. 运输设备	80,948,315.80	73,482,671.88
合计	93,810,409.37	78,567,490.53

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为22,264,757.48元,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如下:

(1) 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期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 房屋及建筑物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 机器设备				
3. 运输设备	6,343,094.02	795,019.06		5,548,074.96
合计	6,343,094.02	795,019.06		5,548,074.96

续：

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 房屋及建筑物	1,342,836.24	65,127.60		1,277,708.64
2. 机器设备	12,081,517.06	1,310,434.94		10,771,082.12
3. 运输设备	2,126,650.00	496,779.20		1,629,870.80
合计	15,551,003.30	1,872,341.74		13,678,661.56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通过融资租赁及售后租回取得的在建工程账面净值为 636,347,252.96 元。

(3)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4,110,905.41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48,791,914.0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30,018,016.25
3 年以上	
合计	432,920,835.70

4、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 2012 年 10 月，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 Volga Petroleum B.V. 拟出资 2 亿美元以增资入股的方式取得 Forenassociates B.V.（以下简称 Foren）的 56% 股权，以取得其持有 Alga Caspi Gas LLP（以下简称 ACG）的 56% 股权，从而间接拥有哈萨克斯坦南依玛谢夫油气区块的 56% 权益。2 亿美元分三次出资：

(1) 第一次出资 313 万美元认购 56% 的股权；

(2) 股权交割后，投入第一期资金 6,500 万美元，包括第一次出资的股权认购款，总额 6,813 万美元用于 ACG 开展第一期勘探活动。

(3) 本公司对第一期勘探活动所获得的地质学和地球物理学数据以及 ACG 提供的其他数据满意的情况下，投入第二期资金 13,187 万美元。如不满意则本公司有权将所持 Foren 56% 股权的 34.065%（即 6813/20000）出售给第三方或 Foren，56% 股权剩余的 65.935%（即 13187/20000）的股权应根据 Foren 的要求以 1.00 美元的对价交还 Foren。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Volga Petroleum B.V. 已累计出资 3,763 万美元。

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广汇集团已累计质押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0,355,000 股，占其所持有股份的 53.46%，占总股本的 24.14%。

3. 2014 年 4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相关议案。随后，公司董事会第五届第四十次、四十一次会议对《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相关议案进行了修订。2014 年 6 月 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议案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64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 万股优先股。本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首次发行不少于 2,500 万股，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次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截止报告日优先股尚未发行。

4. 2012 年 10 月 13 日，广汇集团发起第一期“宏广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一致行动人名义与广汇集团共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宏广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账户持股总数 48,700,521 股。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5,313,209.49	45.47			435,313,209.49	512,762,548.00	52.80			512,762,548.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2,003,246.08	54.53	49,061,312.24	9.40	472,941,933.84	458,370,575.46	47.20	37,022,593.76	8.08	421,347,981.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57,316,455.57	/	49,061,312.24	/	908,255,143.33	971,133,123.46	/	37,022,593.76	/	934,110,529.70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瓜州广汇能源经销有限公司	435,313,209.49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合计	435,313,209.49		/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2,291,127.89	17,614,556.39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2,291,127.89	17,614,556.39	5.00
1 至 2 年	140,761,030.13	14,076,103.01	10.00
2 至 3 年			15.00
3 年以上	28,951,088.06	17,370,652.84	6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22,003,246.08	49,061,312.24	9.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038,718.48 元，本期无报告期末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金额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857,170,534.22	89.54	26,653,431.27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7,139,113.27	99.81			10,007,139,113.27	6,838,517,737.66	99.71			6,838,517,737.6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714,833.63	0.18	5,252,105.41	29.65	12,462,728.22	19,060,493.82	0.28	2,664,173.67	13.98	16,396,320.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7,473.22	0.01			807,473.22	657,473.22	0.01			657,473.22
合计	10,025,661,420.12	/	5,252,105.41	/	10,020,409,314.71	6,858,235,704.70	/	2,664,173.67	/	6,855,571,531.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广汇温宿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283,172.4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新疆广汇清洁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3,720,436.21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470,124,065.39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1,267,940,062.4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7,291,116.26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462,065,683.7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喀什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1,358,597.28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289,474,488.07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宁夏中卫广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3,282,080.86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2,588,984,288.1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2,411,688,824.0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伊吾县煤矿	2,149,013,241.5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运输分公司	47,196,446.58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肃北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2,716,610.4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合计	10,007,139,113.2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49,755.81	67,487.79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349,755.81	67,487.79	5.00
1年以内小计	1,349,755.81	67,487.79	5.00
1至2年	8,747,649.23	874,764.92	10.00
2至3年	579,121.03	86,868.15	15.00

3 年以上	7,038,307.56	4,222,984.55	6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714,833.63	5,252,105.41	29.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87,931.74 元，本期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47,000.00	
政府补助	8,090,638.23	8,090,638.23
个人往来款	1,170,786.60	846,393.02
往来款	6,126,108.34	6,126,108.34
代收代支	2,047,619.27	3,953,723.35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	10,007,946,586.49	6,839,175,210.88
其他	32,681.19	43,630.88
合计	10,025,661,420.12	6,858,235,704.7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588,984,288.13	1 年以内	25.82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11,688,824.03	1 年以内	24.06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伊吾县煤矿	往来款	2,149,013,241.50	1 年以内	21.44	

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67,940,062.40	1 年以内	12.65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0,274,065.39	1 年以内	4.69	
合计	/	8,887,900,481.45	/	88.66	0.00

(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经济扶持资金	8,090,638.23	1-2 年、2-3 年	2015 年底前完成拨付
合计	/	8,090,638.23	/	/

其他说明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6)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165,182,962.05		7,165,182,962.05	6,819,356,913.75		6,819,356,913.7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9,595,244.00		99,595,244.00			
合计	7,264,778,206.05		7,264,778,206.05	6,819,356,913.75		6,819,356,913.7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广汇温宿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0.00			5,700,000.00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99,706,820.04	0.00		1,099,706,820.04		
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594,000,000.00	0.00		594,000,000.00		
新疆富蕴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0.00		204,000,000.00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98,000,000.00	0.00		198,000,000.00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0.00		80,000,000.00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		
喀什广汇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913,800,000.00	332,626,048.30		1,246,426,048.30		
宁夏中卫广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0.00		45,000,000.00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新疆龙汇化工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3,319,150,093.71			3,319,150,093.71		
合计	6,819,356,913.75	345,826,048.30		7,165,182,962.0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404,756.00)						99,595,244.00
小计		100,000,000.00		(404,756.00)						99,595,244.00
合计		100,000,000.00		(404,756.00)						99,595,244.0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8,080,690.29	607,203,866.42	1,853,133,834.67	1,467,846,732.15
其他业务	467,988.46	75,392.84	1,975,179.14	325,155.81
合计	698,548,678.75	607,279,259.26	1,855,109,013.81	1,468,171,887.96

(2) 营业收入 (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	698,080,690.29	607,203,866.42	1,854,207,438.67	1,467,723,464.90
其他	467,988.46	75,392.84	901,575.14	448,423.06
合计	698,548,678.75	607,279,259.26	1,855,109,013.81	1,468,171,887.96

(3) 营业收入 (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华北地区				
二、东北地区				
三、华东地区				
四、中南地区	5,867,600.46	5,807,197.66	50,432,544.74	44,505,306.03
五、西南地区	49,444,650.72	38,940,772.46		
六、西北地区	643,236,427.57	562,531,289.14	1,804,676,469.07	1,423,666,581.93
合计	698,548,678.75	607,279,259.26	1,855,109,013.81	1,468,171,887.96

5. 投资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6,858,805.6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4,756.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0,947,2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71,027.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380,655.18
其他		23,970,000.23
合计	4,966,271.43	288,156,661.03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广汇化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26,858,805.62
合计		126,858,805.62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广汇化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20,947,200.00
合计		120,947,200.00

4). 投资收益的说明:

(1)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2) 投资收益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 283,190,389.60 元，减少比例为 98.28%，减少原因主要系本年度分配股利及股权处置收益减少所致。

十四、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3,097,912.9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920,730.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		

项目	金额	说明
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52,436.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64,263.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2,023,895.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3,014.98	
合计	813,849,905.9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8%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4%	0.16	0.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6,366,773.20	1,753,537,855.07	2,751,564,865.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1,937,116.69	365,562,554.19	410,276,165.65
应收账款	422,948,259.02	670,709,874.06	873,008,912.16
预付款项	180,314,992.25	161,767,561.81	249,745,725.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1,507,851.77	26,329,865.06	34,121.63
应收股利	1,073,179,950.46		
其他应收款	351,625,132.41	105,362,736.02	168,865,200.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7,208,782.89	671,048,664.60	615,895,143.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21,155,496.20	727,761,112.52	798,675,498.95
流动资产合计	5,526,244,354.89	4,482,080,223.33	5,868,065,632.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77,234,245.51	2,395,629,682.17	
长期股权投资	272,677,781.60	327,597,920.06	527,708,176.9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10,676,061.47	10,413,864,654.17	13,675,713,146.65
在建工程	12,301,827,784.97	10,116,898,924.98	13,063,309,686.92
工程物资	117,820,072.36	290,624,817.96	331,437,988.8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2,853,326,177.38
无形资产	373,093,825.87	706,023,380.18	1,021,759,844.73
开发支出			
商誉	111,092,279.29	119,761,089.70	213,703,649.92
长期待摊费用	3,799,414.76	2,547,838.29	1,447,38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860,844.31	71,799,052.28	43,847,055.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863,725.01	32,945,510.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86,082,310.14	24,477,611,084.80	31,768,198,619.31
资产总计	23,212,326,665.03	28,959,691,308.13	37,636,264,252.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21,784,992.43	3,212,154,749.51	2,885,745,682.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134,247.00	670,000,000.00	338,320,000.00
应付账款	1,067,763,742.74	2,500,611,732.45	2,745,584,019.71
预收款项	1,437,746,732.93	265,261,164.47	225,171,481.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9,354,493.84	75,255,756.23	127,243,197.06
应交税费	165,744,097.73	83,368,921.12	212,577,314.82
应付利息	63,859,081.21	128,088,882.14	206,336,087.77
应付股利	9,538,649.87	9,538,649.87	9,538,649.87
其他应付款	598,193,920.76	846,477,614.85	869,688,181.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1,306,500.00	1,408,604,298.98	2,146,828,505.41
其他流动负债		1,996,632,345.95	2,989,812,254.63
流动负债合计	7,010,426,458.51	11,195,994,115.57	12,756,845,375.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47,468,824.39	4,321,011,771.47	7,275,821,881.47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债券	2,975,775,427.50	2,980,868,902.08	3,972,743,708.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72,257,987.37	229,156,097.67	424,940,046.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50,000.00		
预计负债	5,936,554.19	11,469,978.63	32,877,375.47
递延收益	48,000,000.00	52,738,000.02	48,257,642.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433.40	537,675,510.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49,588,793.45	7,595,551,183.27	12,292,316,164.23
负债合计	14,460,015,251.96	18,791,545,298.84	25,049,161,539.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04,362,468.00	5,221,424,684.00	5,221,424,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0,456,927.02	818,142,888.63	701,672,328.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365,239.13	-30,510,167.80	-43,131,539.41
专项储备	56,863,194.47	59,405,377.87	33,050,740.75
盈余公积	742,385,993.31	767,557,076.83	774,884,439.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17,091,781.14	2,482,709,909.69	4,113,421,189.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8,098,795,124.81	9,318,729,769.22	10,801,321,842.49
少数股东权益	653,516,288.26	849,416,240.07	1,785,780,870.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52,311,413.07	10,168,146,009.29	12,587,102,712.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23,212,326,665.03	28,959,691,308.13	37,636,264,252.20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董事长：宋东升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4 月 13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